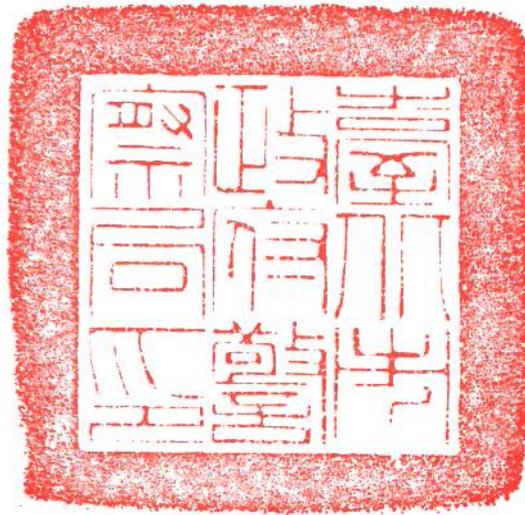


中華民國 112 年 度
(112 年 1 月 1 日 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

臺北市總決算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局本部)單位決算之分決算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局本部)編

臺北市警察(局本部)112年度單位決算之分決算 目 次

一、總說明	總說明第1頁至第42頁
二、決算報表	
(一)主要表	
1.歲入來源別決算表	第 2頁至第5頁
2.歲出機關別決算表	第 6頁至第11頁
3.以前年度歲入來源別轉入數決算表	第12頁至第13頁
4.以前年度歲出機關別轉入數決算表	第14頁至第15頁
(二)附屬表	
1.歲出用途別科目分析表	第16頁至第19頁
2.歲出用途別決算累計表	第20頁至第25頁
3.繳付公庫數分析表	第26頁至第29頁
4.公庫撥入數分析表	第30頁至第33頁
5.歲入保留分析表	第34頁至第34頁
6.歲入餘絀數(或減免、註銷數)分析表	第35頁至第36頁
7.歲出保留分析表	第38頁至第57頁
8.歲出賸餘數(或減免、註銷數)分析表	第58頁至第59頁
9.歲出資本支出分析表	第60頁至第61頁
10.人事費明細表	第62頁至第62頁
11.歲出剔除經費明細表	第 頁至第 頁
12.統籌支撥科目支出明細表	第63頁至第64頁
13.中央補助款代收代付明細表	第 頁至第 頁
14.補助及捐助經費報告表	第66頁至第69頁
15.補、捐(獎)助其他政府機關或團體個人經費報告表	第70頁至第75頁
16.委託辦理計畫(事項)經費報告表	第76頁至第77頁
17.出國計畫執行情形報告表	第78頁至第81頁
18.赴大陸地區計畫執行情形報告表	第 頁至第 頁
19.重大計畫執行績效報告表	第82頁至第85頁
20.調整年度預算支應災害防救經費報告表	第 頁至第 頁
21.歲出按職能及經濟性綜合分類表	第86頁至第87頁
22.對各部門捐助財團法人之效益評估表	第 頁至第 頁

臺北市警察(局本部)112年度單位決算之分決算 目 次

23. 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案件涉及政府未來年度負擔經費明細表	第 頁至第 頁
24. 因擔保、保證或契約可能造成未來會計年度支出明細表	第 頁至第 頁
三、會計報表	
(一)主要表	
1. 平衡表	第88頁至第88頁
2. 收入支出表	第89頁至第89頁
(二)附屬表	
1. 平衡表科目明細表	第90頁至第91頁
2. 長期投資、固定資產、遞耗資產及無形資產變動表	第92頁至第92頁
3. 長期投資明細表	第 頁至第 頁
4. 應付租賃款及其他長期負債變動表	第93頁至第93頁
5. 應付債券及長期借款變動表	第 頁至第 頁
四、參考表	
1. 決算與會計收支對照表	第94頁至第95頁
2. 現金出納表	第96頁至第99頁
3. 財產目錄總表	第100頁至第101頁
4. 珍貴動產、不動產目錄總表	第102頁至第102頁
5. 議會審議通過臺北市總預算案(含追加、減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第103頁至第108頁
五、其他附表	
1. 平衡表各科目承接情形一覽表	第 頁至第 頁
2. 歲入保留承接情形一覽表	第 頁至第 頁
3. 歲出保留承接情形一覽表	第 頁至第 頁
六、補充書表	
對直接投資、所屬各部門轉投資及共同投資之效益評估表	第 頁至第 頁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局本部)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一、財務報告之簡述

(一)預算執行結果

1. 本年度部分：

(1)歲入：

112 年度預算數 1 億 1,430 萬 4,000 元，執行結果，決算實現數 9,858 萬 7,991 元，應收數 1,015 萬 6,351 元，合共 1 億 874 萬 4,342 元，占預算數 95.14%，短收 555 萬 9,658 元，各來源別收入執行狀況如下：

- ①統籌分配稅：預算數 8,360 萬 1,000 元，執行結果，決算實現數 5,791 萬 608 元，應收數 951 萬 7,029 元，合共 6,742 萬 7,637 元，占預算數 80.65%，短收 1,617 萬 3,363 元，主要係中央補助款較預期減少所致。
- ②罰金罰鍰及怠金：預算數 6 萬元，執行結果，決算實現數 7 萬元，應收數 6 萬元，合共 13 萬元，占預算數 216.67%，超收 7 萬元，主要係民眾繳納違規罰鍰較預估增加所致。
- ③賠償收入：預算數 24 萬元，執行結果，決算實現數 616 萬 1,574 元，應收數 57 萬 9,322 元，合共 674 萬 896 元，占預算數 2,808.71%，超收 650 萬 896 元，主要係廠商違反契約規定逾期違約金及臺北市大同區雙連段三小段 689 地號等 40 筆土地都市更新權利變換計畫案土地改良物拆遷安置費。
- ④行政規費收入：預算數 1,294 萬 7,000 元，執行結果，決算實現數 1,303 萬 9,785 元，占預算數 100.72%，超收 9 萬 2,785 元。
- ⑤使用規費收入：預算數 68 萬 4,000 元，執行結果，決算實現數 87 萬 1,488 元，占預算數 127.41%，超收 18 萬 7,488 元，主要係汽機車停車費較預期增加所致。
- ⑥財產孳息：預算數 1,523 萬 3,000 元，執行結果，決算實現數 1,567 萬 8,668 元，占預算數 102.93%，超收 44 萬 5,668 元。
- ⑦廢舊物資售價：預算數 23 萬 5,000 元，執行結果，決算實現數 315 萬 6,780 元，占預算數 1,343.31%，超收 292 萬 1,780 元，主要係惜物網拍賣收入依實際拍賣情形解繳市庫所致。
- ⑧雜項收入：預算數 130 萬 4,000 元，執行結果，決算實現數 169 萬 9,088 元，占預算數 130.30%，超收 39 萬 5,088 元，主要係員工職務宿舍使用費，及收回以前年度歲出所致。

(2)歲出：

112 年度預算數 29 億 3,001 萬 6,432 元，執行結果，決算實現數 27 億 3,720 萬 7,025 元，保留數 4,296 萬 5,516 元，合共 27 億 8,017 萬 2,541 元，占預算數 94.89%，賸餘數 1 億 4,984 萬 3,891 元，各工作計畫執行狀況如下：

- ①行政管理：預算數 10 億 4,240 萬 3,407 元，執行結果，決算實現數 10 億 2,825 萬 7,395 元，占預算數 98.64%，賸餘數 1,414 萬 6,012 元。
- ②警察勤務：預算數 6 億 5,924 萬 2,000 元，執行結果，決算實現數 6 億 1,570 萬 7,317 元，保留數 667 萬 279 元，合共 6 億 2,237 萬 7,596 元，占預算數 94.41%，賸餘數 3,686 萬 4,404 元。
- ③補助義勇警察大隊：預算數 3,684 萬 6,000 元，執行結果，決算實現數 3,571 萬 401 元，占預算數 96.92%，賸餘數 113 萬 5,599 元。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局本部)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 ④ 補助民防團隊：預算數 2,540 萬 8,000 元，執行結果，決算實現數 2,419 萬 9,428 元，占預算數 95.24%，賸餘數 120 萬 8,572 元。
 - ⑤ 補助交通義勇警察大隊：預算數 9,702 萬 9,000 元，執行結果，決算實現數 9,306 萬 4,661 元，占預算數 95.91%，賸餘數 396 萬 4,339 元。
 - ⑥ 營建工程：預算數 7 億 3,666 萬 4,000 元，執行結果，決算實現數 6 億 1,496 萬 8,084 元，保留數 3,254 萬 5,212 元，合共 6 億 4,751 萬 3,296 元，占預算數 87.90%，賸餘數 8,915 萬 704 元。
 - ⑦ 交通及運輸設備：預算數 8,004 萬 4,000 元，執行結果，決算實現數 8,002 萬 4,840 元，占預算數 99.98%，賸餘數 1 萬 9,160 元。
 - ⑧ 其他設備：預算數 8,525 萬 5,663 元，執行結果，決算實現數 7,979 萬 7,747 元，保留數 375 萬 25 元，合共 8,354 萬 7,772 元，占預算數 98.00%，賸餘數 170 萬 7,891 元。
 - ⑨ 第一預備金：預算數 2,850 萬元，執行結果，動支數 2,685 萬 2,790 元，未動支數 164 萬 7,210 元。
 - ⑩ 公務人員退休及撫卹給付：動支數 1 億 5,348 萬 1,067 元，執行結果，決算實現數同動支數。
 - ⑪ 公務人員各項補助：動支數 1,199 萬 6,085 元，執行結果，決算實現數同動支數。
2. 以前年度部分：
- (1) 歲入：
 - ① 106 年度財產孳息：以前年度轉入數 24 萬 3,000 元，執行結果，決算實現數 24 萬 3,000 元。
 - ② 109 年度財產孳息：以前年度轉入數 305 萬 9,946 元，執行結果，決算實現數 19 萬 3,561 元，減免註銷數 222 萬 4,994 元，已取得債權憑證註銷帳列應收款，經審計部臺北市審計處(以下簡稱審計處)同意備查，結轉下年度繼續執行 64 萬 1,391 元，係民眾無權占用本局經管土地使用補償金及利息收入尚未收繳，保留至下年度繼續執行。
 - ③ 110 年度罰金罰鍰及怠金：以前年度轉入數 581 萬 6,501 元，執行結果，決算實現數 71 萬 5,168 元，減免註銷數 307 萬 4,364 元，已取得債權憑證註銷帳列應收款，經審計處同意備查及撤銷原處分，結轉下年度繼續執行 202 萬 6,969 元，主要係違規人未依限繳納罰金罰鍰等，尚未收繳保留繼續執行。
 - ④ 110 年度財產孳息：以前年度轉入數 127 萬 1,000 元，執行結果，決算實現數 37 萬 2,000 元，結轉下年度繼續執行 89 萬 9,000 元，係民眾無權占用本局經管土地使用補償金尚未收繳，保留至下年度繼續執行。
 - ⑤ 111 年度罰金罰鍰及怠金：以前年度轉入數 69 萬 821 元，執行結果，決算實現數 32 萬 8,959 元，減免註銷數 15 萬 3,786 元，已取得債權憑證註銷帳列應收款，經審計處同意備查及撤銷原處分，結轉下年度繼續執行 20 萬 8,076 元，主要係違規人未依限繳納罰金罰鍰等，尚未收繳保留繼續執行。
 - ⑥ 111 年度賠償收入：以前年度轉入數 27 萬元，執行結果，決算實現數 27 萬元。
 - ⑦ 111 年度財產孳息：以前年度轉入數 1 萬 1,124 元，執行結果，決算實現數 1 萬 1,124 元。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局本部)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⑧ 111 年度雜項收入：以前年度轉入數 72 萬 9,375 元，執行結果，決算實現數 7 萬 2,000 元，結轉下年度繼續執行 65 萬 7,375 元，主要係前員工尚有須分期繳還勞保補償金，尚未收繳保留繼續執行。

(2)歲出：

① 108 年度營建工程：以前年度轉入數 8 萬 5,000 元，執行結果，結轉下年度繼續執行 8 萬 5,000 元，係北投分局關渡派出所與消防局關渡分隊新建工程，因履約期間跨會計年度，保留至下年度繼續執行。

② 109 年度營建工程：以前年度轉入數 3,325 萬 1,087 元，執行結果，決算實現數 3,168 萬 9,660 元，減免註銷數 17 萬 7,830 元，結轉下年度繼續執行 138 萬 3,597 元，係北投分局關渡派出所與消防局關渡分隊新建工程等，因履約期間跨會計年度，保留至下年度繼續執行。

③ 110 年度營建工程：以前年度轉入數 1,788 萬 2,234 元，執行結果，決算實現數 843 萬 7,843 元，減免註銷數 333 萬 2,583 元，結轉下年度繼續執行 611 萬 1,808 元，係北投分局關渡派出所與消防局關渡分隊新建工程等，因履約期間跨會計年度，保留至下年度繼續執行。

④ 111 年度行政管理：以前年度轉入數 3,143 萬 1,550 元，執行結果，決算實現數 3,143 萬 1,550 元。

⑤ 111 年度警察勤務：以前年度轉入數 1,022 萬 2,800 元，執行結果，決算實現數 651 萬 5,635 元，減免註銷數 370 萬 7,165 元。

⑥ 111 年度補助義勇警察大隊：以前年度轉入數 242 萬 8,891 元，執行結果，決算實現數 242 萬 8,891 元。

⑦ 111 年度補助民防團隊：以前年度轉入數 337 萬 674 元，執行結果，決算實現數 337 萬 674 元。

⑧ 111 年度營建工程：以前年度轉入數 6,157 萬 3,561 元，執行結果，決算實現數 1,291 萬 3,618 元，減免註銷數 2,770 萬 1,509 元，結轉下年度繼續執行 2,095 萬 8,434 元，係北投分局關渡派出所與消防局關渡分隊新建工程等，因履約期間跨會計年度，保留至下年度繼續執行。

⑨ 111 年度其他設備：以前年度轉入數 491 萬 440 元，執行結果，決算實現數 491 萬 440 元。

(二)平衡表重要科目之金額及內容之簡述

1. 資產

(1)流動資產總額 1 億 149 萬 9,716 元，包括專戶存款 7,258 萬 6,968 元，係各項保管款及代收款收取之數；應收帳款 507 萬 2,133 元及應收其他政府款 951 萬 7,029 元，係本年度及以前年度歲入應收尚未收取，轉入下年度繼續處理之款項；其他應收款 321 萬 4,418 元，係工程委辦經費未奉本府核准保留，未及於本年度收回；預付款 635 萬 5,671 元及預付其他基金款 475 萬 3,497 元，係各項計畫預付尚未實現之款項。

(2)固定資產總額 497 億 4,971 萬 1,575 元，包括土地 425 億 5,910 萬 2,938 元，係辦公房屋、職務宿舍用地等；土地改良物 116 萬 4,745 元，係靶場、停車場等；房屋建築及設備 54 億 7,249 萬 5,078 元，係辦公房屋建築及其附屬之設備；機械及設備 3,197 萬 307 元，係電腦及印表機等設備；交通及運輸設備 1,852 萬 9,159 元，係公務車輛、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局本部)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傳真機、通訊等設備；雜項設備 3,063 萬 984 元，係辦公事務設備等；租賃資產 3,055 萬 5,151 元，係採融資租賃方式取得之電腦設備；收藏品及傳承資產 3 萬 605 元，係歷史建築草山派出所；購建中固定資產 16 億 523 萬 2,608 元，係各項未完工程。

- (3)無形資產總額 4,124 萬 7,326 元，係電腦軟體。
- (4)其他資產總額 17 萬 8,449 元，包括暫付款 13 萬 1,249 元，係暫付辦理第 16 任總統副總統及第 11 屆立法委員選舉治安維護暨查賄制暴工作費用等；存出保證金 4 萬 7,200 元，係北投區大同街職務宿舍新建工程之眷舍現住人入住南港基河三期中繼住宅保證金。

2. 負債

- (1)流動負債總額 2,854 萬 6,738 元，包括應付代收款 684 萬 6,994 元，係代收員工各項保險費用及內政部警政署(以下簡稱警政署)撥發各項補助款與獎勵金等款項尚待轉發；其他應付款 2,099 萬 1,000 元，係 109-112 年度個人電腦等設備租賃案之 113 年度租賃費；預收款 70 萬 8,744 元，係電信業者設置基地臺場地使用費及民眾無權占用本局經管市有土地租金等。
- (2)長期負債總額 4,261 萬 7,561 元，係融資租賃方式取得電腦之應付租賃款。
- (3)其他負債總額 6,587 萬 1,223 元，包括存入保證金 5,690 萬 2,447 元，係得標廠商繳納之履約保證金、保固保證金等；應付保管款 896 萬 8,776 元，係聘僱人員離職儲金。

3.淨資產：淨資產總額 497 億 5,560 萬 1,544 元，係資產減除負債後之餘額。

二、財務狀況之分析

(一)資產

- 1.流動資產：專戶存款較上年度增加，主要係辦理各項計畫之承商繳納保證金等；應收帳款較上年度減少，主要係收取罰金罰鍰、民眾無權占用本局經管土地使用補償金及利息收入等；應收其他政府款較上年度增加，主要係中央補助款尚未核撥；預付款及預付其他基金款較上年度減少，主要係代辦機關移回支用憑證轉正列支。
- 2.固定資產：購建中固定資產較上年度增加，係各工程尚未辦理完成。
- 3.其他資產：暫付款較上年度增加，係暫付辦理第 16 任總統副總統及第 11 屆立法委員選舉治安維護暨查賄制暴工作費用等；存出保證金較上年度增加，係北投區大同街職務宿舍新建工程之眷舍現住人入住南港基河三期中繼住宅保證金。

(二)負債

- 1.流動負債：應付代收款較上年度增加，係代收員工各項保險費用及警政署撥發各項補助款與獎勵金等款項尚待轉發；其他應付款較上年度增加，係個人電腦等設備租賃款增加；預收款較上年度增加，係預收電信業者設置基地臺場地使用費及民眾無權占用本局經管市有土地租金等。
- 2.其他負債：存入保證金較上年度增加，係辦理各項計畫之承商繳納保證金。

(三)大同區民權西路 102 巷眷屬宿舍拆屋還地訴訟案尚須給付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訴訟費、損害金及利息 705 萬 7,512 元，由嗣後年度籌措財源支付。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局本部)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三、重要施政計畫執行成果之說明

(一)重要施政計畫執行成果：

1. 持續維持錄影監視系統及 4G 無線傳輸系統高妥善率，並辦理第一期錄影監視系統汰舊換新案，發揮偵防犯罪效能，形成綿密治安網絡，並賡續執行「治安風水師」方案，提供住宅防竊檢測服務，辦理金融機構安全檢測及預防犯罪宣導活動，打造首都良好治安環境，守護市民安全：
 - (1) 本局第二、三期錄影監視系統及 4G 無線傳輸系統共建置 1 萬 8,094 支監視器，目前各項維修及保養流程均穩定順暢運作，112 年度平均月妥善率 99.86%。第一期錄影監視系統汰舊換新統包工程案於 109 年 11 月 30 日由「神通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得標，汰換第一期錄影監視系統 1 萬 3,699 支監視器及新增建置 2,478 支監視器，總計 1 萬 6,177 支監視器，業於 112 年 6 月 20 日竣工，並於 112 年 12 月 7 日完成驗收，竣工後統稱第三期錄影監視系統。
 - (2) 賡續執行「治安風水師」方案，提供住宅防竊檢測服務，112 年度完成 1 萬 4,434 戶住宅防竊檢測服務。另為提升治安風水師檢測品質，於 112 年 5 月間辦理「112 年度治安風水師新進人員專業講習班」、8 月 25 日辦理「112 年度精進治安風水師檢測品質訓練講習班」，合計召訓本局外勤佐警 195 人。
 - (3) 持續執行金融機構防範犯罪環境評估檢測工作，112 年度針對本市 1,171 家金融機構營業場所實施檢測(其中 2 家因位於軍事管制區內免測)，檢測結果符合規定。
2. 積極取締涉嫌賭博電子遊戲及妨害風化(俗)行為場所，以端正風俗，淨化本市居住環境：112 年度取締涉嫌賭博電子遊戲場所計 16 件；另取締涉嫌妨害風化場所計 278 件、件數達成率 153.5%，得分 8,698 分，得分達成率 98.51%。
3. 依法處理集會遊行案件，秉持「保障合法、取締非法、防制暴力、依法行政及行政中立」等原則執行，並朝「尊重多元、言論自由、容許表達、建立秩序及保持尊嚴」等目標前進，保障人民集會遊行權利，維護公共秩序與安全：

112 年度處理集會遊行陳抗事件計 2,878 件，均能事先縝密規劃勤務、整備警力及裝備，有效維護本市社會秩序安全，並兼顧民眾集會遊行權利。
4. 激勵員警士氣，強化勤務紀律，嚴密風紀案件查處，持續實施「風紀檢測」，貫徹「四零管理」目標—「零酒後駕車、零交通事故、零違紀案件、零違法案件」：
 - (1) 積極查察貪瀆不法案件以杜絕弊端情事；另為防範風紀誘因場所衍生風紀問題，提升各單位查緝效能，每月規劃辦理「風紀臨檢」專案勤務，由各單位針對轄區風紀誘因場所實施監控，並先期盤點選定執行目標，查察取締究辦；另實施風紀情資蒐報座談會，提示相關工作重點並強化各單位風紀情蒐能力，以防止風紀案件發生。
 - (2) 持續要求各基層單位(派出所、警備隊、交通分隊、偵查隊)應每月自我檢測一次，各分局、大隊、隊每半年應全面檢測所屬派出所級單位一次；另本局「警紀檢測團」每週針對發生重大違法違紀及有風紀顧慮單位，實施機動督導，以查核外勤單位風紀狀況，避免員警風紀案件發生。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局本部)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 (3)執行 112 年度上半年靖紀工作，獲警政署評核為甲組第 3 名，112 年度下半年靖紀工作，獲警政署評核為甲組第 3 名。針對員警違法(紀)案件，秉持「警紀警辦」、「警紀零容忍」之立場，主動發掘，積極查處，淘汰不適任員警，展現整飭警紀之決心。
 - (4)為落實強化基層員警法治觀念，除於 112 年 12 月間辦理廉政法紀及揭弊者保護作業員則暨廉政倫理規範原則等實體課程計 8 場次，並透過拜訪各外勤單位，進行業務交流及相關廉政宣導。
5. 覈實編列年度預算並分階段積極籌劃興(改)建老舊辦公廳舍，以改善員警生活環境，提升工作士氣：
- (1)北投分局關渡派出所新建工程：由本府消防局主政，代辦機關本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以下簡稱新工處)於 112 年 12 月 19 日完成第 5 次工程標開標，113 年 1 月 8 日召開評選會議，113 年 1 月 12 日決標，113 年 1 月 26 日契約簽訂完成。
 - (2)交通警察大隊直屬第一分隊新建工程：由本府都市發展局(以下簡稱都發局)主辦，本局參建。該局於 112 年 10 月 27 日辦理邀標說明會，蒐集各廠商投標問題及招標文件相關修正意見，刻正調整招標文件，預計 113 年辦理第 3 次工程招標。
 - (3)萬華分局東園街派出所合署辦公大樓新建工程：本案興建樓高由地上 10 層下修至地上 7 層、地下維持 2 層，原編列總委託技術服務費下修，經臺北市議會(以下簡稱議會)審議通過後，由本府捷運局依議會核定預算辦理委託設計及監造技術服務勞務招標作業。
 - (4)中山分局中山二派出所新建工程：業完成工程預算編列，將於 113 年度辦理工程發包作業。
 - (5)大安分局羅斯福路派出所新建工程：因本府政策變更，預算停止執行，後續將配合本府教育局民族實驗國中活動中心 EOD 整體規劃辦理。
 - (6)大安分局職務宿舍新建工程：標的性質由警察職務宿舍變更為社會住宅，案經 112 年 7 月 25 日第 2254 次市政會議通過，復於 112 年 8 月 24 日函請議會同意 112 年原編預算停止執行。後續由都發局賡續辦理評估規劃興辦社會住宅。
 - (7)廣慈博愛園區新建工程：由都發局主辦，112 年度配合都發局辦理經費核銷事宜。
 - (8)社正路警察宿舍改建工程：本局編列都市更新前期規劃費，由都發局主政，住都中心擔任實施者，都市更新案於 112 年 10 月 31 日核定實施，後續將委託新工處代辦工程興建事宜。
6. 辦理各項策略目標專業職能講習，藉由在職專業課程補充新知以順應時代潮流，落實日常警技基礎鍛鍊，加強常訓組合警力訓練，編纂案例教育教材供員警研讀，以樹立正確執法觀念與作法，並針對員警身心健康提供諮商轉介及衛教宣導服務，提升同仁抗壓能力：賡續落實員警術科體技(能)訓練、提供員警多元化的進修管道、推動員警心理輔導防處、工作、身心健康課程、諮商輔導及同仁對危機通報、諮商轉介等知能，以提升員警應勤技能，發揮隨機應變、機先防制能力，確保執勤效能、安全，有效維護本市治安。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局本部)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二)施政計畫分項說明：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一、行政管理	<一>行政管理	辦理人事、會計、財物、車輛養護與管理、政風、資訊、公關、秘書、法規、統計等業務。	① 廣續推動交陳報單管理系統、新版人事差勤系統、應勤簿冊電子化系統、巡邏箱電子化系統、北市智慧警勤 APP 等多項勤業務所需之警政資訊系統，另配合本府 TAPEION 公務雲推動作業，達到縮短行政流程及節能減紙作業。 ② 已依計畫內容執行完竣。	
	<二>資訊業務 1. 加強資訊教育訓練	(1) 落實警察人員電腦教育訓練計畫之擬定及執行，持續規劃辦理各項資訊教育訓練，強化員警運用電腦處理勤業務之知能及效能，並提供資訊人員更進階之訓練課程，以提升同仁資訊處理專業能力及工作效率。	① 112 年度電腦教育訓練計畫於 111 年 11 月 26 日北市警資字第 1113099988 號函報警政署核備，經 111 年 12 月 29 日警署資字第 1110212039 號函復准予備查；並轉知各外勤單位擬定細部執行計畫報本局備查，並按規劃課程實施教育訓練。 ② 每季依課程類別暨規劃表辦理季教育訓練，112 年度計 1,622 人次，266 小時。 ③ 辦理無人機飛手培訓暨證照考試教育訓練，計 16 人，30 小時。	
		(2) 持續辦理「案件管理系統」、「M-Police 交通違規舉發暨簡易故障排除」等教育訓練，提升基層同仁操作熟稔度及調查筆錄製作能力、強化 M-Police 交	① 定期參與本府、公訓處、警政署、行政院資通安全處、國家發展委員會辦理之資訊教育訓練。 ② 針對一般員警及刑事人員每季開辦「案件管理系統」、「M-Police 交通違規舉發系統操作暨簡易故障排除」，併同署系統及本局開發或更版系統等相關教育訓練，112 年度計辦理課程 90 班、266 小時、1,622 人次。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局本部)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通違規舉發之品質,俾利精進受理報案與交通違規舉發服務流程,提升為民服務品質。	③ 本局資訊人員參與外單位舉辦電腦相關教育訓練,以提升資訊專業知能,112年度委外參訓計6人、268小時、7項課程。 ④ 112年交通違規舉發總計117萬5,709件。	
	2.更新與充實電腦與網路設備	(1) 為達成本局策略地圖規劃,推動智能化、行動化現代警察工作,持續加強網路傳輸速率暨資安設備維護運作,建置綿密、安全之警政網路,並配合市府建構智慧城市「智慧安防」領域發展與大數據之構想,有效提升警察勤務效能。	① 配合本市光纖網路委外建設暨營運案,每年定期與台灣智慧光網公司簽訂協議書,租用該專案網路線路。 ② 持續監控各項網路及資安設備效能維持各項系統有效傳輸,提供順暢警政網路俾利各項警政系統運行,並配合各項市政系統推行。 ③ 配合本府建構智慧城市「智慧安防」領域發展與大數據之構想,有效提升警察勤務效能。	
		(2)更新並充實各項勤業務所需之資訊電腦設備,維持內勤人員每人1機,外勤人員3人1機之機比(偵查隊1人1機)。	112年度汰換個人電腦1,161部,現行個人電腦(含筆記型電腦)報准且未逾使用年限(6年)數量總計6,111部,依其勤、業務需求及外勤輪班制度等因素考量,維持本局個人電腦人機比率,內勤各單位1人1機;外勤單位內勤人員(含偵查隊)1人1機,分局派出所、警備隊3人1機,交通分隊4人1機,保安大隊5人1機。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局本部)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3)改善員警執行勤務利器,充實「應勤簿冊電子化系統」、「巡邏箱電子化系統」、「臨檢盤查系統」、「交通違規舉發系統」等多項系統所使用之M-POLICE行動載具,逐年汰換逾使用年限之載具,提升工作效能。	112年度共計購置742部M-Police警用行動載具(型號為iPhone 14及iPad Pro),編列於「中央一般性補助款指定辦理施政項目」辦理,希藉由應勤裝備升級,減輕外勤員警負擔,並有效提升整體警政工作效率,以確保各項勤業務遂行。	
		(4)為節省公帑及配合政府節能減碳政策,採行複合機租賃案,本局僅支付列(影)印張數之耗材費用,整合建置本局電腦綠能環境。	112年度耗材採複合機(影印+列印)共租賃515臺,配發各內、外勤單位使用,可有效降低倉儲成本,避免購買過多不同廠牌、款式碳粉、墨水匣。	
	3. 加強應用系統整合服務	(1)持續落實市府「小型e化」之政策,規劃、研發及優化各項勤業務所需之警政資訊系統,提高工作效率。	①持續優化「勤務暨督導超勤管理系統」,大幅減輕人工統計工作負擔,提升警政e化創新能量,並符合現行資安相關規範,並提供同仁更優質之服務。 ②提供掃描QR code方式登入「應勤簿冊電子化系統」,以省去繕打帳密登入系統時間簡化流程。 ③持續優化「人事獎懲管理系統」,可快速且正確選擇敘獎人員及輸入獎懲事由、額度,快速建立獎懲人員名冊,並可免去逐筆繕打資料,減少人力耗費,並藉由系統自動帶入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局本部)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資料，大幅提高案件資料正確性，加快獎懲案件發布速度，有效提升整體作業效率及工作服務品質。	
		(2) 賡續推廣本局「行動化應用軟體(北市警政 APP)」，規劃更新並強化各項功能及內容，提供市民多項警政分類服務，並每月蒐集使用者評論，以進行提供服務之檢討，加強各項便民服務措施及提升為民服務品質。	① 112 年度北市警政 App 針對本局資安規範優化「資料傳輸」及「後臺登入」安全機制，改為使用 SFTP 加密傳輸違規檢舉檔案、限制外網登入北市警政後臺，有效加強資料安全性，且通過 ISO27001 認證及導入 ISO27701。 ② 截至 112 年度 iOS 版本下載次數計 16 萬 9,014 次，Android 版本下載次數計 15 萬 5,889 次，總次數達 32 萬 4,903 次。	
		(3) 持續擴增本局整合查詢系統資料內容及改善操作介面，達成資料共用、資源共享、單一簽入之目標。	① 為使各項勤業務資源共享，提供同仁更好服務及加強內部資訊溝通傳遞效益，提升決策反應能力，建立不同系統及設備間資料交換方式，簡化處理程序與作業時間，並減少資料的重複輸入。 ② 本局資訊系統 112 年度將各項資訊系統建置系統平臺，進行內部跨科室資料整合，包含官網資料以及本府資料大平臺等開放資料。 ③ 將各項資訊系統與員工入口網完成連結修正，提供同仁單一登入功能，另整合各系統資料，於員工入口網首頁提供各項系統待辦事項提醒功能，達成資料共享之目標。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局本部)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4) 持續確保本局暨各外勤單位網站內容之正確性與時效性，並成立網頁審查小組及網頁資料抽查小組，持續檢核本局暨所屬網站網頁內容。	① 每月均依據本府規定，進行自我檢核並將結果表單上傳備查。 ② 本府 112 年度定期檢核機關網站，本局網站無列缺失項目。	
		(5) 加強應用「打造北市員警 WORK SMART 大平臺」，創全國警察機關首例開發「應勤簿冊電子化系統」、「巡邏箱電子化系統」、「臨檢盤查系統」、「交通違規舉發系統」等多項系統，以改善員警執勤工作環境，提升警政工作整體效率及為民服務品質，更藉由該大平臺各項系統資料庫大數據分析，強化刑案偵辦能量，以應現今日新月異之犯罪手法。	① 廣續推動本局「打造北市員警 WORK SMART 大平臺」，擴展相關功能，強化本局科技建警與治安維護能量。 ② 提供掃描 QR code 方式登入「應勤簿冊電子化系統」，以省去繕打帳密登入系統時間簡化流程。 ③ 秉持「Work Smart」理念成立無人機隊，因應地形影響及快速變化之勤務需求，強化機動性空拍，達成點、線、面全方位維安網，無人機隊成員共計有 13 人領有專業基本級操作證照、18 人領有 G1 或 G3 專業高級操作證照，配合執行刑案偵查、交通觀測、大型活動維安及行政協助，提升執勤效能。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局本部)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4. 維護資通安全	(1) 加強個人資料保護法及資通安全宣導,落實執行本局個人資料保護及資訊安全業務之推動。	① 本局及所屬各單位均於111年3月及112年2月完成「個人資料保護管理要點」訂定及「個資事故應變標準作業流程」等法制作業工作,以落實個人資料蒐集、處理或利用法令、尊重當事人資訊自決權、促進個人資料合理利用及避免人格權受侵害。 ② 於112年10月13日辦理「個人資料保護法教育訓練課程」,強化同仁(含所屬)對於個資有近一步認識並培養預防個資外洩之能力。 ③ 已於112年10月辦理「個人資料盤點及評鑑」作業並加強各單位對於個人資料之掌握度,提升本局處理資料安全。	
		(2) 持續維運入侵防護系統(IPS)、防火牆、網頁過濾設備、防毒系統等資通防護設備,以提升網路穩定度及資安的防禦度。	持續維護各項資安設備效能,以維資訊安全防護能力,定期更新各資安設備特徵碼,原廠發佈更新版本,立即評估更新,若有系統漏洞即時研擬防堵措施。	
		(3) 針對本局核心業務,持續辦理本局資訊安全管理系統(ISO 27001)及隱私資訊管理系統(ISO 27701)續評作業。	① 於112年10月17日通過國際資訊安全管理系統標準(ISO/IEC 27001:2013)之複評驗證,驗證範圍:勤務管理系統、行動資訊系統、北市警政APP、本局電腦機房之相關資訊資產、軟體資產、實體資產及網路基礎建設等。 ② 於112年10月17日通過國際ISO 27701隱私資訊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局本部)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系統續評驗證，範圍：勤務管理系統、行動資訊系統；同時導入「北市警政APP」，提升處理民眾個資安全。 ③ 透過藉由第三方稽核更強化本項工作執行成效。	
		(4) 因應行政院「資通安全管理法」施行，本局將持續落實執行各項資通安全維護工作，俾利資通維護、稽核及資安事件通報等事宜。	依資通安全責任等級分類(B級)，配置專責人員辦理資通安全工作，並已協助各外勤單位完成各項資通維護、稽核及資安事件通報等事宜，其相關執行內容如下： ① 訂定年度督考實施計畫至各外勤單位實施業務督考，並由本局政風室會同資訊室及犯罪預防科組成資安小組，辦理定期及不定期機動稽核。 ② 本局設有緊急資安事件通報暨資通安全處理小組，俾於資安事件發生時，能第一時間妥適分工、即時處置。	
二、警察勤務	<一>督察業務 1. 發揮團隊精神	(1) 編列內、外勤加菜金。	112 年度內、外勤加菜金共計核發 1,018 萬 418 元。	
		(2) 員警因公傷亡即時依規定核發慰問金，以激勵員警士氣。	112 年度因公受傷慰問金共計核發 67 萬元。	
		(3) 編列當年度文康活動費。	112 年度文康活動費共計核發 110 萬 5,467 元。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局本部)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2. 勤務督察與業務督導	(1) 精進勤務督察及機動查勤能力, 導正勤(業)務缺失。	① 112 年度實施督導計編排駐區督導 863 人次、機動督導 921 人次、聯合機動督導 735 人次及分層(局級)督導 2,060 人次。 ② 定期彙整各級督察人員督導所見優、劣缺失, 計提列優良事蹟 2 萬 1,261 人次、缺失檢討 2,197 人次、問題與建議 30 件, 並彙整督導通報 236 次。	
		(2) 定期召開擴大督察會報, 以利業務單位及外勤單位充分作雙向溝通。	112 年度每月定期召開督察會報, 提報當月勤務督導缺失檢討及優良事項表揚。	
		(3) 定期辦理勤務查測績效評比。	112 年度上半年勤務查測績效評比業於 11 月份辦理完竣(下半年評比結果與頒獎事宜預計於 113 年完成)。	
	3. 端正警察紀律	(1) 落實員警考核工作, 並定期召開「風紀情資蒐報座談會」, 廣蒐風紀情報, 先期發掘風紀問題。	① 持續要求各單位落實平時、專案、年終及定期考核, 各主官(管)及督察人員負考核(查)責任, 深入了解掌握動態。 ② 各外勤單位於每月將當月風紀評估資料報本局, 本局於月底召開風紀評估會議, 審議各單位提報(列)風紀評估案件, 將決議交相關單位憑辦及追蹤輔導。	
		(2) 執行「靖紀工作」, 嚴密風紀案件查處。	112 年度執行靖紀專案, 計查處員警違法 42 件 55 人、違紀 16 件 20 人; 針對員警違法(紀)案件, 均秉持「警紀警辦」、「警紀零容忍」之立場, 主動發掘, 積極查處, 淘汰不適任員警, 展現整飭警紀之決心。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局本部)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3)定期辦理「風紀臨檢」，強化風紀誘因場所之違法取締，展現整飭風紀決心。	本局及各分局靖紀小組依據各項探訪情資，針對風紀誘因場所實施查緝工作，112年度共查獲職業賭場及賭博電玩69件1,322人、查緝色情場所20件282人。	
		(4)持續「風紀檢測」，機動檢視警紀狀況。	112年度計檢測41個單位，發現並獲得改善缺失計有80項，執行以來成效良好，見微知著，有效改善風紀狀況，今後仍將持續辦理，並要求各外勤單位持續自我檢測改善。	
		(5)貫徹「四零管理」目標「零酒後駕車、零交通事故、零違紀案件、零違法案件」，持續推動自我安全管控，追求零風紀案件發生。	①112年上、下半年各發生違反管控目標計17件22人及8件8人，總計25件30人。 ②持續強化勤教嚴管，落實預防觀念，促進風紀維護與人員安全，並推動自我安全管控，創造零風紀案件發生，提升零事故為目標之零風險管控。	
	4. 改善員警服務態度	(1)依「改善員警服務態度執行計畫」，強化員警平時之教育訓練及示範演練，以提升服務品質。	依據警政署108年1月31日函頒「改善員警執勤態度實施要點」，由各外勤單位依轄區特性、勤務屬性及員警常犯錯誤態樣等，自行選定主題，規劃辦理員警服務態度示範演練，精進員警執勤技巧。	
		(2)依「電話服務禮貌作業規定」，持續辦理電話禮貌抽測工作，以提升員警電話禮貌服務態度。	依據「臺北市政府電話服務禮貌實施計畫」全面性及普遍性實施電話禮貌偵測。冀望全體員警能以理性、專業及標準作業程序應答，以符合民眾之期待。	
	5. 特種勤務	(1)強化特勤任務編組，促進各任務執行單位間嚴密協調配合，發揮統合力量。	112年度執行特種勤務蒞臨場所計2,228次、使用警力計7萬4,907人次；道路警衛出勤計3,917次，使用警力計9萬3,824人次；共計6,145場次，使用警力共計16萬8,731人次。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局本部)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2)特勤重大慶典集會，適切運用警力，周密部署，確保安全維護對象安全與安寧。	112 年度執行元旦總統府升旗、向先祖暨忠烈殉職人員致祭典禮、秋祭忠烈殉職人員典禮、國慶慶典大會（國慶酒會）、巴拉圭、瓜地馬拉等 2 國貴賓團軍禮歡迎勤務及還路於民、同志大遊行、民進黨全國競選總部成立大會等 13 場指揮所甲種開設勤務；另 112 年度執行第 16 任總統副總統選舉活動期間，共計執行 5 場總統副總統政見發表會、電視辯論會及 13 場陪同掃街拜（謝）票等重要勤務，各任務編組單位均落實情報諮詢、警衛整備與訓練工作，並於勤務執行時貫徹命令嚴密警衛部署，圓滿達成任務。	
	<二>勤務指揮管制 1. 強化勤務指揮管制與設施	(1)針對「110 e 化勤務指管系統」相關設備持續更新、維護及汰換，確保 110 報案能量不中斷，並強化機動反應能力及派遣效率。	本局辦理「110e 化勤務指管系統」之錄音系統及訊號控制伺服器、分局及大隊 SIP 話機、防火牆路由平臺等設備汰換更新，業於 112 年 7 月 20 日完成驗收；另針對該系統及警勤系統等相關設備，每季均定期實施保養維護，以維系統之正常運作。	
		(2)依內政部警政署頒布「各級警察機關勤務指揮中心作業規範」，加強管制受、處理各類案件流程，並提升話務溢流系統，縮短報案人等待時間，增進為	112 年度受理報案（含電話、簡訊、視訊及網路報案）計 123 萬 6,817 件，接獲案件後由受理員警及執勤官（員）交由分局查處，分局執勤官（員）審酌案情，即時派遣或指揮警力馳赴現場處理，處理情形報告以初報、續報、結報等程序立即回報，俾便管制時效，以提升勤務控管之效能。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局本部)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民服務品質。		
		(3) 深化員警教育訓練，熟稔各項勤務指揮、調度及管制等作業並配合督導考核，以確實發揮勤務指管功能。	① 每日於執勤人員交接班時，予以交接人員勤前教育；另針對新進人員予以職前實務訓練 3 天，並派專人全程指導。 ② 每日針對受(處)理報案編排督導勤務加以督考，以強化指管功能。	
	<三>行政警察業務 1. 勤務規劃	(1) 依轄區治安狀況，彈性規劃勤務，建立合理勤休制度，減少員警服勤時數，避免過勞。	本局外勤單位勤務之規劃，均依內政部訂頒「警察機關輪班輪休人員勤休實施要點」、「警察勤務條例」及本局「勤務實施細則」規定，並參酌轄內治安、交通等相關狀況妥適規劃勤務。	
		(2) 強化快速打擊犯罪部隊，強力執法以維護社會治安，貫徹公權力。	① 為確保民眾生命、身體、財產安全，配合警政署訂定啟動快速打擊犯罪部隊實施計畫，期以迅速、有效處理突發街頭聚眾滋事案件，即時啟動快打機制，調度優勢警力，控制現場狀況，以展現公權力。 ② 各外勤單位 112 年度計啟動快速打擊犯罪部隊 3 次、動用警力 70 人次、移送各類案件 2 件(刑法移送 17 人)。	
		(3) 落實微型攝影機及影音資料保存、管理，維護員警執勤安全，保障民眾權益。	針對微型攝影機之使用規定及影音資料保管，將持續宣導及要求各外勤單位應依警政署 110 年 11 月 8 日警署行字第 1100155159 號函頒修正「警察機關執勤使用微型攝影機及影音資料保存管理要點」規定辦理。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局本部)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2. 正俗業務	執行本局訂頒「強化正俗專案掃黃、掃賭(賭博電玩)工作計畫」,執行「淨城掃黃」工作,加強取締涉營妨害風化(俗)行為之業者、曾被查獲或屢遭檢舉涉嫌妨害風化(俗)行為之營業場所;並積極取締涉嫌賭博電子遊戲場所,以端正風俗,淨化本市居住環境。	① 策訂「強化正俗專案掃黃、掃賭(賭博電玩)工作計畫」,加強取締非法色情行為,112年度查獲各類妨害風化(俗)案計416件1,265人(妨害風化278件565人、妨害風俗138件700人),另規劃執行6次「淨城掃黃」專案。 ② 112年度執行取締賭博性電子遊戲場所計查獲16件。	
	3. 警政業務	協助本府各相關單位執行業務時之安全維護事宜。	112年度市府各局處透過本局110報案系統請求協助,總計協助次數52次。	
	<四>保安業務 1. 加強重要節日(如春節假期等)安全維護工作	依據內政部警政署加強重要節日安全維護工作計畫,策訂本局加強重要節日安全維護工作執行計畫,遵照署頒工作重點及評比標準,統合警察及民力(民防、義警、義交、守望相助隊及志工)等各項維安力量,以「治安平穩、交通順暢、民眾安心」為工作主軸,並加強犯罪偵防、維持交通順暢,立即回應民眾需求,	依據警政署「112年加強重要節日安全維護工作計畫」,策訂本局實施計畫函發各內外勤單位,請各內外勤單位確實參酌轄區特性、治安及交通狀況,策訂細部實施計畫,順利圓滿達成任務。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局本部)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展現警察維護治安之決心、整頓交通之盡心及服務民眾之同理心。		
	2. 槍枝刀械管理	(1) 辦理自衛槍枝總檢查、收繳及換(發)照。	① 112 年度管制槍砲彈藥、管制刀械及自衛槍枝總檢查,於5月3日辦理完畢。 ② 112 年度全面新(換)發「第 11 期槍砲彈藥、射擊運動槍彈」、「第 35 期自衛槍枝」及「第 14 期原住民自製獵(魚)槍及漁民自製魚槍執照」工作,計 1,245 件。	
		(2) 受理人民團體或廠商申請持有刀械、鑑驗、產製及外銷許可證核發、查驗,定期總檢查。	① 受理人民團體申請持有刀械,逐月辦理刀械鑑驗 1 次,112 年度共辦理 12 次。 ② 112 年度管制刀械總檢查工作,於 5 月 3 日辦理完畢。	
		(3) 民間射擊團體槍彈管理查察。	112 年度射擊運動槍枝彈藥管理評核工作,於 5 月 23 日辦理完畢,圓滿達成任務。	
	3. 警備工作	(1) 定期實施機動保安警力訓練及保安裝備保養檢查與督導。	112 年度均依計畫辦理完竣。	
		(2) 策劃戰時警務工作,配合有關單位實施各項演習,加強實警及警棋推演方式演練。	112 年度均依相關計畫辦理完竣,並配合有關單位實施各項兵、警棋推演,建立區域聯防機制。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局本部)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3)辦理集會、遊行及其他陳情、請願聚眾活動秩序維護事項。	112 年度集會、遊行等聚眾活動安全維護均順利圓滿完成。	
		(4)加強政府首長、重要設施、各類治安要點及大陸重要人士來臺安全維護工作。	112 年度負責「中央政府機關首長及特定人士安全警衛派遣」、轄內國家關鍵基礎設施、各類治安要點及大陸重要人士來臺等安全維護工作，順利圓滿達成任務。	
		(5)配合市政府辦理各項活動，加強安全維護工作。	112 年度加強與市府各主辦單位協調聯繫，並妥適規劃警力派遣與勤務部署，落實執行安全維護工作，順利圓滿達成任務。	
	<五>鑑識業務 1. 支援本局轄內勘察及鑑驗工作	(1)辦理院檢交辦或本局各分局之重大、特殊刑案現場勘察及跡證驗。	支援特殊、重大刑案現場勘察計 48 件，其中採獲具體跡證而證明犯行或釐清案情者計 48 件。	
		(2)辦理社會矚目、影響治安情節重大或深切危害社會安全穩定案件之現場勘察及跡證鑑驗。	支援士林分局轄內賴○珊住宅遭竊盜案、萬華分局許○慶死亡案、AW000-A112099 遭妨害性自主案、內湖分局轄內王○一遭槍擊案、松山分局轄內林○基命案、文山第一分局轄內顧○捷 A1 車禍死亡案等社會矚目案件，現場勘察採證採獲嫌犯相關跡證。	
		(3)辦理本局查獲第二級 1 至 10 克毒品、生物跡證、空氣槍及偽(變)造鈔券等鑑定業務並辦理槍枝初篩及指紋遠端工作站即時比對工作。	112 年度受理各單位毒品鑑驗共 458 件；DNA 鑑定案件共 2,028 件，比中 408 人；槍枝初鑑 188 件；指紋初篩 1465 件；指紋遠端工作即時比對 16975 件；微物跡證初步篩檢 15 件。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局本部)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2. 建置鑑識情資資料庫	(1) 辦理大宗毒品、偽官署詐欺文件、槍枝等案件溯源採證，同時據以建置各相關鑑識資料庫，擴大鑑識情資整合、分析及案件串連，即時提供關聯情資，掌握破案先機。	112年共受理偽官署詐欺文件104案，指紋採獲37件，其中18件比中犯罪嫌疑人。	
		(2) 建置刑案現場勘察資訊管理系統，建立刑案現場勘察資料庫，進一步整合原有毒品、詐欺文件、槍枝等溯源資料，提供刑案偵辦關聯情資。	109年11月19日建置本系統以來，使本局刑案現場勘察資料由紙本型式轉為數位化，達成縮短行政流程及節能減紙作業。此外，亦可使用本系統管理包括毒品溯源、槍枝鑑定等類案件並匯出特定目的之統計資料。自109年11月19日至112年12月31日止約3年期間，共已建立(含舊案補登)7萬6,545件案件。	
	3. 擴大刑事鑑識學術交流	(1) 持續辦理DNA、毒品、文書、指紋及空氣槍實驗室技術人員教育訓練，包含外聘講師技術指導、專業機構講習訓練、參加相關學術研討會及舉辦實驗室內部在職訓練，以確保鑑驗人員專業品質。	① 辦理112年度DNA及毒品實驗室內部稽核。 ② 辦理「槍擊案現場處理與重建」課程計2梯次共33人。 ③ 辦理「現場指紋顯現技術」講習計2梯次共68人。 ④ 辦理「爆裂物認識與防處相關研習會」計2梯次共82人。 ⑤ 辦理「國民法官法實行與刑事鑑識新趨勢」講習計2梯次共42人。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局本部)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2) 參與國內外鑑驗人員能力試驗，透過實驗室間能力試驗結果比對，確保鑑驗品質。	⑤ 本局毒品暨文書實驗室已通過美國 Collaborative Testing Services 所舉辦之 112 年度刑事鑑定能力試驗。 ⑥ 本局 DNA 實驗室已通過臺灣鑑識科學學會所辦理之 112 年度刑事生物鑑定能力試驗。	
		(3) 鼓勵同仁赴中央警察大學及其他國內大學進修鑑識相關科技。	112 年無人員參加國內進修。	
		(4) 派員出國研習鑑識相關技能，汲取新知。	刑事鑑識中心巡官陳天來於 9 月 7 日至 11 月 25 日至美國伊利諾州格尼警局、佛羅里達大學、北佛羅里達大學、加州薩利納斯警局、緬因州波特蘭警局、紐約市 John Jay 刑事司法學院等地進行市政專題研究。	
	4. 精實鑑識採證技術及科技設備	(1) 賡續辦理基層鑑識人員研習，強化採證技術和知識。	基層鑑識人員訓練，於 2 月 20 日至 2 月 24 日，共計 5 天，共 20 人。辦理「製造大麻案件勘察實務」暨「法醫相驗實務」講習，於 4 月 17 日至 4 月 18 日、4 月 27 日至 4 月 28 日計 2 梯次共 47 人。	
		(2) 持續精進現場勘察採證人員專業技能，發展多元鑑識專業。	① 開發大宗毒品溯源採證產品，並精進處理技術：本中心自行研發創新產品「金屬網格層架」，有效提高新興毒品咖啡包採證時效及指紋採證品質，並代表本局至市府提報，榮獲臺北市政府創意提案「創新獎」優等。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局本部)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②提升專業技術，賡續辦理技術盤點與定期演練：每年度均會針對本中心既有之設備及採證技術盤點檢視，並定期辦理演練，本年度共盤點4項特定儀器設備、辦理6場次演練，加深同仁使用之熟悉度並培養團隊間合作之默契。	
		(3)購置最新科技設備導入現行實務工作，以符合當今現場勘察，正確、精準及迅速之鑑驗需求。	①建置刑案現場3D雷射環景掃描系統。 ②購置證物煙燻箱11套。 ③掌上型車底檢視鏡20組。 ④現場勘察用類單眼相機組10組。 ⑤汰換中心駐地監視錄影系統。	
	<六>防治業務 1.加強警勤區訪查工作及督導	(1)確實執行警勤區訪查工作，掌握轄區動態，落實預防犯罪、為民服務、社會治安調查等工作。	加強警勤區訪查工作及督導各派出所警勤區員警；112年度執行警勤區訪查工作，計17萬5,913人次、45萬1,056小時，訪查總戶數91萬7,358戶。	
		(2)對有治安顧慮人口加強查訪，以防制其犯罪。	112年度列管治安顧慮人口計2,268人，由警勤區員警執行登錄及核查，並加強訪查，防制再犯。	
		(3)策進督導作為，以督帶勤方式，指引導警勤區員警落實訪查工作，積極建立轄區基本資料。	由各級幹部，以督帶勤方式，隨同警勤區員警前往治安顧慮人口、記事人口居所實施訪查；112年度計執行5,379人次，相關優劣事蹟：申誡1件、嘉勉1萬3,055件、檢討改進2,973件、優點事蹟註記1次，缺點事蹟註記995次。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局本部)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2. 強化「治安社區化」功能	(1) 落實勤區經營： ① 合理調整警勤區。	各分局依人口疏密、配合轄區特性、治安狀況、交通狀況及面積大小等要素，並參酌警力分配及未來發展，每年檢討警勤區之劃設；目前本局設有 2,230 個警勤區。	
		② 定期評核警勤區，擇優表揚。	112 年度依警政署函頒「內政部警政署甄選表揚警察勤務區訪查工作績優員警實施要點」，辦理甄選表揚，推薦 9 名績優警勤區員警均獲核定。	
		③ 建立查巡合一。	各分局派出所每一警勤區設置「勤區查察」簽章處所 2 處以上，並於里長辦公室設置巡邏箱供同里警勤區巡簽，以落實「查巡合一」維護轄區治安，並每半年重新檢討，目前設置有 3,340 處。	
		(2) 賡續推動社區治安工作。	① 依 107 年 3 月 6 日內政部分台內警字第 1070870592 號函修正「內政部推動社區治安工作實施計畫」執行，期能達成建立社區治安資源整合機制，營造永續成長、成果共享、責任分擔的社會環境，及輔導有意參與治安營造工作之社區組織成為安居樂業的「治安社區」之目標。 ② 本府 112 年度薦報社區治安營造社區，經內政部核定 11 個社區參加。由本局召集本府社區治安專業輔導團隊，現地輔導訪視及評鑑，初評擇優 5 個社區(一般組前 3 名、成長組前 2 名)薦報參與內政部 112 年度評鑑。 ③ 112 年召開社區治安會議計 205 場，受(處)理居民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局本部)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建議反映事項計 395 件，均已完成，並辦理各項犯罪預防宣導。 ④ 112 年社區治安策略「安鄰友善通報、淨化社區臺北」之反毒宣導計 338 場。	
	3. 加強戶警聯繫工作	(1) 發現虛報遷入(出)者，通報戶政事務所處理。	112 年度警勤區警員執行警勤區訪查，發現虛報遷入(出)者計 31 戶、42 口，均填寫勤區訪查通報單通報戶政事務所處理。	
		(2) 警勤區訪查發現戶籍登記事項不符時，通報戶政事務所處理。	112 年度警勤區警員執行警勤區訪查，發現遷入(出)未報者計 33 戶、51 口、未按址居住者計 412 戶、513 口，其他戶籍登記事項變更未報者計 708 戶。	
	4. 失蹤人口查尋	依據內政部警政署函頒「失蹤人口查尋作業要點」規定辦理失蹤人口查尋工作，加強為民服務。	112 年本市轄內發生失蹤人口計 2,117 人，尋獲計 2,063 人(本轄 1,405 人，他縣市 658 人)。	
	5. 戶口卡片管理	受理情治、司法、警政及戶政等單位查詢及提供口卡片相關資料。	112 年度提供口卡片資料查詢計 320 件，經審核符合規定者，均能迅速予以提供資料。	
	6. 團隊編組及督導管理與訓練	(1) 強化民防團隊編組，並辦理異動管理及協助解決各項疑難。	運用各類場所(合)，以活潑生動方式招募年輕民防人員，定期辦理聯誼活動，促進民防人員向心力及交流，主動發掘問題並立即解決。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局本部)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2) 舉辦民防大隊聯誼, 促進情感交流, 凝聚共識, 發揮團隊精神。	112 年度 4 月至 10 月分別由大同、萬華、中山及大安等分局辦理大隊長聯誼會, 另本局於 112 年 12 月 18 日舉辦民防大隊幹部擴大聯誼會暨訓練績優單位頒獎典禮, 敦請市長親臨主持頒獎及勉勵民防人員, 以增加彼此互動和情感交流。	
		(3) 定期舉辦民防團隊常年訓練及新進人員基本訓練。	依據內政部整編訓練計畫, 本市 112 年度辦理民防團隊基本訓練計 8 萬 438 人次、幹部訓練計 2, 877 人次。	
	7. 協調相關單位配合業務推展	協調衛生、社會、教育、工務、消防等機關及電信、電力、自來水等特種防護團, 依民防權責劃分, 加強防護業務之推展。	定期辦理年度「動員準備、戰力綜合協調及災害防救三會報」, 加強防護業務之推展, 並配合民安演習、萬安演習, 民防團隊各任務大隊、民防團及防護團依權責劃分, 配合衛生、社會、教育、工務、消防等權責機關, 參與各項演習及推演。	
	<七> 保防業務 1. 持續推行保密教育	利用各種機會講解宣導保密安全常識。	本局配合犯罪預防宣導活動、社區治安會議及守望相助巡守隊講習等機會辦理社會安全防護教育宣導活動, 加強民眾保防意識。	
	2. 公共安全宣導	舉辦社會安全防護座談會, 加強民眾對公共安全維護之認知。	112 年度由信義、中正第二等 2 個分局辦理社會安全防護座談會, 召集各公、民營事業機構計 112 人參加。	
	3. 加強觀光飯店安全防護工作	(1) 協助觀光飯店推行各項安全防護教育訓練與宣導。	本局持續協助觀光飯店安全部門, 推行各項安全防護教育訓練與宣導。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局本部)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2) 賡續策動觀光飯店設置事業關係組織、加強安全防護作為。	本局持續輔導觀光飯店，成立設置事業關係組織安全部門，以落實社會保防及安全防護工作。	
		(3) 督導各觀光飯店定期輪流舉辦安全聯防小組會議。	本局 112 年度督導 39 家飯店，分成 7 個聯防小組，依規定輪流舉辦安全聯防小組會議，共 7 場次。	
		(4) 輔導各觀光飯店加強聯防通報系統運作。	本局透過所舉辦之安全聯防小組會議，輔導各觀光飯店各項安全防護教育及訓練措施，以加強聯防通報系統之運作。	
		(5) 對各觀光飯店作定期年度安全防護工作檢查。	本局於 112 年 6 月 12 日至 7 月 6 日定期檢查觀光飯店安全防護工作執行情形。	
	4. 加強大陸地區人民來臺從事觀光活動訪視作為	(1) 加強對大陸觀光團體訪視，注意其有無違法、違規、違常情形。	本局持續加強對大陸來臺觀光團體及自由行旅客之訪視，掌握其行程並注意其有無違法、違規、違常情形。	
		(2) 對大陸觀光客活動之場所加強安全維護。	為確保觀光旅遊及國家安全，本局持續加強對大陸來臺觀光團體及自由行旅客活動之場所加強安全維護，並運用諮詢布置人員，廣拓情蒐網絡，藉以機先掌握違法、違規、違常及治安預警情資。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局本部)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 理 情 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5. 協助處理違法施放遙控無人機	協助中央及地方主管機關處理、通報違法施放遙控無人機。	① 本局於 109 年 3 月 27 日以北市警安字第 1093063370 號函頒「本局協助處理民用航空法(遙控無人機)案件作業程序」予各分局知照並落實執行。 ② 112 年違法施放遙控無人機協助交通部民用航空局臺北國際航空站及內政部警政署航空警察局台北分局計 4 件。	
	6. 加強檢肅危害治安、破壞案件之蒐情	為確保國家安全、社會安定，機先掌握違法違規(常)及治安預警事件、聯繫蒐情，以收檢肅實效。	① 為確保國家安全、社會安定，機先掌握治安預警情資，發掘不法線索，並定期督檢基層與諮詢人員互動及聯繫蒐情狀況。 ② 為提高偵防工作效能，於 112 年 8 月辦理偵防工作諮詢人員督訪工作，以收檢肅實效。	
	7. 加強國家安全、社會治安情資之蒐報	(1) 加強聯繫相關國安單位，廣泛建立蒐情管道。	① 平時即加強與各縣市警察局及軍、憲、調等相關國安團隊、情治單位互相聯繫交流，以強化危安預警情資之蒐報。 ② 112 年度協調並接獲本市及他縣市至本轄陳抗預警情資計 1,418 件。	
		(2) 強化情蒐工作，隨時提報民情意向，提供政府施政參考。	平日針對「臺灣地區安全情報蒐集範圍」嚴密策劃，建構布置重點，以掌握社會動脈，作為政府施政參考。	
	<八>外事警察業務 1. 辦理外來人口非法活動查處工作	(1) 協助查處外來人口(含外國人、大陸地區人民及香港澳門居民)在臺非法活動。	112 年查獲外來人口在臺非法活動計 898 人，113 年將廣續與內政部移民署密切配合，並依據內政部警政署所訂頒之「查處外來人口在臺非法活動執行計畫」落實執行。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局本部)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2) 查處人口販運仲介及集團案件。	112 年度經內政部警政署核定，查獲人口販運案件計 21 件、犯嫌 72 人，起訴 8 件。	
	2. 加強為民服務	核發中英文對照之警察刑事紀錄證明，並簡化流程，提升行政效能。	112 年度受理民眾現場、郵寄、傳真或網路申請警察刑事紀錄證明，共計核發 16 萬 3,070 份。	
	3. 國(外)賓安全維護	(1) 執行十月慶典回國僑胞安全維護。	112 年 10 月慶典歸國僑胞總人數計 3,960 人，本局負責僑團(胞)報到僑胞接待服務處、國慶晚會僑團專車交通疏導及僑胞參加國慶大會等各項安全維護勤務，圓滿達成任務。	
		(2) 外國元首及重要外賓訪臺、國際會議及國際賽事安全維護規劃與執行。	針對來華訪問國賓、一般外賓及國際會議等，依據層級及活動性質，分別擬策訂安全維護執行計畫，計執行敦鄰勤務 4 團、一般外賓訪華勤務 45 團，合計 49 團；另國際性會議 7 場。	
	4. 執行外國駐華使領館安全維護工作	針對轄內駐華使領館、代表處、國際組織、官邸及寓所(宿舍區)、外國學校執行安全維護。	針對 135 處駐華使領館、代表處、國際組織、官邸(宿舍區)、外國學校等編訂安全維護維護概況表及規劃 73 個巡邏箱，策訂相關安全維護計畫據以執行。	
	5. 涉外案件查處	(1) 涉外案件預防及查處，以符合國際公約規定及確保涉案外籍人士權益。	112 年度處理外籍人士涉犯刑事案件共計 560 件、647 人，有效維持外事治安，並確保相關外籍人士安全與權益。	
		(2) 加強在臺外國人聚集場所之巡邏，並對易發生涉外刑案地區實施各項重點查察勤務。	針對外國人易聚集場所及易(曾)發生涉外刑案地點，責成各分局規劃重點巡邏、守護望及臨檢勤務。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局本部)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6. 國際警察合作	辦理與外國警政機關及國際警政組織之交流合作與來訪接待。	112 年度加強與外國警政機關、駐華機構官員之交流及接待外國政府官員、國會議員及警政單位至本局參訪，共計辦理 6 團、54 人次。	
	7. 提升警察人員外語能力訓練	每年辦理輔導本局警員通過外語能力檢定及增進口說能力之外語會話課程，俾提升員警涉外案件執勤效能及服務品質。	112 年度共辦理外語訓練 5 班期(計 192 名學員參訓、上課時數 153 個小時)，各班期如下： ① 領思英檢訓練班。 ② 多益英檢訓練班。 ③ 第 2 期領思英檢訓練班。 ④ 第 2 期多益英檢訓練班。 ⑤ 日語會話班。	
	<九>教育與訓練 1. 加強員警應勤技能訓練	(1) 定期辦理學科講習及常訓術科(射擊、體能、綜合逮捕術及柔道、跆拳道等)訓練暨成果驗收。	① 112 年度辦理中級幹部學科講習 2,321 人次、基層佐警學科講習 1 萬 399 人次參訓。 ② 112 年度辦理常訓術科成果驗收，射擊 6,774 人、綜合逮捕術 5,713 人及體能 7,195 人參測。	
		(2) 落實組合警力戰鬥常警及日常警技基礎鍛鍊，以應勤技能與緊急應變能力，有效達成任務。	112 年訂定「組合警力執行計畫」，由各單位依轄區及勤務特性實施訓練，各外勤單位業已於 112 年 8 月前均完成施訓及檢測。	
		(3) 以員警為民服務、執勤及風紀等優劣事蹟為主題，編製案例教育，供各單位員警研讀，以導正缺失與偏差，樹立正確觀念與作法。	112 年度編製案例教育教材上傳本局員工入口網案例教育專區共 20 則，供各單位員警研讀，以導正缺失與偏差，樹立正確觀念與作法。	
	2. 精實教育知能訓練	(1) 辦理各項策略目標專業職能講習，供同仁學習，遂行「安願全城市」願景。	112 年度各主責單位均依業務屬性賡續辦理各項專業職能講習。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局本部)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2) 自辦在職專業講習，並送員警參加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本府公訓處及公務人力發展中心等單位之各項訓練，以強化員警人力素質，提升預防犯罪維護治安能力。	112 年度薦送員警參加本府公訓處各班期研習訓練 1,587 班期 3,017 人次。	
		(3) 提供員警多元化的進修管道，倡導終身學習之理念，鼓勵員警勤餘赴各大學院校進修。	112 年度赴國內各大學院校進修有：博碩士在職專班 127 人、警察大學二技班 2 人、學分班 9 人、學士在職班 2 人、空中大學 94 人。	
	3. 強化員警心理諮詢輔導功能	(1) 持續推動員警心理輔導三級防處工作。	持續推動員警心理輔導三級防處工作，112 年度轉介員警心理諮詢輔導計 144 人次。	
		(2) 全面宣導、推廣身心健康促進課程，並加強與社會專業諮商機構、醫院及公益團體合作。	為強化本局同仁抗壓能力，112 年度辦理各項身心健康促進課程計 79 場次。	
		(3) 專任「謝老師」走訪基層，主動發掘問題，協助處理；定期辦理身心健康諮詢服務，並辦理轉介輔導，抒解員警工作壓力。宣導「謝老師專線」功能，加強員警及眷屬心理諮詢服務。	112 年度廣續全面宣導、推廣員警身心健康促進課程與諮商輔導，謝老師輔導件數計 94 件。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局本部)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4) 加強各級主官(管)對重大心理危機事件之通報職責，針對發生重大心理危機事件同仁或單位實施諮詢、減壓座談及講座等安心服務。	為加強各級主官(管)及同仁對危機通報，諮商轉介之認識，自 112 年度實施「駐點」個案諮商 72 人次，巡迴服務 14 場次，委外預約諮商服務計 72 人預約諮商。	
	<十> 犯罪預防業務 1. 運用錄影監視系統提升偵防犯罪效能及犯罪預防檢測	(1) 有效運用本市錄影監視系統，發揮偵防犯罪效能，打造首都良好的治安環境。	以監視器輔助破獲刑案，98、99、100 年度分別破獲 210 件、255 件、923 件，101 年度大幅成長為 5,285 件(含車禍 1,418 件)、102 年度破獲計 6,577 件(含車禍 1,896 件)、103 年度破獲計 6,591 件(含車禍 2,051 件)、104 年度破獲計 7,666 件(含車禍 1,916 件)、105 年度破獲計 8,437 件(含車禍 1,612 件)、106 年度破獲計 8,517 件(含車禍 1,622 件)、107 年度破獲計 9,499 件(含車禍 2,295 件)、108 年度破獲計 1 萬 1,392 件(含車禍 2,874 件)、109 年度破獲計 1 萬 1,192 件(含車禍 3,160 件)、110 年度破獲計 1 萬 2,007 件(含車禍 3,336 件)、111 年度破獲計 1 萬 7,605 件(含車禍 4,305 件)、112 年度破獲計 1 萬 6,673 件(含車禍 3,582 件)。	
		(2) 持續維持第一、二期錄影監視系統及 4G 無線傳輸系統高妥善率，提升治安守護範	使用管理及維護修繕，確保錄影監視系統各項設備功能正常運作，每日 8-9 時及 17-18 時系統會自動檢測監視器狀況，發現設備故障時請工程人員依契約規範維修時程立即修復，若錄影監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局本部)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圍，強化打擊犯罪能量。	視系統路側設備遭人毀損，將辦理會勘及修復，並向肇事行為人求償，且每月定期召開保固營運會議，邀集承商及各分局業務組，就監視器維護、攝向角度等事項進行研討，積極提高承商維修保養效率，並維持高妥善率。	
		(3)辦理第一期錄影監視系統汰舊換新計畫，汰換第一期錄影監視系統計1萬3,699支及新增錄案點位計2,478支，將全面更換為200萬畫素以上攝影機、優化工作站及系統效能、應用智慧影像分析、擴充車牌辨識功能、整併機房等，強化打擊犯罪效能，形成全面治安防護網。	本市第一期錄影監視系統汰舊換新案於109年11月30日決標神通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業於112年6月20日全案竣工，並於112年12月7日完成驗收，竣工後統稱第三期錄影監視系統。	
		(4)廣續執行「治安風水師」方案，提供市民住宅防竊安全檢測服務，及執行金融機構防範犯罪環境評估工作。	①112年度執行住宅防竊檢測評估(治安風水師)，計完成1萬4,434戶住宅防竊檢測服務，提升民眾自衛防護能力。 ②持續執行金融機構防範犯罪環境評估檢測工作，112年度針對本市1,171家金融機構營業場所實施檢測(其中2家位於軍事管制區內免測)，檢測結果符合規定。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局本部)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2. 守望相助工作	(1)成立本市「守望相助輔導會報」，定期辦理績優公寓大廈、社區守望相助組織評鑑及示範觀摩會暨巡守(管理)員任務訓練講習。	<p>① 112 年度輔導成立里、社區、青溪守望相助隊 346 隊、巡守員 1 萬 6,323 人，公寓大廈守望相助隊 4,367 隊、巡守員 1 萬 4,701 人，合計 4,713 隊、巡守員 3 萬 1,024 人。</p> <p>② 「推行守望相助公寓大廈、社區組織評鑑」，112 年度辦理 1 次評比各分局遴選績優公寓大廈、社區組織計 13 單位。</p> <p>③ 112 年度辦理「巡守(管理)員任務講習」2 梯次，參加講習之巡守(管理)員 4,217 人次，成效良好。</p> <p>④ 為積極推展守望相助工作，促進民間組織團結互助，發揮敦親睦鄰、互助互愛功能，落實推動守望相助工作與警察勤務相結合，由本府「守望相助輔導會報」任務編組於 112 年 6 月份就「區級評核」列為第 1 級之守望相助隊(55 隊)進行複評，評定特優 20 隊、優等 22 隊、甲等 13 隊，期能發揮建立社區治安維護體系，協助維護地方治安工作之效。</p> <p>⑤ 112 年度守望相助隊示範觀摩會於 112 年 9 月 22 日 19 時，假臺北市萬華區行政中心 13 樓大禮堂舉行。</p>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局本部)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2) 輔導本市各里、社區、公寓大廈成立守望相助組織，以建立社區自衛體系。	① 為強化社區自衛及聯防體系，112 年度輔導本市各機關、學校、金融機構、重要場所 24 小時營業超商、一般商店、住戶等裝設安全設施，計裝設「家戶聯防」系統 6,199 戶(處)，「警民聯線」系統 3,851 戶(處)，「錄影監視」系統 3 萬 1,951 戶(處)，合計 4 萬 2,001 戶(處)。 ② 112 年度推動居民在防火巷或無裝置路燈之治安死角裝設自動感應照明燈計 1 萬 3,573 處，消除防火巷、暗巷、照明不佳等治安顧慮處所，使宵小無可乘之機，以遏阻各類刑案發生，防範犯罪，維護社區治安。	
		(3) 賡續辦理替代役男社區巡守勤務及相關督導。	112 年無替代役男。	
	<十一>防情管制 1. 防情業務	(1) 依據內政部警政署訂頒「警察機關防情查察規定」及「警察機關防情警報傳遞聯絡要點」等相關法令辦理防情、通信等勤、業務，並強化督導與演習訓練，落實防情工作。	① 自行辦理防情演練，112 年度計實施 24 次，並對警政署防情通信無受阻情形，防情作業順遂落實。 ② 112 年度「萬安 46 號演習」，執行本市防空警報發放及防情傳遞作業，任務圓滿達成。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局本部)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2) 執行本局所屬各警情督察之督導與考核。	每月本局民防管制中心主任、技正、專員、股長及業務承辦人前往各警報臺實施防情督導，並將督導所見發通報予各分局，就優缺點持續保持、缺失檢討改善並實施複查。	
		(3) 辦理年度民防業務講習，以強化各級防情值勤人員作業能力。	112年12月12日辦理講習，各分局暨所屬派出所承辦人或新進人員計50人參訓，參訓人員對於防情業務均更能了解。	
		(4) 依據內政部警政署「海嘯警報傳遞規定」辦理海嘯演習(檢)查所屬各分局海嘯聯絡情形。	為配合警政署業務簡化，以提昇工作效率，訂定本局112年民防管制執行計畫，於10月16日至10月23日完成辦理「防情值勤查察」及「防空警報系統發布海嘯警報」業務自行檢查。	
	2. 防情通訊系統保養及維護遙控警報系統	(1) 定期維修本局所屬警報器、報式中央報化功能。	112年度完成本局所屬106處警報臺之各項防情通信設備、警報器每月定檢、日常維修保養、故障檢修、操作訓練及業務督導等工作。	
		(2) 定期維修本局極高頻(UHF)、超高頻(VHF)無線電發信設備，以確保防情傳遞及警報最佳狀況。	① 112年度辦理管制室無線機房維護，確保防情設備正常運作。 ② 112年度完成所屬106處警報臺之防情無線電及防情有線電等設備保養與日常維修等工作。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局本部)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3)辦理本局所屬各警報臺警報器電瓶汰換更新,以維警報器最佳狀態。	112年度為強化警報發放功能及各警報設備,已完成電瓶換修 210AH 電瓶新品 63 只、40AH 新品 40 只,共計 103 只。	
		(4)辦理本局所屬各警報臺等之警報鐵塔維修及油漆保養工程。	112年度完成本局所屬 10 處警報臺之警報鐵塔油漆除鏽及粉刷保養工作,以利防情工作遂行。	
		(5)配合辦理本局所屬各警報臺之架設或遷移等工程。	永福派出所警報台遷移。	
	3. 民防演練	定期配合實施軍民聯合防空(萬安)演習,並執行警報發放及警報命令傳遞作業,以增進全民敵情觀念及防空警覺。	於 112 年 7 月 24 日配合臺北市政府實施軍民聯合防空(萬安 46 號)演習,實施演習完畢,獲內政部警政署評核甲等單位。	
	4. 防空避難設備建檔作業	依照內政部「防空疏散避難設施建檔作業要點」,確實防空疏散避難設施之建檔及調查,以掌握防空避難設備之數量、配置情形及空襲時疏導方向。	依照相關法規,執行「防空避難設備」安全檢查與列管建檔,統一制作標誌牌 2 萬 3,000 張分送分局使用,並加強現有設施之管理維護。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局本部)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5. 配合各項災害防救措施	配合各項災害業務主管機關，參與市級災害緊急應變中心作業，交通疏導管制，緊急收容所安全維護及遺體相驗工作、災防期間各項治安維護等工作，確保各項災害防救措施順利進行。	積極配合各項重大災害防救之主管機關，參與災防期間各項治安維護等工作，確保各項災害防救措施順利進行。	
三、團隊補助	<一>補助義勇警察大隊 1. 編組、訓練	(1) 本局設義勇警察大隊，分局設區大隊，下設中、分、小隊；婦幼警察隊設婦幼直屬大隊，下設中、分、小隊；編組人員除人事異動適時調整外，每4年整編1次。	依據臺北市政府112年1月30日府授警防字第1120101818號函，訂頒臺北市112年度義勇警察大隊整編執行計畫，並於112年5月26日至6月13日辦理完竣。	
		(2) 定期舉辦整編基本、常年、幹部及新進人員等訓練。	於112年4月至7月期間，由各區(直屬)大隊辦理幹部訓8小時及常年訓練4小時。	
	2. 協助警察維護治安	(1) 平日配合分局及派出所勤務，協助維護治安、交通、搶救災害及為民服務等勤務。	義警平日配合分局及派出所維護治安及交通等部分，本局於112年度核發工作績效慰問金計新臺幣47萬4,770元予工作辛勞得力義勇警察大隊隊員，以資鼓勵。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局本部)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2)加強重要節日安全維護工作期間，除臨時勤務派遣外，並協助警察巡邏、守望、路檢盤查等勤務，維護社會治安。	112年加強重要節日安全維護工作期間，各區大隊均配合所屬分局勤務規劃協勤，協助執行地方治安維護工作。	
	3. 辦理福利濟助	依據「臺北市義勇人員傷亡醫恤福利濟助實施要點」，辦理幹部、隊員傷亡醫恤福利濟助事宜。	112年度依據「臺北市義勇人員傷亡醫恤福利濟助實施要點」規定，辦理義警人員申請各類福利濟助案件200件，計核發86萬1,200元。	
	<二>補助民防團隊 1. 編組、訓練	(1) 依據任務需要及工作特性，成立臺北市民防大隊及各分局轄區民防大隊、各種任務隊、各區民防團、里民防分團、疏散避難宣慰隊、災民收容救濟站及防護團、聯合防護團等團隊編組，按照規定落實異動管理。	依據「民防法」、「民防團隊編組訓練演習服勤及支援軍事勤務辦法」及內政部頒定「112年度民防團隊整編實施計畫」，本市民防總隊各任務大隊、民防(分)團、防護團及聯合防護團均完成整編任務，並依照規定辦理異動作業，截至112年12月31日止，本市民防團隊計8萬438人，其中民防大隊3,477人、義勇警察大隊3,175人、交通義勇警察大隊956人、戰時災民收容救濟站151人、醫護大隊535人、環境保護大隊635人、工程搶修大隊307人、民防團4,486人(其中疏散避難宣慰中隊232人、民防分團2,463人)、防護團2萬9,132人、聯合防護團1,983人。	
		(2) 每年定期舉辦常年訓練及民防新進人員基本訓練。	依內政部整編訓練計畫，112年度辦理民防大隊基本訓練計3,325人次、幹部訓練計1,252人次。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局本部)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 理 情 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3)汰舊換新各項裝備配件。	112 年度民防大隊辦理協勤人員服裝、皮鞋、反光雨衣及安全帽等採購案，均順利完成採購作業，並發放至各民防大隊。	
	2. 協助警察維護治安	(1)平時協助警察維護治安，視需要編排巡邏、臨檢及守望等勤務。	112 年民防人員協助警察維護治安，編排巡邏、臨檢及守望等勤務計 5 萬 2,292 人次。	
		(2)遇重要節日或發生重大治安事故時，得變更勤務執行協勤任務。	112 年重要節日民防人員協助警察維護治安，編排巡邏、臨檢及守望等勤務計 5,098 人次。	
	3. 辦理福利濟助	依據「臺北市義勇人員傷亡醫恤福利濟助實施要點」，辦理幹部、隊員傷亡醫恤福利濟助事宜。	112 年度總計辦理 206 件、92 萬 5,900 元整。	
	<三>補助交通義勇警察大隊強化協勤民力組織功能	(1)擴大運用交通義勇警察協助交通維護。	擴大運用義交協助警察於交通尖峰時段，參與市區重要幹道、路口指揮疏導交通，有效紓解交通壅塞狀況。112 年出勤常態、臨時及委外勤務共計 129 萬 6,067.5 小時，平均每人、每月協勤時數達 145.69 小時。	
		(2)賡續編組運用義交愛心導護隊，保障學童通學安全。	義交大隊愛心導護隊現有人數 1,863 人，依照本市行政區編組 12 個區分隊，全市共 153 所國民小學(含補校、籌備處及附屬小學)，計 132 所國民小學以學校為單位，設 1 小隊置小隊長 1 人，由愛心導護隊協助維護各校學童上、下學時段交通安全。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局本部)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3) 運用義交人員協助查報路況，機先疏處，促進行車順暢。	義交人員配合本局交通疏導勤務規劃，協助交通疏導、禮讓行人優先通行、保持路口淨空，維持車流順暢；另協助交通設施故障、交通路況通報，機先疏處，有效促進行車順暢。	
四、營建工程	營建工程	興(改)建本局暨所屬各基層單位計北投分局關渡派出所、交通警察大隊直屬第一分隊、中山分局中山二派出所、大安分局羅斯福路派出所等4處辦公廳舍。	<p>① 北投分局關渡派出所新建工程：委由新工處代辦興建，本案與消防局關渡分隊合署興建，由消防局主政，並配合消防局編列相關預算；112年10月26日工務局聯合發包中心辦理第4次工程招標上網，11月22日開標因廠商投標文件不符投標須知規定而廢標，工務局復於112年12月19日完成第5次工程標開標，於113年1月8日召開評選會議，113年1月12日決標，於113年1月26日契約簽訂完成。</p> <p>② 交通警察大隊直屬第一分隊新建工程(景豐二區社會住宅合署辦公大樓新建工程)：本案由都發局主辦，本局參建；都發局111年4月18日及112年7月18日工程採購案2次開標均無廠商投標而流標，該局於112年10月27日辦理邀標說明會，蒐集各廠商投標問題及招標文件相關修正意見，刻正調整招標文件，預計113年辦理第3次工程招標。</p> <p>③ 中山分局中山二派出所新建工程：本案由本局主辦，新工處代辦，112年1月5日建造執照及拆除執照掛號申請，預計113年辦理工程招標。</p> <p>④ 大安分局羅斯福路派出所新建工程：因本府政策變更，本工程原編列112年法定預算306萬元停止執行，經議會112年11月</p>	

本 頁 空 白

臺北市政府警察 歲入來源

中華民國

經常門

科目				預 算 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 算 增減數	合 計 (1)
				合 計	30,703,000	83,601,000	114,304,000
				經資門總計	30,703,000	83,601,000	114,304,000
				經常門合計	30,703,000	83,601,000	114,304,000
01				0111000000 稅課收入	-	83,601,000	83,601,000
	007			0111230000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	-	83,601,000	83,601,000
		01		0111230170 統籌分配稅	-	83,601,000	83,601,000
			01	01112301702 特別統籌	-	83,601,000	83,601,000
02				0411000000 罰款及賠償收入	300,000	-	300,000
	068			0411230000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	300,000	-	300,000
		01		0411230010 罰金罰鍰及息金	60,000	-	60,000
			01	04112300101 罰金罰鍰	60,000	-	60,000
			03	0411230030 賠償收入	240,000	-	240,000
			01	04112300301 一般賠償收入	240,000	-	240,000
03				0511000000 規費收入	13,631,000	-	13,631,000
	064			0511230000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	13,631,000	-	13,631,000
		01		0511230010 行政規費收入	12,947,000	-	12,947,000

局(局本部) 別決算表

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 算			數	比 較 增減數 (3)=(2)-(1)	決算數占預 算數之比率 (2)/(1)%
實現數	應收數	保留數	合 計 (2)		
98,587,991	10,156,351	-	108,744,342	-5,559,658	95.14%
98,587,991	10,156,351	-	108,744,342	-5,559,658	95.14%
98,587,991	10,156,351	-	108,744,342	-5,559,658	95.14%
57,910,608	9,517,029	-	67,427,637	-16,173,363	80.65%
57,910,608	9,517,029	-	67,427,637	-16,173,363	80.65%
57,910,608	9,517,029	-	67,427,637	-16,173,363	80.65%
57,910,608	9,517,029	-	67,427,637	-16,173,363	80.65%
6,231,574	639,322	-	6,870,896	6,570,896	2290.3%
6,231,574	639,322	-	6,870,896	6,570,896	2290.3%
70,000	60,000	-	130,000	70,000	216.67%
70,000	60,000	-	130,000	70,000	216.67%
6,161,574	579,322	-	6,740,896	6,500,896	2808.71%
6,161,574	579,322	-	6,740,896	6,500,896	2808.71%
13,911,273	-	-	13,911,273	280,273	102.06%
13,911,273	-	-	13,911,273	280,273	102.06%
13,039,785	-	-	13,039,785	92,785	100.72%

臺北市政府警察 歲入來源

中華民國

經常門

科目				預算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合計 (1)
			01	05112300102 證照費	12,947,000	-	12,947,000
			02	05112300300 使用規費收入	684,000	-	684,000
			02	05112300306 場地設施使用費	684,000	-	684,000
04				07110000000 財產收入	15,468,000	-	15,468,000
	070			07112300000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	15,468,000	-	15,468,000
			01	07112300100 財產孳息	15,233,000	-	15,233,000
			01	07112300101 利息收入	-	-	-
			02	07112300103 租金收入	15,233,000	-	15,233,000
			02	07112300500 廢舊物資售價	235,000	-	235,000
			01	07112300501 廢舊物資售價	235,000	-	235,000
08				12110000000 其他收入	1,304,000	-	1,304,000
	069			12112300000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	1,304,000	-	1,304,000
			01	12112300200 雜項收入	1,304,000	-	1,304,000
			01	12112300201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	-	-
			02	12112300210 其他雜項收入	1,304,000	-	1,304,000

局(局本部) 別決算表

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 算			數	比 較 增減數 (3)=(2)-(1)	決算數占預 算數之比率 (2)/(1)%
實現數	應收數	保留數	合 計 (2)		
13,039,785	-	-	13,039,785	92,785	100.72%
871,488	-	-	871,488	187,488	127.41%
871,488	-	-	871,488	187,488	127.41%
18,835,448	-	-	18,835,448	3,367,448	121.77%
18,835,448	-	-	18,835,448	3,367,448	121.77%
15,678,668	-	-	15,678,668	445,668	102.93%
3,497	-	-	3,497	3,497	-
15,675,171	-	-	15,675,171	442,171	102.9%
3,156,780	-	-	3,156,780	2,921,780	1343.31%
3,156,780	-	-	3,156,780	2,921,780	1343.31%
1,699,088	-	-	1,699,088	395,088	130.3%
1,699,088	-	-	1,699,088	395,088	130.3%
1,699,088	-	-	1,699,088	395,088	130.3%
640,871	-	-	640,871	640,871	-
1,058,217	-	-	1,058,217	-245,783	81.15%

臺北市政府警察
歲出機關

中華民國

經資門併計

科目				預算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合計 (1)
				合計	2,868,254,152	61,762,280	2,930,016,432
11				00110000000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主管	2,702,777,000	61,762,280	2,764,539,280
	001			00112300000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	2,702,777,000	61,762,280	2,764,539,280
				經常門合計	1,805,022,000	57,553,617	1,862,575,617
				資本門合計	897,755,000	4,208,663	901,963,663
		01		38112300100 一般行政	980,678,000	61,725,407	1,042,403,407
			01	38112300101 行政管理	980,678,000	61,725,407	1,042,403,407
				100000人事費	797,306,000	58,598,000	855,904,000
				200000業務費	181,270,000	1,000,000	182,270,000
				400000獎補助費	2,102,000	2,127,407	4,229,407
		02		38112300200 警政業務	636,561,000	22,681,000	659,242,000
			01	38112300202 警察勤務	636,561,000	22,681,000	659,242,000
				200000業務費	612,302,000	22,681,000	634,983,000
				400000獎補助費	24,259,000	-	24,259,000

局(局本部) 別決算表

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 算 數				比 較 增減數 (3)=(2)-(1)	決算數 占預算 數之比 率 (2)/(1) %	說 明
實現數	應付數	保留數	合 計 (2)			
2,737,207,025	-	42,965,516	2,780,172,541	-149,843,891	94.89%	
2,571,729,873	-	42,965,516	2,614,695,389	-149,843,891	94.58%	
2,571,729,873	-	42,965,516	2,614,695,389	-149,843,891	94.58%	
1,796,939,202	-	6,670,279	1,803,609,481	-58,966,136	96.83%	
774,790,671	-	36,295,237	811,085,908	-90,877,755	89.92%	
1,028,257,395	-	-	1,028,257,395	-14,146,012	98.64%	
1,028,257,395	-	-	1,028,257,395	-14,146,012	98.64%	
846,515,103	-	-	846,515,103	-9,388,897	98.9%	預算增減數 58,598,000元=追加 減預算數 58,598,000元
177,597,367	-	-	177,597,367	-4,672,633	97.44%	預算增減數 1,000,000元=第一 預備金1,000,000元
4,144,925	-	-	4,144,925	-84,482	98%	預算增減數 2,127,407元=第一 預備金2,127,407元
615,707,317	-	6,670,279	622,377,596	-36,864,404	94.41%	
615,707,317	-	6,670,279	622,377,596	-36,864,404	94.41%	
592,610,757	-	6,670,279	599,281,036	-35,701,964	94.38%	預算增減數 22,681,000元=追加 減預算數 22,538,000元+第一 預備金143,000元
23,096,560	-	-	23,096,560	-1,162,440	95.21%	

臺北市政府警察
歲出機關

中華民國

經資門併計

科目				預算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合計(1)
			03	38112300400 補助團隊	159,283,000	-	159,283,000
			01	38112300410 補助義勇警察大隊	36,846,000	-	36,846,000
				400000獎補助費	36,846,000	-	36,846,000
			02	38112300412 補助民防團隊	25,408,000	-	25,408,000
				400000獎補助費	25,408,000	-	25,408,000
			03	38112300414 補助交通義勇警察大隊	97,029,000	-	97,029,000
				400000獎補助費	97,029,000	-	97,029,000
			05	38112309000 一般建築及設備	897,755,000	4,208,663	901,963,663
			02	38112309002 營建工程*	736,664,000	-	736,664,000
				300000設備及投資*	736,664,000	-	736,664,000
			03	38112309003 交通及運輸設備*	80,044,000	-	80,044,000
				300000設備及投資*	80,044,000	-	80,044,000
			04	38112309004 其他設備*	81,047,000	4,208,663	85,255,663
				300000設備及投資*	80,974,000	4,208,663	85,182,663
				400000獎補助費*	73,000	-	73,000

局(局本部) 別決算表

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 算 數				比 較 增減數 (3)=(2)-(1)	決算數 占預算 數之比 率 (2)/(1) %	說 明
實現數	應付數	保留數	合 計 (2)			
152,974,490	-	-	152,974,490	-6,308,510	96.04%	
35,710,401	-	-	35,710,401	-1,135,599	96.92%	
35,710,401	-	-	35,710,401	-1,135,599	96.92%	
24,199,428	-	-	24,199,428	-1,208,572	95.24%	
24,199,428	-	-	24,199,428	-1,208,572	95.24%	
93,064,661	-	-	93,064,661	-3,964,339	95.91%	
93,064,661	-	-	93,064,661	-3,964,339	95.91%	
774,790,671	-	36,295,237	811,085,908	-90,877,755	89.92%	
614,968,084	-	32,545,212	647,513,296	-89,150,704	87.9%	
614,968,084	-	32,545,212	647,513,296	-89,150,704	87.9%	
80,024,840	-	-	80,024,840	-19,160	99.98%	
80,024,840	-	-	80,024,840	-19,160	99.98%	
79,797,747	-	3,750,025	83,547,772	-1,707,891	98%	
79,728,747	-	3,750,025	83,478,772	-1,703,891	98%	預算增減數 4,208,663元=追加 減預算數2,465,000 元+第一預備金 1,743,663元
69,000	-	-	69,000	-4,000	94.52%	

臺北市政府警察
歲出機關

中華民國

經資門併計

科目				預算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合計(1)
		06		38112309800 第一預備金	28,500,000	-26,852,790	1,647,210
			01	38112309801 第一預備金	28,500,000	-26,852,790	1,647,210
				600000預備金	28,500,000	-26,852,790	1,647,210
26				00700000000 統籌支撥科目	165,477,152	-	165,477,152
	001			0070a020000 公務人員退休及撫卹給付	153,481,067	-	153,481,067
		01		7670a020100 公務人員退休及撫卹給付	153,481,067	-	153,481,067
			01	7670a020101 公務人員退休及撫卹給付	153,481,067	-	153,481,067
				100000人事費	153,325,067	-	153,325,067
				400000獎補助費	156,000	-	156,000
	002			0070a030000 公務人員各項補助及慰問金	11,996,085	-	11,996,085
		02		8970a030300 公務人員各項補助	11,996,085	-	11,996,085
			01	8970a030301 公務人員各項補助	11,996,085	-	11,996,085
				100000人事費	8,841,804	-	8,841,804
				200000業務費	3,154,281	-	3,154,281

局(局本部) 別決算表

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 算 數				比 較 增減數 (3)=(2)-(1)	決算數 占預算 數之比 率 (2)/(1) %	說 明
實現數	應付數	保留數	合 計 (2)			
-	-	-	-	-1,647,210	-	
-	-	-	-	-1,647,210	-	
-	-	-	-	-1,647,210	-	預算增減數-
165,477,152	-	-	165,477,152	-	100%	26,852,790元=第一 預備金-26,852,790 元
153,481,067	-	-	153,481,067	-	100%	
153,481,067	-	-	153,481,067	-	100%	
153,481,067	-	-	153,481,067	-	100%	
153,325,067	-	-	153,325,067	-	100%	
156,000	-	-	156,000	-	100%	
11,996,085	-	-	11,996,085	-	100%	
11,996,085	-	-	11,996,085	-	100%	
11,996,085	-	-	11,996,085	-	100%	
8,841,804	-	-	8,841,804	-	100%	
3,154,281	-	-	3,154,281	-	100%	

臺北市政府警察 以前年度歲入來

經常門

中華民國

年度別	科 目				以 前 年 度 轉 入 數		本 年 度 減 免 (註 銷) 數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應 收 數	保 留 數	應 收 數	保 留 數
106					經資門總計	12,091,767	-	5,453,144	-
					經常門合計	12,091,767	-	5,453,144	-
					106年度小計	243,000	-	-	-
109	06	230	01	04	財產收入	243,000	-	-	-
					臺北市警察局長	243,000	-	-	-
					財產孳息	243,000	-	-	-
					地租	243,000	-	-	-
					109年度小計	3,059,946	-	2,224,994	-
110	07	230	01	01	財產收入	3,059,946	-	2,224,994	-
					臺北市警察局長	3,059,946	-	2,224,994	-
					財產孳息	3,059,946	-	2,224,994	-
					利息收入	69,656	-	69,656	-
					租金收入	2,990,290	-	2,155,338	-
					110年度小計	7,087,501	-	3,074,364	-
111	04	230	01	01	罰款及賠償收入	5,816,501	-	3,074,364	-
					臺北市警察局長	5,816,501	-	3,074,364	-
					罰金罰鍰及息金	5,816,501	-	3,074,364	-
					罰金罰鍰	5,816,501	-	3,074,364	-
111	07	230	01	03	財產收入	1,271,000	-	-	-
					臺北市警察局長	1,271,000	-	-	-
					財產孳息	1,271,000	-	-	-
					租金收入	1,271,000	-	-	-
111	04	230	01	01	罰款及賠償收入	960,821	-	153,786	-
					臺北市警察局長	960,821	-	153,786	-
					罰金罰鍰及息金	690,821	-	153,786	-
					罰金罰鍰	690,821	-	153,786	-
111	07	230	01	03	賠償收入	270,000	-	-	-
					一般賠償收入	270,000	-	-	-
					財產收入	11,124	-	-	-
					臺北市警察局長	11,124	-	-	-
					財產孳息	11,124	-	-	-
111	12	230	02	01	租金收入	11,124	-	-	-
					其他收入	729,375	-	-	-
					臺北市警察局長	729,375	-	-	-
111	12	230	02	01	雜項收入	729,375	-	-	-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729,375	-	-	-

局(局本部)

源別轉入數決算表

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本 年 度 實 現 數		本 年 度 調 整 數		本 年 度 未 結 清 數	
應 收 數	保 留 數	應 收 數	保 留 數	應 收 數	保 留 數
2,205,812	-	-	-	4,432,811	-
2,205,812	-	-	-	4,432,811	-
243,000	-	-	-	-	-
243,000	-	-	-	-	-
243,000	-	-	-	-	-
243,000	-	-	-	-	-
243,000	-	-	-	-	-
193,561	-	-	-	641,391	-
193,561	-	-	-	641,391	-
193,561	-	-	-	641,391	-
193,561	-	-	-	641,391	-
-	-	-	-	-	-
193,561	-	-	-	641,391	-
1,087,168	-	-	-	2,925,969	-
715,168	-	-	-	2,026,969	-
715,168	-	-	-	2,026,969	-
715,168	-	-	-	2,026,969	-
715,168	-	-	-	2,026,969	-
372,000	-	-	-	899,000	-
372,000	-	-	-	899,000	-
372,000	-	-	-	899,000	-
372,000	-	-	-	899,000	-
682,083	-	-	-	865,451	-
598,959	-	-	-	208,076	-
598,959	-	-	-	208,076	-
328,959	-	-	-	208,076	-
328,959	-	-	-	208,076	-
270,000	-	-	-	-	-
270,000	-	-	-	-	-
11,124	-	-	-	-	-
11,124	-	-	-	-	-
11,124	-	-	-	-	-
11,124	-	-	-	-	-
72,000	-	-	-	657,375	-
72,000	-	-	-	657,375	-
72,000	-	-	-	657,375	-
72,000	-	-	-	657,375	-

臺北市府警察 以前年度歲出機關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

年度別	科 目				以 前 年 度 轉 入 數		本 年 度 減 免 (註 銷) 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	應 付 數	保 留 數	應 付 數	保 留 數
					合 計	-	165,156,237	-	34,919,087
					經資門總計	-	165,156,237	-	34,919,087
					經常門合計	-	47,453,915	-	3,707,165
					資本門合計	-	117,702,322	-	31,211,922
108					108年度小計	-	85,000	-	-
	11				臺北市府警察局主管	-	85,000	-	-
		230			臺北市府警察局	-	85,000	-	-
			90		一般建築及設備	-	85,000	-	-
				02	營建工程*	-	85,000	-	-
					設備及投資*	-	85,000	-	-
109					109年度小計	-	33,251,087	-	177,830
	11				臺北市府警察局主管	-	33,251,087	-	177,830
		230			臺北市府警察局	-	33,251,087	-	177,830
			90		一般建築及設備	-	33,251,087	-	177,830
				02	營建工程*	-	33,251,087	-	177,830
					設備及投資*	-	33,251,087	-	177,830
110					110年度小計	-	17,882,234	-	3,332,583
	11				臺北市府警察局主管	-	17,882,234	-	3,332,583
		230			臺北市府警察局	-	17,882,234	-	3,332,583
			90		一般建築及設備	-	17,882,234	-	3,332,583
				02	營建工程*	-	17,882,234	-	3,332,583
					設備及投資*	-	17,882,234	-	3,332,583
111					111年度小計	-	113,937,916	-	31,408,674
	11				臺北市府警察局主管	-	113,937,916	-	31,408,674
		230			臺北市府警察局	-	113,937,916	-	31,408,674
			01		一般行政	-	31,431,550	-	-
				01	行政管理	-	31,431,550	-	-
					業務費	-	31,431,550	-	-
			02		警政業務	-	10,222,800	-	3,707,165
				02	警察勤務	-	10,222,800	-	3,707,165
					業務費	-	10,222,800	-	3,707,165
			04		補助團隊	-	5,799,565	-	-
				10	補助義勇警察大隊	-	2,428,891	-	-
					獎補助費	-	2,428,891	-	-
				12	補助民防團隊	-	3,370,674	-	-
					獎補助費	-	3,370,674	-	-
			90		一般建築及設備	-	66,484,001	-	27,701,509
				02	營建工程*	-	61,573,561	-	27,701,509
					設備及投資*	-	61,573,561	-	27,701,509
				04	其他設備*	-	4,910,440	-	-
					設備及投資*	-	4,910,440	-	-

局(局本部)

別轉入數決算表

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本 年 度 實 現 數		本 年 度 調 整 數		本 年 度 未 結 清 數	
應 付 數	保 留 數	應 付 數	保 留 數	應 付 數	保 留 數
-	101,698,311	-	-	-	28,538,839
-	101,698,311	-	-	-	28,538,839
-	43,746,750	-	-	-	-
-	57,951,561	-	-	-	28,538,839
-	-	-	-	-	85,000
-	-	-	-	-	85,000
-	-	-	-	-	85,000
-	-	-	-	-	85,000
-	-	-	-	-	85,000
-	-	-	-	-	85,000
-	31,689,660	-	-	-	1,383,597
-	31,689,660	-	-	-	1,383,597
-	31,689,660	-	-	-	1,383,597
-	31,689,660	-	-	-	1,383,597
-	31,689,660	-	-	-	1,383,597
-	31,689,660	-	-	-	1,383,597
-	8,437,843	-	-	-	6,111,808
-	8,437,843	-	-	-	6,111,808
-	8,437,843	-	-	-	6,111,808
-	8,437,843	-	-	-	6,111,808
-	8,437,843	-	-	-	6,111,808
-	8,437,843	-	-	-	6,111,808
-	61,570,808	-	-	-	20,958,434
-	61,570,808	-	-	-	20,958,434
-	61,570,808	-	-	-	20,958,434
-	31,431,550	-	-	-	-
-	31,431,550	-	-	-	-
-	31,431,550	-	-	-	-
-	6,515,635	-	-	-	-
-	6,515,635	-	-	-	-
-	6,515,635	-	-	-	-
-	5,799,565	-	-	-	-
-	2,428,891	-	-	-	-
-	2,428,891	-	-	-	-
-	3,370,674	-	-	-	-
-	3,370,674	-	-	-	-
-	17,824,058	-	-	-	20,958,434
-	12,913,618	-	-	-	20,958,434
-	12,913,618	-	-	-	20,958,434
-	4,910,440	-	-	-	-
-	4,910,440	-	-	-	-

臺北市警察 歲出用途別

中華民國

科 目				經 常 支 出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人事費	業務費	獎補助費	債務費	小 計
01				0011000000 臺北市警察局長	846,515,103	776,878,403	180,215,975	-	1,803,609,481
	001			0011230000 臺北市警察局	846,515,103	776,878,403	180,215,975	-	1,803,609,481
		01		381123001380100 一般行政	846,515,103	177,597,367	4,144,925	-	1,028,257,395
			01	381123001380101 行政管理	846,515,103	177,597,367	4,144,925	-	1,028,257,395
			02	381123001380200 警政業務	-	592,610,757	23,096,560	-	615,707,317
			01	381123001380202 警察勤務	-	592,610,757	23,096,560	-	615,707,317
			03	381123001380400 補助團隊	-	-	152,974,490	-	152,974,490
			01	381123001380410 補助義勇警察大隊	-	-	35,710,401	-	35,710,401
			02	381123001380412 補助民防團隊	-	-	24,199,428	-	24,199,428
			03	381123001380414 補助交通義勇警察大隊	-	-	93,064,661	-	93,064,661
			04	381123001389000 一般建築及設備	-	-	-	-	-
			01	381123001389002 營建工程	-	-	-	-	-
			02	381123001389003 交通及運輸設備	-	-	-	-	-
			03	381123001389004 其他設備	-	-	-	-	-
				小計	846,515,103	770,208,124	180,215,975	-	1,796,939,202
				保留數					
			01	381123001380200 警政業務	-	6,670,279	-	-	6,670,279
			01	381123001380202 警察勤務	-	6,670,279	-	-	6,670,279
			02	381123001389000 一般建築及設備	-	-	-	-	-
			01	381123001389002 營建工程	-	-	-	-	-
			02	381123001389004 其他設備	-	-	-	-	-
				保留小計	-	6,670,279	-	-	6,670,279
02				00700000000 統籌支撥科目	162,166,871	3,154,281	156,000	-	165,477,152
	001			0070a020000 公務人員退休及撫卹給付	153,325,067	-	156,000	-	153,481,067

局(局本部)
科目分析表

11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資 本 支 出					合計
人事費	業務費	設備及投資	獎補助費	小計	
-	-	811,016,908	69,000	811,085,908	2,614,695,389
-	-	811,016,908	69,000	811,085,908	2,614,695,389
-	-	-	-	-	1,028,257,395
-	-	-	-	-	1,028,257,395
-	-	-	-	-	615,707,317
-	-	-	-	-	615,707,317
-	-	-	-	-	152,974,490
-	-	-	-	-	35,710,401
-	-	-	-	-	24,199,428
-	-	-	-	-	93,064,661
-	-	774,721,671	69,000	774,790,671	774,790,671
-	-	614,968,084	-	614,968,084	614,968,084
-	-	80,024,840	-	80,024,840	80,024,840
-	-	79,728,747	69,000	79,797,747	79,797,747
-	-	774,721,671	69,000	774,790,671	2,571,729,873
-	-	-	-	-	6,670,279
-	-	-	-	-	6,670,279
-	-	36,295,237	-	36,295,237	36,295,237
-	-	32,545,212	-	32,545,212	32,545,212
-	-	3,750,025	-	3,750,025	3,750,025
-	-	36,295,237	-	36,295,237	42,965,516
-	-	-	-	-	165,477,152
-	-	-	-	-	153,481,067

臺北市政府警察
歲出用途別

中華民國

科 目				經 常 支 出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人事費	業務費	獎補助費	債務費	小 計
		01		7670a0206760100 公務人員退休及撫卹 給付	153,325,067	-	156,000	-	153,481,067
			01	7670a0206760101 公務人員退休及撫 卹給付	153,325,067	-	156,000	-	153,481,067
				小計	153,325,067	-	156,000	-	153,481,067
	002			0070a030000 公務人員各項補助及慰 問金	8,841,804	3,154,281	-	-	11,996,085
			01	8970a0309890300 公務人員各項補助	8,841,804	3,154,281	-	-	11,996,085
			01	8970a0309890301 公務人員各項補助	8,841,804	3,154,281	-	-	11,996,085
				小計	8,841,804	3,154,281	-	-	11,996,085
				合 計	1,008,681,974	780,032,684	180,371,975	-	1,969,086,633

局(局本部)
科目分析表

11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資 本 支 出					合計
人事費	業務費	設備及投資	獎補助費	小計	
-	-	-	-	-	153,481,067
-	-	-	-	-	153,481,067
-	-	-	-	-	153,481,067
-	-	-	-	-	11,996,085
-	-	-	-	-	11,996,085
-	-	-	-	-	11,996,085
-	-	-	-	-	11,996,085
-	-	811,016,908	69,000	811,085,908	2,780,172,541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局本部)

歲出用途別決算累計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用途別科目名稱及編號	工作計畫科目名稱			
	行政管理	警察勤務	補助義勇警察大隊	補助民防團隊
1000 人事費	846,515,103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528,948,504			
1030 獎金	119,095,158			
1035 其他給與	15,738,474			
1040 加班值班費	87,282,347			
1045 退休退職給付	2,770,643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47,951,496			
1055 保險	44,728,481			
2000 業務費	177,597,367	592,610,757		
2003 教育訓練費		90,350		
2006 水電費	17,427,878	22,940,726		
2009 通訊費	15,564,598	449,063,281		
2012 土地租金	438,828			
2018 資訊服務費	34,992,313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12,662,892		
2024 稅捐及規費	4,174,490	441,857		
2027 保險費	457,556	1,400,589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2,276,594	3,754,400		
2039 委辦費	180,620			
2042 國際組織會費		34,836		
2045 國內組織會費		20,000		
2051 物品	17,273,685	38,091,362		
2054 一般事務費	71,261,385	46,615,146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3,657,794	52,000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614,978	14,000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7,654,141	16,423,565		
2072 國內旅費	68,384			
2078 國外旅費	378,292			
2081 運費		1,005,753		
2093 特別費	1,175,831			
3000 設備及投資				
3010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3015 公共建設及設施費				
3025 運輸設備費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3035 雜項設備費				
4000 獎補助費	4,144,925	23,096,560	35,710,401	24,199,428
404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22,932,060	35,710,401	24,199,428
4065 社會福利津貼及濟助	50,000			
4080 損失及賠償	1,885,807			
4085 獎勵及慰問	1,766,118	164,500		
4090 其他補助及捐助	443,000			
小計	1,028,257,395	615,707,317	35,710,401	24,199,428
保留數				
2000 業務費		6,670,279		
2051 物品		6,670,279		
3000 設備及投資				
3010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3015 公共建設及設施費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局本部)

歲出用途別決算累計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用途別科目名稱及編號	工作計畫科目名稱			
	行政管理	警察勤務	補助義勇警察大隊	補助民防團隊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3035 雜項設備費 保留小計		6,670,279		
合計	1,028,257,395	622,377,596	35,710,401	24,199,428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局本部)

歲出用途別決算累計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用途別科目名稱及編號	工作計畫科目名稱			
	補助交通義勇警察大隊	營建工程	交通及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1000 人事費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1030 獎金				
1035 其他給與				
1040 加班值班費				
1045 退休退職給付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1055 保險				
2000 業務費				
2003 教育訓練費				
2006 水電費				
2009 通訊費				
2012 土地租金				
2018 資訊服務費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2024 稅捐及規費				
2027 保險費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2039 委辦費				
2042 國際組織會費				
2045 國內組織會費				
2051 物品				
2054 一般事務費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2072 國內旅費				
2078 國外旅費				
2081 運費				
2093 特別費				
3000 設備及投資		614,968,084	80,024,840	79,728,747
3010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31,179,561		
3015 公共建設及設施費		583,788,523		
3025 運輸設備費			80,024,840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59,684,393
3035 雜項設備費				20,044,354
4000 獎補助費	93,064,661			69,000
404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93,064,661			69,000
4065 社會福利津貼及濟助				
4080 損失及賠償				
4085 獎勵及慰問				
4090 其他補助及捐助				
小計	93,064,661	614,968,084	80,024,840	79,797,747
保留數				
2000 業務費				
2051 物品				
3000 設備及投資		32,545,212		3,750,025
3010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12,612,498		
3015 公共建設及設施費		19,932,714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局本部)

歲出用途別決算累計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用途別科目名稱及編號	工作計畫科目名稱			
	補助交通義勇警察大隊	營建工程	交通及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1,496,000
3035 雜項設備費				2,254,025
保留小計		32,545,212		3,750,025
合計	93,064,661	647,513,296	80,024,840	83,547,772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局本部)

歲出用途別決算累計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用途別科目名稱及編號	工作計畫科目名稱			
	公務人員退休及撫卹給付	公務人員各項補助	合計	
1000 人事費	153,325,067	8,841,804	1,008,681,974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528,948,504	
1030 獎金	865,649		119,960,807	
1035 其他給與		8,841,804	24,580,278	
1040 加班值班費			87,282,347	
1045 退休退職給付	152,459,418		155,230,061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47,951,496	
1055 保險			44,728,481	
2000 業務費		3,154,281	773,362,405	
2003 教育訓練費		1,189,652	1,280,002	
2006 水電費			40,368,604	
2009 通訊費			464,627,879	
2012 土地租金			438,828	
2018 資訊服務費			34,992,313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12,662,892	
2024 稅捐及規費			4,616,347	
2027 保險費			1,858,145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6,030,994	
2039 委辦費			180,620	
2042 國際組織會費			34,836	
2045 國內組織會費			20,000	
2051 物品			55,365,047	
2054 一般事務費		1,964,629	119,841,160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3,709,794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628,978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24,077,706	
2072 國內旅費			68,384	
2078 國外旅費			378,292	
2081 運費			1,005,753	
2093 特別費			1,175,831	
3000 設備及投資			774,721,671	
3010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31,179,561	
3015 公共建設及設施費			583,788,523	
3025 運輸設備費			80,024,840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59,684,393	
3035 雜項設備費			20,044,354	
4000 獎補助費	156,000		180,440,975	
404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175,975,550	
4065 社會福利津貼及濟助			50,000	
4080 損失及賠償			1,885,807	
4085 獎勵及慰問	156,000		2,086,618	
4090 其他補助及捐助			443,000	
小計	153,481,067	11,996,085	2,737,207,025	
保留數				
2000 業務費			6,670,279	
2051 物品			6,670,279	
3000 設備及投資			36,295,237	
3010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12,612,498	
3015 公共建設及設施費			19,932,714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局本部)

歲出用途別決算累計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用途別科目名稱及編號	工作計畫科目名稱			
	公務人員退休及撫卹 給付	公務人員各項補助	合計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1,496,000	
3035 雜項設備費			2,254,025	
保留小計			42,965,516	
合計	153,481,067	11,996,085	2,780,172,541	

臺北市政府警察 繳付公庫

中華民國

項 目	歲入 實現數 (1)	減項： 歲入待納庫數 (2)	加	
			以前年度 待納庫繳庫數 (3)	以 前 年 度
				材 料 (4)
合計	100,793,803	0	0	0
本 年 度	98,587,991	0	0	0
01000000 稅課收入	57,910,608	0	0	0
04000000 罰款及賠償收入	6,231,574	0	0	0
05000000 規費收入	13,911,273	0	0	0
07000000 財產收入	18,835,448	0	0	0
12000000 其他收入	1,699,088	0	0	0
以 前 年 度	2,205,812	0	0	0
一、以前年度應收(保留)數	2,205,812	0	0	0
106年度 06000000 財產收入	243,000	0	0	0
109年度 07000000 財產收入	193,561	0	0	0
110年度 04000000 罰款及賠償收入	715,168	0	0	0
110年度 07000000 財產收入	372,000	0	0	0
111年度 04000000 罰款及賠償收入	598,959	0	0	0
111年度 07000000 財產收入	11,124	0	0	0
111年度 12000000 其他收入	72,000	0	0	0
二、以前年度歲入納庫款	0	0	0	0

局(局本部) 數分析表

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撥款於本年度繳還數		項		繳付公庫數
存出保證金 (5)	其他應收款 (6)	預收款 (7)	剔除經費 (8)	(9)=(1)-(2)+ (3)+(4)+(5)+ (6)+(7)+(8)
0	23,932,440	708,744	0	125,434,987
0	0	708,744	0	99,296,735
0	0	0	0	57,910,608
0	0	0	0	6,231,574
0	0	0	0	13,911,273
0	0	708,744	0	19,544,192
0	0	0	0	1,699,088
0	23,932,440	0	0	26,138,252
0	0	0	0	2,205,812
0	0	0	0	243,000
0	0	0	0	193,561
0	0	0	0	715,168
0	0	0	0	372,000
0	0	0	0	598,959
0	0	0	0	11,124
0	0	0	0	72,000
0	0	0	0	0

臺北市政府警察 繳付公庫

中華民國

項 目	歲入 實現數 (1)	減項： 歲入待納庫數 (2)	加	
			以前年度 待納庫繳庫數 (3)	以 前 年 度
				材 料 (4)
三、收回以前年度支出賸餘款	0	0	0	0
1. 以前年度已撥繳之暫付、預付款支用收回	0	0	0	0
2. 審計機關修正減列支出實現數	0	0	0	0
3. 審計機關修正減列應付數-已撥款	0	0	0	0
4. 審計機關修正減列支出保留數-已撥款	0	0	0	0
5. 保留數、應付款-已撥款部分收回不再繼續支用	0	0	0	0
6. 收回以前年度撥款之存出保證金	0	0	0	0
7. 收回以前年度撥款之零用金	0	0	0	0
8. 領用以前年度撥款之材料	0	0	0	0
四、收回剔除經費	0	0	0	0
預收款－墊付案	0	0	0	0

局(局本部) 數分析表

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撥款於本年度繳還數		項		繳付公庫數 (9)=(1)-(2)+ (3)+(4)+(5)+ (6)+(7)+(8)
存出保證金 (5)	其他應收款 (6)	預收款 (7)	剔除經費 (8)	
0	23,932,440	0	0	23,932,440
0	23,932,440	0	0	23,932,44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臺北市政府警察 公庫撥入

中華民國

項 目	歲出實現數 (1)	加		
		預付款 (2)	材料 (3)	存出保證金 (4)
合計	2,838,905,336	7,547,293	0	47,200
本年度	2,737,207,025	4,867,498	0	47,200
一、本年度經費	2,571,729,873	4,867,498	0	47,200
0138010100 行政管理	1,028,257,395	0	0	47,200
0138020200 警察勤務	615,707,317	0	0	0
0138041000 補助義勇警察大隊	35,710,401	0	0	0
0138041200 補助民防團隊	24,199,428	0	0	0
0138041400 補助交通義勇警察大隊	93,064,661	0	0	0
0138900200* 營建工程	614,968,084	4,867,498	0	0
0138900300* 交通及運輸設備	80,024,840	0	0	0
0138900400* 其他設備	79,797,747	0	0	0
二、統籌科目	165,477,152	0	0	0
0676010100 公務人員退休及撫卹給付	153,481,067	0	0	0
0989030100 公務人員各項補助	11,996,085	0	0	0
以前年度	101,698,311	2,679,795	0	0
一、以前年度應付(保留)數	101,698,311	2,679,795	0	0
109年度 0138900200* 營建工程	31,689,660	357	0	0

局(局本部) 數分析表

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			減 項		公庫撥入數 (10)=(1)+(2)+(3)+(4)+(5)+(6) +(7)-(8)-(9)	歲出應付、保留 數公庫未撥入數
退還收入(預收) 款 (5)	其他應收款 (6)	墊付數 (7)	以前年度撥款			
			於本年度實現數 (8)	墊付轉正數 (9)		
229,638	3,214,418	0	34,988,308	0	2,814,955,577	60,395,187
0	705,850	0	0	0	2,742,827,573	38,098,018
0	705,850	0	0	0	2,577,350,421	38,098,018
0	0	0	0	0	1,028,304,595	0
0	0	0	0	0	615,707,317	6,670,279
0	0	0	0	0	35,710,401	0
0	0	0	0	0	24,199,428	0
0	0	0	0	0	93,064,661	0
0	705,850	0	0	0	620,541,432	27,677,714
0	0	0	0	0	80,024,840	0
0	0	0	0	0	79,797,747	3,750,025
0	0	0	0	0	165,477,152	0
0	0	0	0	0	153,481,067	0
0	0	0	0	0	11,996,085	0
229,638	2,508,568	0	34,988,308	0	72,128,004	22,297,169
0	2,508,568	0	34,988,308	0	71,898,366	22,297,169
0	57,355	0	25,850,612	0	5,896,760	0

臺北市府警察 公庫撥入

中華民國

項 目	歲出實現數 (1)	加		
		預付款 (2)	材料 (3)	存出保證金 (4)
110年度 0138900200* 營建工程	8,437,843	0	0	0
111年度 0138010100 行政管理	31,431,550	0	0	0
111年度 0138020200 警察勤務	6,515,635	0	0	0
111年度 0138041000 補助義勇警察大隊	2,428,891	0	0	0
111年度 0138041200 補助民防團隊	3,370,674	0	0	0
111年度 0138900200* 營建工程	12,913,618	2,679,438	0	0
111年度 0138900400* 其他設備	4,910,440	0	0	0
二、退還以前年度收入數	0	0	0	0
111年度 07010300 租金收入	0	0	0	0

局(局本部) 數分析表

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			減 項		公庫撥入數 (10)=(1)+(2)+(3)+(4)+(5)+(6)+ (7)-(8)-(9)	歲出應付、保留 數公庫未撥入數
退還收入(預收) 款 (5)	其他應收款 (6)	墊付數 (7)	以前年度撥款			
			於本年度實現數 (8)	墊付轉正數 (9)		
0	2,451,213	0	8,621,004	0	2,268,052	4,877,067
0	0	0	0	0	31,431,550	0
0	0	0	0	0	6,515,635	0
0	0	0	0	0	2,428,891	0
0	0	0	0	0	3,370,674	0
0	0	0	516,692	0	15,076,364	17,420,102
0	0	0	0	0	4,910,440	0
229,638	0	0	0	0	229,638	0
229,638	0	0	0	0	229,638	0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局本部)

歲入保留分析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名稱	歲 入 保 留				保留原因說明及因應改善措施
		應 收 數	保 留 數	合 計	%	
109	合計	14,589,162	-	14,589,162		
	109年度小計	641,391	-	641,391		
	財產收入	641,391	-	641,391		
	財產孳息	641,391	-	641,391		
	租金收入	641,391	-	641,391	21.45%	分期繳還占用經營市有房地案:保留64萬1,391元;類別為05;主要原因係占用人分期繳還無權占用使用補償金。 05其他零星計畫之保留款。
110	110年度小計	2,925,969	-	2,925,969		
	罰款及賠償收入	2,026,969	-	2,026,969		
	罰金罰鍰及息金	2,026,969	-	2,026,969		
	罰金罰鍰	2,026,969	-	2,026,969	34.85%	1.違反傳染病防治法案:保留197萬4,228元;類別為04;主要原因係民眾違法罰金罰鍰尚待收繳。 2.違反槍砲彈藥刀械管制條例案:保留5萬2,741元;類別為04;主要原因係民眾違法罰金罰鍰尚待收繳。 04應收行政罰鍰或規費收入等尚待催繳取證、或移送法院強制執行中而保留。
	財產收入	899,000	-	899,000		
	財產孳息	899,000	-	899,000		
	租金收入	899,000	-	899,000	70.73%	分期繳還占用經營市有房地案:保留89萬9,000元;類別為05;主要原因係占用人分期繳還無權占用使用補償金。 05其他零星計畫之保留款。
	111年度小計	865,451	-	865,451		
	罰款及賠償收入	208,076	-	208,076		
	罰金罰鍰及息金	208,076	-	208,076		
罰金罰鍰	208,076	-	208,076	30.12%	違反傳染病防治法案:保留20萬8,076元;類別為04;主要原因係民眾違法罰金罰鍰尚待收繳。 04應收行政罰鍰或規費收入等尚待催繳取證、或移送法院強制執行中而保留。	
111	其他收入	657,375	-	657,375		
	雜項收入	657,375	-	657,375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657,375	-	657,375	90.13%	分期繳還勞保補償金案:保留65萬7,375元;類別為05;主要原因係本局前駕駛丁○○分期繳還勞保補償金。 05其他零星計畫之保留款。
112	112年度小計	10,156,351	-	10,156,351		
	稅課收入	9,517,029	-	9,517,029		
	統籌分配稅	9,517,029	-	9,517,029		
	特別統籌	9,517,029	-	9,517,029	11.38%	精進員警執勤安全方案2.0:保留951萬7,029元;類別為01;主要原因係112年度第二次追加預算中央特別統籌分配稅款辦理精進員警執勤安全方案2.0,依決標金額尚待撥款。 01各項建設工程按實際進度核算配合款或補助款,或補助單位正審核中,致尚未繳納、撥款,仍需辦理保留。
	罰款及賠償收入	639,322	-	639,322		
	罰金罰鍰及息金	60,000	-	60,000		
	罰金罰鍰	60,000	-	60,000	100.00%	違反槍砲彈藥刀械管制條例罰鍰案:保留6萬元;類別為04;主要原因係民眾違法罰金罰鍰尚待收繳。 04應收行政罰鍰或規費收入等尚待催繳取證、或移送法院強制執行中而保留。
	賠償收入	579,322	-	579,322		
	一般賠償收入	579,322	-	579,322	241.38%	逾期違約金案:保留57萬9,322元;類別為05;主要原因係監造廠商審查文件逾期違約金。 05其他零星計畫之保留款。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局本部)
歲入餘絀數(或減免、註銷數)分析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名稱	餘絀數 (或減免、註銷數)		餘絀數(或減免、註銷數)原因說明及因應改善措施
		金額	%	
109	合計	-106,514		
	109年度經常門小計	2,224,994		
	財產收入	2,224,994		
	財產孳息	2,224,994		
	利息收入	69,656	100.00%	分期繳還占用經管市有房地案:註銷6萬9,656元;類別為06;主要原因係占用人使用補償金之利息已取得債權憑證,審計部臺北市審計處112年8月10日審北市一字第1120055860號函同意註銷。
	租金收入	2,155,338	72.08%	06溢列應收保留數或規費收入,依法更正、或承租人行蹤不明、或已取得債權憑證等而予註銷。 分期繳還占用經管市有房地案:註銷215萬5,338元;類別為06;主要原因係占用人使用補償金已取得債權憑證,審計部臺北市審計處112年8月10日審北市一字第1120055860號函同意註銷。 06溢列應收保留數或規費收入,依法更正、或承租人行蹤不明、或已取得債權憑證等而予註銷。
	110	110年度經常門小計	3,074,364	
	罰款及賠償收入	3,074,364		
	罰金罰鍰及怠金	3,074,364		
	罰金罰鍰	3,074,364	52.86%	1.違反傳染病防治法案:註銷306萬4,364元;類別為06;主要原因係民眾罰金罰鍰已取得債權憑證及更正錯誤,審計部臺北市審計處113年1月19日審北市一字第1130002751號同意註銷303萬4,364元及原處分撤銷註銷3萬元。 2.違反槍砲彈藥刀械管制條例案:註銷1萬元;類別為06;主要原因係民眾罰金罰鍰已取得債權憑證,審計部臺北市審計處112年11月2日審北市一字第1120057564號函同意註銷。 06溢列應收保留數或規費收入,依法更正、或承租人行蹤不明、或已取得債權憑證等而予註銷。
	111	111年度經常門小計	153,786	
	罰款及賠償收入	153,786		
	罰金罰鍰及怠金	153,786		
	罰金罰鍰	153,786	22.26%	1.違反傳染病防治法案:註銷12萬3,786元;類別為06;主要原因係民眾罰金罰鍰已取得債權憑證,審計部臺北市審計處112年9月7日審北市一字第1120056428號及113年1月19日審北市一字第1130002751號函同意註銷12萬3,786元。 2.違反槍砲彈藥刀械管制條例案:註銷3萬元;類別為06;主要原因係民眾罰金罰鍰已取得債權憑證,審計部臺北市審計處112年8月18日審北市一字第1120055948號函同意註銷。 06溢列應收保留數或規費收入,依法更正、或承租人行蹤不明、或已取得債權憑證等而予註銷。
	112	112年度經常門小計	-5,559,658	
	稅課收入	-16,173,363		
	統籌分配稅	-16,173,363		
	特別統籌	-16,173,363	-19.35%	
	罰款及賠償收入	6,570,896		
	罰金罰鍰及怠金	70,000		
	罰金罰鍰	70,000	116.67%	1.違反槍砲彈藥刀械管制條例罰金罰鍰收入:餘絀4萬元;主要原因係民眾違反槍砲彈藥刀械管制條例罰金罰鍰較預期增加。 2.違反民防法罰金罰鍰收入:餘絀3萬元;主要原因係民眾於萬安46號防空演習實施期間違反民防法罰金罰鍰。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局本部)
歲入餘絀數(或減免、註銷數)分析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名稱	餘絀數 (或減免、註銷數)		餘絀數(或減免、註銷數)原因說明及因應改善措施
		金額	%	
	賠償收入	6,500,896		
	一般賠償收入	6,500,896	2708.71%	1. 違約罰款: 餘絀582萬8,482元; 主要原因係廠商違反契約規定之罰款。 2. 拆遷安置費及補償費: 餘絀86萬6,948元; 主要原因係經營市有土地都市更新權利變換計畫案土地改良物拆遷安置費及補償費。 3. 錄影監視系統損壞賠償收入: 餘絀19萬4,534元; 主要原因係遭民眾撞毀賠償較預期減少。
	規費收入	280,273		
	行政規費收入	92,785		
	證照費	92,785	0.72%	
	使用規費收入	187,488		
	場地設施使用費	187,488	27.41%	1. 辦公大樓停車費收入: 餘絀10萬5,000元; 主要原因係汽機車停車格位供員工使用之收入較預期增加。 2. 租金收入: 餘絀8萬2,488元; 主要原因係員工消費合作社場地使用費較預期增加。
	財產收入	3,367,448		
	財產孳息	445,668		
	利息收入	3,497		利息收入: 餘絀3,497元; 主要原因係義勇警察大隊公款帳戶之利息。
	租金收入	442,171	2.90%	
	廢舊物資售價	2,921,780		
	廢舊物資售價	2,921,780	1243.31%	1. 報廢汽車及機車: 餘絀267萬9,700元; 主要原因係車輛售價較預期增加。 2. 報廢一般財產: 餘絀24萬2,080元; 主要原因係惜物網拍賣收入較預期增加。
	其他收入	395,088		
	雜項收入	395,088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640,871		1. 收回他機關(構)退款: 餘絀51萬1,634元; 主要原因係廠商退回錄影監視系統保養維護費、線路補助費、工程材料補助費等。 2. 收回員工薪津等支給: 餘絀12萬9,237元; 主要原因係收回退休(職)人員月退休(職)金及交通補助費等。
	其他雜項收入	-245,783	-18.85%	

本 頁 空 白

臺北市警察
歲出保留

中華民國

年 度	工 作 計 畫 名 稱	歲 出 保 留			
		應 付 數	保 留 數	合 計	%
108	合計		71,504,355	71,504,355	2.53%
	108年度資本門小計		85,000	85,000	100.00%
	警政支出		85,000	85,000	100.00%
	一般建築及設備		85,000	85,000	100.00%
	營建工程		85,000	85,000	100.00%
109	109年度資本門小計		1,383,597	1,383,597	64.04%
	警政支出		1,383,597	1,383,597	64.04%
	一般建築及設備		1,383,597	1,383,597	64.04%
	營建工程		1,383,597	1,383,597	64.04%

局(局本部)

分析表

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保 留		原	因	分	析
經 資 門	類 型	金 額	保 留 原 因 說 明 及 相 關 改 善 措 施		備 註
資本門	A01	71,504,355	北投分局關渡派出所與消防局關渡分隊新建工程：保留85,000元；類別為01；主要原因係本案由本府消防局主辦，並委由本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代辦，惟主體工程流標，經本府消防局邀集相關單位共同研議後，增編總工程經費以利後續發包作業，因工程標未及於年底前決標，故辦理預算保留。		
		85,000			
資本門	A01	85,000	北投分局關渡派出所與消防局關渡分隊新建工程工程費85,000元； 1. 保留原因：本案係110-115年度連續性計畫，由本府消防局主辦，並委由本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代辦，惟主體工程流標，經本府消防局邀集相關單位共同研議後，增編總工程經費以利後續發包作業，因工程標未及於年底前決標，故辦理預算保留。 2. 法令依據：依預算法第96條準用第76條規定，以及113年2月6日本府各機關申請112年度及以前年度歲出預算專案保留審查會議審查通過。 3. 代辦機關：本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		
		85,000			
資本門	A01	1,383,597	1. 北投分局關渡派出所與消防局關渡分隊新建工程：保留1,375,197元；類別為01；主要原因係本案係由本府消防局主辦，並委由本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代辦，因規劃設計期程跨會計年度，未能於年度內執行完竣，故辦理預算保留。 2. 廣慈博愛園區新建工程：保留8,400元；類別為01；主要原因係配合主體工程保留。		
		1,383,597			
資本門	A01	1,383,597	北投分局關渡派出所與消防局關渡分隊新建工程委託技術服務費1,375,197元； 1. 保留原因：本案係107-115年度連續性計畫，本局自108年度起參建，由本府消防局主辦，並委由本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代辦，因規劃設計期程跨會計年度，未能於年度內執行完竣，故辦理預算保留。 2. 權責發生日：108年1月17日。 3. 契約金額：委託設計費1,564萬元、監造費1,279萬6,000元，本局負擔28.46%。 4. 法令依據：依預算法第96條準用第72條及第76條規定辦理保留。 5. 代辦機關：本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		
		1,383,597			
	A01	8,400	廣慈博愛園區新建工程工程費8,400元； 保留原因：配合主體工程保留。		

臺北市政府警察 歲出保留

中華民國

年 度	工 作 計 畫 名 稱	歲 出 保 留			
		應 付 數	保 留 數	合 計	%
110	110年度資本門小計		6,111,808	6,111,808	36.13%
	警政支出		6,111,808	6,111,808	36.13%
	一般建築及設備		6,111,808	6,111,808	36.13%
	營建工程		6,111,808	6,111,808	36.13%

局(局本部) 分析表

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保 留 原 因 分 析				
經 資 門	類 型	金 額	保 留 原 因 說 明 及 相 關 改 善 措 施	備 註
資本門		6,111,808	1. 士林分局社子派出所新建工程：保留5,623,621元；類別為01；主要原因係本案公共藝術部分現正施工中，及委託規劃設計履約爭議款未及於會計年度結束前完成付款作業，故辦理預算保留。 2. 臺北市文山區景豐二區社會住宅合署辦公大樓新建工程：保留371,246元；類別為01；主要原因係本案係108-114年度連續性計畫，本局自110年度起參建，由本府都市發展局主辦，因履約期間跨會計年度，故辦理預算保留。 3. 北投分局關渡派出所與消防局關渡分隊新建工程：保留116,941元；類別為01；主要原因係本案由本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代辦，惟主體工程因流標，經本府消防局邀集相關單位共同研議後，增編總工程經費以利後續發包作業，因工程標未及於年底前決標，故辦理預算保留。	
		6,111,808		
		6,111,808		
		6,111,808		
	A01	25,941	北投分局關渡派出所與消防局關渡分隊新建工程施工費25,941元； 1. 保留原因：本案係110-115年度連續性計畫，由本府消防局主辦，本局分攤比率28.46%，並委由本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代辦，惟主體工程流標，經本府消防局邀集相關單位共同研議後，增編總工程經費以利後續發包作業，因未及於年底前決標，故辦理預算保留。 2. 法令依據：依預算法第96條準用第76條規定，以及113年2月6日本府各機關申請112年度及以前年度歲出預算專案保留審查會議審查通過。 3. 代辦機關：本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	
	A01	1,000	北投分局關渡派出所與消防局關渡分隊新建工程委託技術服務費1,000元； 1. 保留原因：本案係107-115年度連續性計畫，本局自108年度起參建，由本府消防局主辦，並委由本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代辦，因規劃設計期程跨會計年度，未能於年度內執行完竣，故辦理預算保留。 2. 權責發生日：108年1月17日。 3. 契約金額：委託設計費1,564萬元、監造費1,279萬6,000元，本局負擔28.46%。 4. 法令依據：依預算法第96條準用第72條及第76條規定辦理保留。 5. 代辦機關：本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	

臺北市政府警察

歲出保留

中華民國

年度	工 作 計 畫 名 稱	歲 出 保 留			
		應 付 數	保 留 數	合 計	%

局(局本部)

分析表

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保 留 原 因 分 析				
經 資 門	類 型	金 額	保 留 原 因 說 明 及 相 關 改 善 措 施	備 註
	A01	90,000	北投分局關渡派出所與消防局關渡分隊新建工程工程管理費90,000元； 1. 保留原因：本案係110-115年度連續性計畫，由本府消防局主辦，本局負擔比率28.46%，並委由本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代辦，惟主體工程因流標，經本府消防局邀集相關單位共同研議後，增編總工程經費以利後續發包作業，因工程標未及於年底前決標，故辦理預算保留。 2. 法令依據：依預算法第96條準用第76條規定，以及113年2月6日本府各機關申請112年度及以前年度歲出預算專案保留審查會議審查通過。 3. 代辦機關：本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	
	A01	371,246	臺北市文山區景豐二區社會住宅合署辦公大樓新建工程委託技術服務費371,246元； 1. 保留原因：本案係108-114年度連續性計畫，本局自110年度起參建，由本府都市發展局主辦，因履約期間跨會計年度，故辦理預算保留。 2. 權責發生日：108年8月22日。 3. 契約金額：3,361萬7,561元，本局負擔比率14.88%。 4. 法令依據：依預算法第96條準用第72條及第76條規定辦理保留。	
	A01	746,554	士林分局社子派出所新建工程委託技術服務費746,554元； 1. 保留原因：本案係101-110年度連續性計畫，委由本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代辦，因本案委託規劃設計履約爭議款未及於會計年度結束前完成付款作業，故辦理預算保留。 2. 權責發生日：112年7月13日。 3. 契約金額：76萬2,646元(本局分攤97.89%)。 4. 法令依據：依預算法第96條準用第72條及第76條規定辦理保留。 5. 代辦機關：本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	
	A01	4,877,067	士林分局社子派出所新建工程公共藝術費4,877,067元； 1. 保留原因：本案係101-110年度連續性計畫，主體工程委由本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代辦，公共藝術部分現正施工中，未及於會計年度結束前完成驗收付款作業，故辦理預算保留。 2. 權責發生日：110年2月25日、112年7月11日。 3. 契約金額：720萬1,537元。 4. 法令依據：依預算法第96條準用第72條及第76條規定辦理保留。	

臺北市政府警察
歲出保留

中華民國

年 度	工 作 計 畫 名 稱	歲 出 保 留			
		應 付 數	保 留 數	合 計	%
111	111年度資本門小計		20,958,434	20,958,434	43.84%
	警政支出		20,958,434	20,958,434	43.84%
	一般建築及設備		20,958,434	20,958,434	43.84%
	營建工程		20,958,434	20,958,434	43.84%

局(局本部)

分析表

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保 留 原 因 分 析				
經 資 門	類 型	金 額	保 留 原 因 說 明 及 相 關 改 善 措 施	備 註
資本門		20,958,434		
		20,958,434		
		20,958,434		
		20,958,434		
	A01	19,922,000	<p>1. 北投分局關渡派出所與消防局關渡分隊新建工程：保留20,128,000元；類別為01；主要原因係本案由本府消防局主辦，並委由本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代辦，因規劃設計期程跨會計年度，未能於年度內執行完竣，故辦理預算保留。</p> <p>2. 臺北市文山區景豐二區社會住宅合署辦公大樓新建工程：保留827,851元；類別為01；主要原因係本案係108-114年度連續性計畫，本局自110年度起參建，由本府都市發展局主辦，因履約期間跨會計年度，故辦理預算保留。</p> <p>3. 廣慈博愛園區新建工程：保留2,583元；類別為01；主要原因係配合主體工程保留。</p> <p>北投分局關渡派出所與消防局關渡分隊新建工程施工費19,922,000元；</p> <p>1. 保留原因：本案係110-115年度連續性計畫，由本府消防局主辦，本局分攤比率28.46%，並委由本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代辦，惟主體工程流標，經本府消防局邀集相關單位共同研議後，增編總工程經費以利後續發包作業，因未及於年底前決標，故辦理預算保留。</p> <p>2. 法令依據：依預算法第96條準用第76條規定，以及113年2月6日本府各機關申請112年度及以前年度歲出預算專案保留審查會議審查通過。</p> <p>3. 代辦機關：本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p>	
	A01	45,000	<p>北投分局關渡派出所與消防局關渡分隊新建工程委託技術服務費45,000元；</p> <p>1. 保留原因：本案係107-115年度連續性計畫，本局自108年度起參建，由本府消防局主辦，並委由本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代辦，因規劃設計期程跨會計年度，未能於年度內執行完竣，故辦理預算保留。</p> <p>2. 權責發生日：108年1月17日。</p> <p>3. 契約金額：委託設計費1,564萬元、監造費1,279萬6,000元，本局負擔28.46%。</p> <p>4. 法令依據：依預算法第96條準用第72條及第76條規定辦理保留。</p> <p>5. 代辦機關：本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p>	

臺北市政府警察 歲出保留

中華民國

年 度	工 作 計 畫 名 稱	歲 出 保 留			
		應 付 數	保 留 數	合 計	%
112	112年度經常門小計 警政支出 警政業務 警察勤務		6,670,279	6,670,279	0.36%
			6,670,279	6,670,279	0.36%
			6,670,279	6,670,279	1.01%
			6,670,279	6,670,279	1.01%

局(局本部)

分析表

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保 留 原 因 分 析				
經 資 門	類 型	金 額	保 留 原 因 說 明 及 相 關 改 善 措 施	備 註
經常門	A01	161,000	北投分局關渡派出所與消防局關渡分隊新建工程工程管理費161,000元； 1. 保留原因：本案係110-115年度連續性計畫，由本府消防局主辦，本局負擔比率28.46%，並委由本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代辦，惟主體工程致流標，經本府消防局邀集相關單位共同研議後，增編總工程經費以利後續發包作業，因工程標未及於年底前決標，故辦理預算保留。 2. 法令依據：依預算法第96條準用第76條規定，以及113年2月6日本府各機關申請112年度及以前年度歲出預算專案保留審查會議審查通過。 3. 代辦機關：本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	
	A01	2,583	廣慈博愛園區新建工程工程管理費2,583元； 保留原因：配合主體工程保留。	
	A01	792,000	臺北市文山區景豐二區社會住宅合署辦公大樓新建工程委託技術服務費792,000元； 1. 保留原因：本案係108-114年度連續性計畫，本局自110年度起參建，由本府都市發展局主辦，因履約期間跨會計年度，故辦理預算保留。 2. 權責發生日：108年8月22日。 3. 契約金額：3,361萬7,561元，本局負擔比率14.88%。 4. 法令依據：依預算法第96條準用第72條及第76條規定辦理保留。	
	A01	35,851	臺北市文山區景豐二區社會住宅合署辦公大樓新建工程管理費35,851元； 1. 保留原因：本案由本府都市發展局主辦，本局分攤比例為14.88%，因近期營建物料上漲、缺工缺料、社宅建築工程案量釋放等多方因素，工程標無廠商投標，故辦理預算保留。 2. 法令依據：依預算法第96條準用第76條規定，以及113年2月6日本府各機關申請112年度及以前年度歲出預算專案保留審查會議審查通過。	
			6,670,279 6,670,279 6,670,279 6,670,279	購置防割手套、戰術背心、戰術臂盾：保留6,670,279元；類別為01；主要原因係本案需求規格訂定期程較長，致履約期限跨會計年度，故辦理預算保留。

臺北市政府警察
歲出保留

中華民國

年 度	工 作 計 畫 名 稱	歲 出 保 留			
		應 付 數	保 留 數	合 計	%
112	112年度資本門小計		36,295,237	36,295,237	4.02%
	警政支出		36,295,237	36,295,237	4.02%
	一般建築及設備		36,295,237	36,295,237	4.02%
	營建工程		32,545,212	32,545,212	4.42%

局(局本部)

分析表

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保 留 原 因 分 析				
經 資 門	類 型	金 額	保 留 原 因 說 明 及 相 關 改 善 措 施	備 註
資本門	B01	1,467,009	防割手套1,467,009元； 1.財源：追加預算。 2.保留原因：本案因需求規格訂定期程較長，致履約期限跨會計年度，故辦理預算保留。 3.權責發生日:112年12月8日。 4.契約金額：146萬7,009元。 5.法令依據：依預算法第96條準用第72條規定。	
	B01	4,005,430	戰術背心4,005,430元； 1.財源：追加預算。 2.保留原因：本案因需求規格訂定期程較長，致履約期限跨會計年度，故辦理預算保留。 3.權責發生日:112年11月7日。 4.契約金額：400萬5,430元。 5.法令依據：依預算法第96條準用第72條規定。	
	B01	1,197,840	戰術臂盾1,197,840元； 1.財源：追加預算。 2.保留原因：本案因需求規格訂定期程較長，致履約期限跨會計年度，故辦理預算保留。 3.權責發生日:112年10月19日。 4.契約金額：119萬7,840元。 5.法令依據：依預算法第96條準用第72條規定。	
		36,295,237 36,295,237 36,295,237 32,545,212	1.本市第一期錄影監視系統汰舊換新案：保留19,644,328元；類別為01；主要原因係本案係109-112年度連續性計畫，因履約期間跨會計年度，故辦理預算保留。 2.社正路警察宿舍改建工程：保留4,642,000元；類別為01；主要原因係本案係112-119年度連續性計畫，委由本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代辦，因配合都審期程未及於年底前決標，故辦理預算保留。 3.景豐街79號建物拆除工程施工費：保留3,194,000元；類別為01；主要原因係本案須併同文山區景豐二區社會住宅合署辦公大樓新建工程辦理，因未及於年底前決標，故辦理預算保留。	

臺北市政府警察

歲出保留

中華民國

年 度	工 作 計 畫 名 稱	歲 出 保 留			
		應 付 數	保 留 數	合 計	%

局(局本部)

分析表

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保 留 原 因 分 析				
經 資 門	類 型	金 額	保 留 原 因 說 明 及 相 關 改 善 措 施	備 註
	A01	1,000	北投分局關渡派出所與消防局關渡分隊新建工程施工費1,000元； 1. 保留原因：本案係110-115年度連續性計畫，由本府消防局主辦，本局分攤比率28.46%，並委由本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代辦，惟主體工程流標，經本府消防局邀集相關單位共同研議後，增編總工程經費以利後續發包作業，因未及於年底前決標，故辦理預算保留。 2. 法令依據：依預算法第96條準用第76條規定，以及113年2月6日本府各機關申請112年度及以前年度歲出預算專案保留審查會議審查通過。 3. 代辦機關：本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	
	A01	1,316,673	廣慈博愛園區新建工程施工費1,316,673元； 1. 保留原因：本案係106-112年度連續性工程，由本府都市發展局主辦，因履約期間跨會計年度，故辦理預算保留。 2. 權責發生日：107年4月12日、107年4月17日、111年3月24日、111年5月23日。 3. 契約金額：4案共計86億1,929萬6,060元，本局負擔金額1,759萬5,400元。 4. 法令依據：依預算法第96條準用第72條及第76條規定辦理保留。	
	A01	4,825	廣慈博愛園區新建工程工程管理費4,825元； 保留原因：配合主體工程保留。	
	A01	352,000	臺北市文山區景豐二區社會住宅合署辦公大樓新建工程委託規劃設計費352,000元； 1. 保留原因：本案係108-114年度連續性計畫，本局自110年度起參建，由本府都市發展局主辦，因履約期間跨會計年度，故辦理預算保留。 2. 權責發生日：108年8月22日。 3. 契約金額：3,361萬7,561元，本局負擔比率14.88%。 4. 法令依據：依預算法第96條準用第72條及第76條規定辦理保留。	
	A01	3,100,000	萬華分局東園街派出所合署辦公大樓新建工程委託技術服務費3,100,000元； 1. 保留原因：本案係112-117年度連續性計畫，委由本府捷運局代辦，因修正興建樓層且未及於年底前決標，故辦理預算保留。 2. 法令依據：依預算法第96條準用第76條規定，以及113年2月6日本府各機關申請112年度及以前年度歲出預算專案保留審查會議審查通過。 3. 代辦機關：本府捷運工程局。	

臺北市政府警察

歲出保留

中華民國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歲出保留			
		應付數	保留數	合計	%

局(局本部)

分析表

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保 留 原 因 分 析				
經 資 門	類 型	金 額	保 留 原 因 說 明 及 相 關 改 善 措 施	備 註
	A01	4,642,000	社正路警察宿舍改建工程委託技術服務費4,642,000元； 1. 保留原因：本案係112-119年度連續性計畫，委由本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代辦，因配合都審期程未及於年底前決標，故辦理預算保留。 2. 法令依據：依預算法第96條準用第76條規定，以及113年2月6日本府各機關申請112年度及以前年度歲出預算專案保留審查會議審查通過。 3. 代辦機關：本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	
	A01	12,449,808	本市第一期錄影監視系統汰舊換新案施工費12,449,808元； 1. 保留原因：本案係109-112年度連續性計畫，因履約期間跨會計年度，故辦理預算保留。 2. 權責發生日：109年11月30日、110年3月12日、111年1月17日、111年4月8日、111年12月30日、112年6月2日。 3. 契約金額：14億900萬元，淨加3,185萬4,899元，合計14億4,085萬4,899元。 4. 法令依據：依預算法第96條準用第72條及第76條規定辦理保留。	
	A01	7,194,520	本市第一期錄影監視系統汰舊換新案委託規劃設計費7,194,520元； 1. 保留原因：本案係108-112年度連續性計畫，因履約期間跨會計年度，故辦理預算保留。 2. 權責發生日：108年9月3日。 3. 契約金額：5,486萬元。 4. 法令依據：依預算法第96條準用第72條及第76條規定辦理保留。	
	A01	1,000	北投分局關渡派出所與消防局關渡分隊新建工程委託規劃設計費1,000元； 1. 保留原因：本案係107-115年度連續性計畫，本局自108年度起參建，由本府消防局主辦，並委由本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代辦，因規劃設計期跨會計年度，未能於年度內執行完竣，故辦理預算保留。 2. 權責發生日：108年1月17日。 3. 契約金額：委託設計費1,564萬元、監造費1,279萬6,000元，本局負擔比率28.46%。 4. 法令依據：依預算法第96條準用第72條及第76條規定辦理保留。 5. 代辦機關：本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	

臺北市政府警察

歲出保留

中華民國

年度	工 作 計 畫 名 稱	歲 出 保 留			
		應 付 數	保 留 數	合 計	%

局(局本部)

分析表

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保 留 原 因 分 析				
經 資 門	類 型	金 額	保 留 原 因 說 明 及 相 關 改 善 措 施	備 註
	A01	1,000	北投分局關渡派出所與消防局關渡分隊新建工程工程管理費1,000元； 1.保留原因：本案係110-115年度連續性計畫，由本府消防局主辦，本局分攤比率28.46%，並委由本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代辦，惟主體工程流標，經本府消防局邀集相關單位共同研議後，增編總工程經費以利後續發包作業，因未及於年底前決標，故辦理預算保留。 2.法令依據：依預算法第96條準用第76條規定，以及113年2月6日本府各機關申請112年度及以前年度歲出預算專案保留審查會議審查通過。 3.代辦機關：本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	
	A01	3,194,000	文山區景豐街79號建物拆除工程施工費3,194,000元； 1.保留原因：本案須併同文山區景豐二區社會住宅合署辦公大樓新建工程辦理，因未及於年底前決標，故辦理預算保留。 2.法令依據：依預算法第96條準用第76條規定，以及113年2月6日本府各機關申請112年度及以前年度歲出預算專案保留審查會議審查通過。 3.代辦機關：本府都市發展局。	
	A01	283,331	本市第二期錄影監視系統之相關維護工程施工費283,331元； 1.保留原因：本案因未及完成審核、驗收及付款相關作業，故辦理預算保留。 2.權責發生日：111年12月5日。 3.契約金額：199萬8,000元(經常門105萬1,356元、資本門94萬6,644元)。 4.法令依據：依預算法第96條準用第72條規定辦理保留。	
	A01	5,055	本市第二期錄影監視系統之相關維護工程工程準備金5,055元； 保留原因：配合主體工程保留。	

臺北市政府警察
歲出保留

中華民國

年 度	工 作 計 畫 名 稱	歲 出 保 留			
		應 付 數	保 留 數	合 計	%
	其他設備		3,750,025	3,750,025	4.40%

局(局本部)

分析表

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保 留 原 因 分 析				
經 資 門	類 型	金 額	保 留 原 因 說 明 及 相 關 改 善 措 施	備 註
資本門		3,750,025	1. 購置拋射式電擊器：保留2,254,025元；類別為01；主要原因係本案履約期限跨會計年度，故辦理預算保留。 2. 112年度應勤簿冊電子化系統新增刑事被告定期報到電子化作業功能擴充案：保留1,496,000元；類別為01；主要原因係因履約期間跨會計年度，故辦理保留。	
	B01	2,254,025	拋射式電擊器2,254,025元； 1. 財源：追加預算。 2. 保留原因：本案因履約期限跨會計年度，故辦理預算保留。 3. 權責發生日：112年10月24日。 4. 契約金額：225萬4,025元。 5. 法令依據：依預算法第96條準用第72條規定辦理保留。	
	B01	1,496,000	112年度應勤簿冊電子化系統新增刑事被告定期報到電子化作業功能擴充案1,496,000元； 1. 保留原因：本案因履約期限跨會計年度，故辦理預算保留。 2. 權責發生日：112年12月26日。 3. 契約金額：149萬6,000元。 4. 法令依據：依預算法第96條準用第72條規定辦理保留。	

臺北市警察(局本部)
歲出賸餘數(或減免、註銷數)分析表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賸餘數 (或減免、註銷數)		經常門			資本門			備註
		金額	%	類型	金額	原因說明及相關改善措施	類型	金額	原因說明及相關改善措施	
	合計	184,762,978	5.97%		62,673,301			122,089,677		
109	109年度合計	177,830	0.53%		-			177,830		
	109年度資本門小計	177,830	0.53%		-			177,830		
	警政支出	177,830	0.53%		-			177,830		
	一般建築及設備	177,830	0.53%		-			177,830		
	營建工程	177,830	0.53%		-		07	177,830		
110	110年度合計	3,332,583	18.64%		-			3,332,583		
	110年度資本門小計	3,332,583	18.64%		-			3,332,583		
	警政支出	3,332,583	18.64%		-			3,332,583		
	一般建築及設備	3,332,583	18.64%		-			3,332,583		
	營建工程	3,332,583	18.64%		-		07	3,332,583		
111	111年度合計	31,408,674	27.57%		3,707,165			27,701,509		
	111年度經常門小計	3,707,165	7.81%		3,707,165			-		
	警政支出	3,707,165	7.81%		3,707,165			-		
	警政業務	3,707,165	36.26%		3,707,165			-		
	警察勤務	3,707,165	36.26%	08	3,707,165	採購員警輔助應勤設備-防割手套、防割袖套：餘絀(或減免、註銷)3,707,165元；類別為08；主要原因係節餘款。		-		
	111年度資本門小計	27,701,509	41.67%		-			27,701,509		
	警政支出	27,701,509	41.67%		-			27,701,509		
	一般建築及設備	27,701,509	41.67%		-			27,701,509		
	營建工程	27,701,509	44.99%		-		12、07	27,701,509	1. 文山區景豐二區社會住宅新建工程：餘絀(或減免、註銷)20,834,221元；類別為12；主要原因係本工程尚未完成招標且無保留需求。 2. 北投分局關渡派出所與消防局關渡分隊新建工程：餘絀(或減免、註銷)5,692,000元；類別為12；主要原因係本工程案多次流標且無保留需求。 3. 本市第一期錄影監視系統汰舊換新案：餘絀(或減免、註銷)842,029元；類別為07；主要原因係營繕工程結餘。	

臺北市警察警察局(局本部)
歲出賸餘數(或減免、註銷數)分析表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賸餘數 (或減免、註銷數)		經常門			資本門			備註
		金額	%	類型	金額	原因說明及相關改善措施	類型	金額	原因說明及相關改善措施	
112	112年度合計	149,843,891	5.11%		58,966,136			90,877,755		
	112年度經常門小計	58,966,136	2.91%		58,966,136			-		
	警政支出	58,966,136	3.17%		58,966,136			-		
	一般行政	14,146,012	1.36%		14,146,012			-		
	行政管理	14,146,012	1.36%	01	14,146,012			-		
	警政業務	36,864,404	5.59%		36,864,404			-		
	警察勤務	36,864,404	5.59%	01	36,864,404			-		
	補助團隊	6,308,510	3.96%		6,308,510			-		
	補助義勇警察大隊	1,135,599	3.08%	06	1,135,599			-		
	補助民防團隊	1,208,572	4.76%	06	1,208,572			-		
	補助交通義勇警察大隊	3,964,339	4.09%	06	3,964,339			-		
	第一預備金	1,647,210	100.00%		1,647,210			-		
	第一預備金	1,647,210	100.00%	03	1,647,210	第一預備金：餘 結1,647,210 元；類別為03； 主要原因係第一 預備金未動支。		-		
	112年度資本門小計	90,877,755	10.08%		-			90,877,755		
	警政支出	90,877,755	10.08%		-			90,877,755		
	一般建築及設備	90,877,755	10.08%		-			90,877,755		
	營建工程	89,150,704	12.10%		-		07	89,150,704		
	交通及運輸設備	19,160	0.02%		-		08	19,160		
	其他設備	1,707,891	2.00%		-		08	1,707,891		

臺北市政府警察

歲出資本支

中華民國

計畫名稱	合 計	設 備			
		土 地	房屋建築 及設備	公共建設 及設施	機械 設備
合計	811,085,908	-	43,792,059	603,721,237	-
一般建築及設備	774,790,671	-	31,179,561	583,788,523	-
營建工程	614,968,084	-	31,179,561	583,788,523	-
交通及運輸設備	80,024,840	-	-	-	-
其他設備	79,797,747	-	-	-	-
小計	774,790,671	-	31,179,561	583,788,523	-
保留數					
一般建築及設備	36,295,237	-	12,612,498	19,932,714	-
營建工程	32,545,212	-	12,612,498	19,932,714	-
其他設備	3,750,025	-	-	-	-
保留小計	36,295,237	-	12,612,498	19,932,714	-

局(局本部)

出分析表

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及 投 資					其他 資本 支出
運輸 設備	資訊軟硬 體設備	雜項 設備	權 利	投 資	
80,024,840	61,180,393	22,298,379	-	-	69,000
80,024,840	59,684,393	20,044,354	-	-	69,000
-	-	-	-	-	-
80,024,840	-	-	-	-	-
-	59,684,393	20,044,354	-	-	69,000
80,024,840	59,684,393	20,044,354	-	-	69,000
-	1,496,000	2,254,025	-	-	-
-	-	-	-	-	-
-	1,496,000	2,254,025	-	-	-
-	1,496,000	2,254,025	-	-	-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局本部)

人事費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人事費別	預 算 數			決算數 (2)	比 較 增 減 數		員 工 人 數		說 明
	原 預 算 數	預算增減數	合 計 (1)		金 額 (3)=(2)-(1)	%	預計數	實有數	
一、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450,303,008	58,598,000	508,901,008	528,948,504	20,047,496	3.94%	560	526	職員200人。 警員326人。 技工、工友31人。 駕駛16人。
二、約聘僱人員待遇	2,574,276	-	2,574,276		-2,574,276	-100%	5	5	
三、技工及工友待遇	21,047,898	-	21,047,898		-21,047,898	-100%	84	47	
四、獎金	121,799,626	-	121,799,626	119,095,158	-2,704,468	-2.22%			
五、其他給與	16,815,007	-	16,815,007	15,738,474	-1,076,533	-6.4%			
六、加班值班費	88,538,944	-	88,538,944	87,282,347	-1,256,597	-1.42%			
七、退休退職給付	2,001,380	-	2,001,380	2,770,643	769,263	38.44%			
八、退休離職儲金	46,910,409	-	46,910,409	47,951,496	1,041,087	2.22%			
九、保險	47,315,452	-	47,315,452	44,728,481	-2,586,971	-5.47%			
合 計	797,306,000	58,598,000	855,904,000	846,515,103	-9,388,897	-1.1%	649	578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局本部)
統籌支撥科目支出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目	補助款				退休及撫卹金			
	實現數	應付數	保留數	合計	實現數	應付數	保留數	合計
合計					153,481,067			153,481,067
公務人員退休及撫卹 給付					153,481,067			153,481,067
公務人員各項補助及 慰問金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局本部)
統籌支撥科目支出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目	補助及慰問金				準備金			
	實現數	應付數	保留數	合計	實現數	應付數	保留數	合計
合計	11,996,085			11,996,085				
公務人員退休及撫卹 給付								
公務人員各項補助及 慰問金	11,996,085			11,996,085				

本 頁 空 白

臺北市政府警察

補助及捐助

中華民國

計畫名稱	補助			小計
	政府機關之補助	對下級政府之補助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合計	-	-	-	-
一般行政	-	-	-	-
行政管理	-	-	-	-
警政業務	-	-	-	-
警察勤務	-	-	-	-
補助團隊	-	-	-	-
補助義勇警察大隊	-	-	-	-
補助民防團隊	-	-	-	-
補助交通義勇警察大隊	-	-	-	-
一般建築及設備	-	-	-	-
其他設備	-	-	-	-
小計	-	-	-	-

局(局本部)

經費報告表

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捐		助		合 計	說 明
對 國 內 團 體 之 捐 助	對 家 庭 及 個 人 之 捐 助	對 外 之 捐 助	小 計		
175,975,550	4,309,425	-	180,284,975	180,284,975	
-	4,144,925	-	4,144,925	4,144,925	
-	4,144,925	-	4,144,925	4,144,925	
22,932,060	164,500	-	23,096,560	23,096,560	
22,932,060	164,500	-	23,096,560	23,096,560	
152,974,490	-	-	152,974,490	152,974,490	
35,710,401	-	-	35,710,401	35,710,401	
24,199,428	-	-	24,199,428	24,199,428	
93,064,661	-	-	93,064,661	93,064,661	
69,000	-	-	69,000	69,000	
69,000	-	-	69,000	69,000	
175,975,550	4,309,425	-	180,284,975	180,284,975	

臺北市政府警察

補助及捐助

中華民國

計畫名稱	補助			小計
	政府機關之補助	對下級政府之補助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合計	-	-	-	-
公務人員退休及撫卹給付	-	-	-	-
公務人員退休及撫卹給付	-	-	-	-
小計	-	-	-	-

局(局本部)

經費報告表

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捐 助				合 計	說 明
對 國 內 團 體 之 捐 助	對 家 庭 及 個 人 之 捐 助	對 外 之 捐 助	小 計		
-	156,000	-	156,000	156,000	
-	156,000	-	156,000	156,000	
-	156,000	-	156,000	156,000	
-	156,000	-	156,000	156,000	

臺北市政府警察
補、捐（獎）助其他政府機

受補、捐(獎)助單位名稱	補、捐(獎)助計畫名稱	列支科目名稱	預算數 (1)	補、捐(獎)助金額		
				決算數		
				已撥數	未撥數	合計(2)
一. 補助其他政府機關 1. 政府機關間 2. 地方政府 二.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三. 社會保險負擔 四. 對公保軍保退撫基金之補助及挹注 五. 公費就養及醫療補助 六.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1. 財團法人 (1) 基金捐助 (2) 計畫捐助 2. 其他團體 社區高樓、大廈及守望相助隊	辦理推行守望相助公寓大廈組織評鑑實施計畫及守望相助隊執行計畫經費	警察勤務	24,094,000	22,932,060	0	22,932,060
義勇警察大隊	補助義勇警察人事、協勤誤餐費、服裝及慰問等經費	補助義勇警察大隊	36,846,000	35,710,401	0	35,710,401
	補助義勇警察大隊汰換一對一冷氣機	其他設備	38,000	34,000	0	34,000

局(局本部)

關或團體個人經費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 助 額	計畫執行情形		是 受 單	否 補 位	納 預	入 助 算	計 畫 未 原 成 因	計畫完成結餘款		備 註
	已完成	未完成						是	否	
預決算比較 增減數 (3)=(1)- (2)										
1,161,940	V									依規定訂定：112年度推行 守望相助公寓大廈組織評 鑑實施計畫及督考評核守 望相助隊執行計畫，並確 實執行。
1,135,599	V									依規定訂定：臺北市義勇 人員傷亡醫恤福利濟助實 施要點、臺北市警察 局義警民防人員工作績效 慰問金核發作業規定、臺 北市義勇警察大隊辦理聯 誼活動作業規定、臺北 市政府警察局對本市民防 大隊、義勇警察大隊及交 通義勇警察大隊補助經費 作業規範，並確實執行。
4,000	V									依規定訂定：臺北市政府 警察局對本市民防大隊、 義勇警察大隊及交通義 勇警察大隊補助經費作 業規範，並確實執行。

臺北市政府警察
補、捐（獎）助其他政府機

受補、捐(獎)助單位名稱	補、捐(獎)助計畫名稱	列支科目名稱	預算數 (1)	補、捐(獎)助金額		
				決算數		
				已撥數	未撥數	合計(2)
民防團隊	補助民防人員人事、協勤誤餐費、服裝、設備及慰問等經費	補助民防團隊	25,408,000	24,199,428	0	24,199,428
交通義勇警察大隊	補助交通義勇警察人事、協勤誤餐費、服裝及慰問等經費	補助交通義勇警察大隊	97,029,000	93,064,661	0	93,064,661
	補助交通義勇警察大隊汰換沙發	其他設備	35,000	35,000	0	35,000
小計			183,450,000	175,975,550	0	175,975,550
七. 對外之捐助						
八. 獎助						
1. 對私校之獎助						
2. 對學生之獎助						
3. 社會福利津貼及濟						
	警察人員使用警械致第三人財產損失相關補償經費	行政管理	100,000	50,000	0	50,000
小計			100,000	50,000	0	50,000

局(局本部)

關或團體個人經費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助額	計畫執行情形		是受單	否補位	納預	入助算	計畫未原	計畫完成結餘款		備註
	已完成	未完成						金額	收回繳庫日期	
預決算比較 增減數 (3)=(1)- (2)			是	否						
1,208,572	V									依規定訂定：臺北市義勇人員傷亡醫恤福利濟助實施要點、臺北市政府警察局義警民防人員工作績效慰問金核發作業規定、臺北市義勇警察大隊辦理聯誼活動作業規定、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對本市民防大隊、義勇警察大隊及交通義勇警察大隊補助經費作業規範，並確實執行。
3,964,339	V									依規定訂定：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對本市民防大隊、義勇警察大隊及交通義勇警察大隊補助經費作業規範，並確實執行。
0	V									依規定訂定：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對本市民防大隊、義勇警察大隊及交通義勇警察大隊補助經費作業規範，並確實執行。
7,474,450										
50,000	V									
50,000										

臺北市政府警察
補、捐（獎）助其他政府機

受補、捐(獎)助單位名稱	補、捐(獎)助計畫名稱	列支科目名稱	預算數 (1)	補、捐(獎)助金數		
				決算		
				已撥數	未撥數	合計(2)
4. 差額補貼 5. 損失及賠償	給付本局占用台灣銀行土地拆屋還地損害金及占用民地補償金	行政管理	1,885,807	1,885,807	0	1,885,807
小計			1,885,807	1,885,807	0	1,885,807
6. 獎勵及慰問	112年退休警察人員春節聯誼活動等經費	行政管理	1,800,000	1,766,118	0	1,766,118
	守望相助隊獎勵金	警察勤務	165,000	164,500	0	164,500
	退休及撫卹人員遺眷112年三節慰問金	公務人員退休及撫卹給付	156,000	156,000	0	156,000
小計			2,121,000	2,086,618	0	2,086,618
7. 其他補助及捐助	大同區寧夏路基地都更改建眷屬宿舍入住陽明老人公寓房租補貼	行政管理	443,600	443,000	0	443,000
小計			443,600	443,000	0	443,000
合計			188,000,407	180,440,975	0	180,440,975

局(局本部)

關或團體個人經費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 助 額	計畫執行情形		是 受 單	否 補 位	納 預	入 助 算	計 畫 未 成 原 因	計畫完成結餘款		備 註
	已完成	未完成						是	否	
預算比較 增減數 (3)=(1)- (2)										
0	V									
0										
33,882	V									依規定訂定：臺北市政府警察局退休人員照護經費執行作業規範，並確實執行。
500	V									依規定訂定：臺北市守望相助巡守隊巡守員協勤績優獎勵金核發標準表，並確實執行。
0	V									依據行政院頒「退休人員照護事項」之規定核發。
34,382										
600	V									
600										
7,559,432										

臺北市府警察
委託辦理計畫（事
中華民國

年度別	接受委託單位 或個人名稱	委託辦理事項	合約 金額	訂約 日期	完成 時間		本期	
					預定	實際	科目	實現 數
112	陳東峰建築師事務所	委託建築師申請 本局暨所屬使用 高架道路下層空 間建築許可19處 經費	95,000	112.3.9	112.4.7	112.3.29	行政管理	180,620 95,000
	陳文彥建築師事務所	「石牌合署辦公 大樓新建工程（ 北投分局永明派 出所）」可行性 評估分攤款	148,000	112.2.15	112.4.14	112.4.14	行政管理	38,820
	遠見不動產估價 師事務所	基河路涉訟房屋 辦理價額鑑定案	—	—	—	112.8.9	行政管理	30,000
	石國威	北投區大同街職 務宿舍新建工程 土地鑑界費用	—	—	—	112.4.12 / 112.11.6	行政管理	12,300 / 4,500
小計 合計	112年度小計							180,620 180,620

局(局本部)
項) 經費報告表
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執行數			按政府採購法辦理		委託辦理事項類別(請勾選)				報告		報告公開日期			評審		委託事項(報告)處理			備註	
金額			是	否	委託研究計畫		民意調查作業	其他委託事項	有	無	年	月	日	有	無	存參	納入畫實施	其他		
應付數	保留數	合計			行政及政策類	科學及技術類														
-	-	180,620																		
-	-	95,000		✓				✓												行政規費不適用政府採購法。
-	-	38,820	✓					✓												本案消防局主政本局協辦，契約金額14萬8,000元，依比例分攤26.23%，分攤金額為3萬8,820元。
-	-	30,000	✓					✓												依臺灣士林地方法院112年7月21日士院鳴民團112補652字第1120312093號函辦理建物價格鑑定，並指定本局先行墊付鑑定費用，經詢事務所已鑑定完畢，並將報告函復法院。
-	-	12,300		✓				✓												行政規費不適用政府採購法。
-	-	4,500																		
-	-	180,620																		
-	-	180,620																		

臺北市政府警察 出國計畫執行

中華民國

經費來源					出國類別	出國計畫名稱及內容簡述
年度別	工作計畫	用途別科目(二級)	預算(保留)金額	決算金額(含保留數)		
112	行政管理	業務費-國外旅費	150,000	148,292	(1)	隨同臺北市議會警政衛生委員會組團出國考察市政建設
112	行政管理	業務費-國外旅費	230,000	230,000	(3)	出席「國際警察首長協會」年會(2023年會)
	小計		380,000	378,292		
112	公務人員各項補助及慰問金	業務費-教育訓練費	500,000	500,000	(4)	臺北市政府112年度選送優秀公務人員出國進修市政專題研究費

局(局本部) 情形報告表

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起訖日期	地點		出國人員		報告提出日期			報告建議採納情形				備註
	國家	城市	服務單位(部門)及職稱	姓名	年	月	日	建議項數	已採行項數	未採行項數	研議中項數	
112.7.18- 112.7.22	日本	九州福岡市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局長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公關室主任	張榮興 ／張耀仁	-	-	-	-	-	-	-	此出國計畫主政機關為臺北市政府消防局，出國報告由消防局彙整。
112.10.13- 112.10.20	美國	加利福尼亞州聖地牙哥市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主任秘書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外事科警務正	張淑芳 ／謝菱薇	112	12	19	3	3	0	0	
112.4.24- 112.7.17	美國	內華達州拉斯維加斯市 ／加利福尼亞州戴維斯市 ／伊利諾州芝加哥市 ／紐約州紐約市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刑事鑑識中心巡官	鍾雨靜	112	8	18	3	3	0	0	

臺北市警察 出國計畫執行

中華民國

經費來源					出國 類別	出國計畫名 稱及內容簡 述
年度別	工作計畫	用途別科目 (二級)	預算(保留) 金額	決算金額 (含保留數)		
112	公務人員各項補助 及慰問金	業務費-教育 訓練費	500,000	500,000	(4)	臺北市警察 112年度選送 優秀公務人 員出國進修 市政專題研 究費
	小計		1,000,000	1,000,000		
	112年度合計		1,380,000	1,378,292		
合計			1,380,000	1,378,292		

局(局本部) 情形報告表

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起訖日期	地點		出國人員		報告提出日期			報告建議採納情形				備註
	國家	城市	服務單位(部門)及職稱	姓名	年	月	日	建議項數	已採行項數	未採行項數	研議中項數	
112.9.7-112.11.23	美國	伊利諾州格尼市／佛羅里達州蓋恩斯維爾市、傑克遜維爾市／加利福尼亞州蒙特利縣／紐約州紐約市／緬因州波特蘭市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刑事鑑識中心巡官	陳天來	113	2	22	3	3	0	0	

臺北市警察(局本部)
重大計畫執行績效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計畫名稱	計畫總金額	截至本年度已編列預算數	可支用預算數			執行數	執行數占可支用預算數百分比%	執行未達80%之原因及其改進措施	實際決標日期	實際決標金額	預定進度%	實際進度%
			以前年度	本年度	合計							
1. 士林分局社子派出所新建工程(101-110)	796,241,096	777,209,214	16,922,155	0	16,922,155	8,846,721	52.28%	1. 本案委託設計費部分，楊瑞禎聯合建築師已向履約爭議調解委員會提出履約爭議調解，建築師與新工處業已完成履約爭議調解，該處刻正辦理付款、核銷相關作業中。 2. 委託監造費部分：楊瑞禎聯合建築師已向履約爭議調解委員會申請第2次履約爭議調解，並於112年11月29日進行第2次調解會議，調解已成立，新工處刻正辦理付款、核銷相關作業中。 3. 工程施工費部分，新工處業已完成付款、核銷事宜。 4. 公共藝術案估主體工程施工費百分之一，新建工程完工後依公共藝術設置辦法須辦理說明會、公告、初選、決選、鑑價會議，並製作公共藝術設置計畫書、徵選結果報告書及完成報告書，提送文化局公共藝術審議會審議通過尚可接續執行，112年6月16日業經市府核定徵選結果報告書，112年7月11日完成議價及決標作業，並於112年8月2日發文通知開工，履約金額645萬元(分4期付款)，工期150日曆天。	102.07.30	746,469,920	100	100

臺北市警察(局本部)
重大計畫執行績效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計畫名稱	計畫總金額	截至本年度已編列預算數	可支用預算數			執行數	執行數占可支用預算數百分比%	執行未達80%之原因及其改進措施	實際決標日期	實際決標金額	預定進度%	實際進度%
			以前年度	本年度	合計							
2. 北投分局關渡派出所與消防局關渡分隊新建工程(108-115)	968,274,641	29,901,941	27,397,138	3,000	27,400,138	0	0	1. 本案係消防局主政，本局為參建單位，並委由新工處代辦興建。 2. 本工程於110年9月7日辦理工程標的第1次開標，因無廠商投標而流標。 3. 消防局於111年7月13日於市長室會議專案報告，增編工程費2億6,257萬9,307元，並經111年10月18日臺北市議會審議通過。 4. 新工處分別於112年4月11日、112年9月25日辦理工程標第2次及第3次開標，皆無廠商投標而流標。 5. 新工處復於112年11月22日辦理工程標第4次開標，因廠商投標文件不符投標須知規定而廢標。 6. 本工程於112年11月29日辦理第5次公告招標，112年12月19日辦理資格標審查。 7. 新工處113年1月8日辦理最有利標評選作業，113年1月12日決標予國新營造有限公司。		0	10	10
3. 臺北市文山區景豐二區社會住宅合署辦公大樓新建工程(108-114)	1,075,000,000	36,374,333	22,033,318	12,000,000	34,033,318	2,600	0.01%	1. 本局依都發局來函逐年編列參建分攤款，惟都發局111年4月18日及112年7月18日工程採購案2次開標均無廠商投標而流標，都發局112年8月17日依「臺北市政府加速工程採購流標廢標後續處理原則」召開流標檢討會議，結論針對目前現況物價指數及缺工、缺料等因素評估，檢討各工程單價。都發局於112年10月27日辦理邀標說明會，蒐集各廠商投標問題及招標文件相關修正意見，該局刻正調整招標文件中，預計113年辦理第3次上網公告。 2. 都發局112年12月18日來函說明，因本工程尚未完成招標，截至112年施工費、工程管理費無保留需求，同意本局繳回公庫，並於往後預算年度回編。		0	20	20
4. 本市第一期錄影監視系統汰舊換新案(108-112)	1,556,593,456	1,556,592,000	38,336,411	659,548,000	697,884,411	613,836,883	87.96%		108.09.03	1,463,860,000	100	100
5. 汰換M-Police警用行動載具(112-113)	57,185,810	26,026,616	0	26,026,616	26,026,616	26,026,616	100.00%		112.04.19	25,950,895	100	100

臺北市警察(局本部)
重大計畫執行績效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計畫名稱	計畫總金額	截至本年度已編列預算數	可支用預算數			執行數	執行數占可支用預算數百分比%	執行未達80%之原因及其改進措施	實際決標日期	實際決標金額	預定進度%	實際進度%
			以前年度	本年度	合計							
6. 社正路警察宿舍改建工程(委託技術服務費)(112-119)	68,019,000	9,872,000	0	9,872,000	9,872,000	0	0	本案委由臺北市住宅及都市更新中心辦理都市更新計畫，都市更新事業計畫業於112年10月31日准予核定實施。後續工程委由新工處代辦，刻正辦理委託代辦協議作業中，將依期辦理撥款及核銷作業。		0		
7. 中山分局中山二派出所新建工程(委託技術服務費)(111-116)	24,047,000	3,663,000	5,250	1,907,000	1,912,250	1,201,400	62.83%	本案配合112年7月6日李泰興秘書長召開市有資產供需整合會議第5次會議裁示，本案建築物原規劃10樓及11樓職務宿舍空間轉作待勤室使用，又汽車停車空間因原設計循環式機械停車設備無法滿足派出所出車勤務需求，改為平面式停車位。後續由新工處配合調整並修正招標文件，工程招標作業預計113年3月底上網公告。	111.02.25	18,119,000		
8. 萬華分局東園街派出所合署辦公大樓新建工程(委託技術服務費)(112-117)	21,291,000	3,350,000	0	3,350,000	3,350,000	0	0	1. 本案配合市府政策調整規劃樓層，112年4月27日李四川副市長召開研商會議，結論：東園街派出所合署大樓原規劃興建地上10層、地下2層，經各單位討論後，建議市立圖書館東園分館納入東園國小整合規劃，全德里區民活動中心維持與派出所合署興建，合署大樓樓高下修為地上7層，地下維持2層。 2. 112年7月6日李泰興秘書長召開市有資產供需整合會議第5次會議，決議原則同意興建，經112年8月15日第2257次市政會議同意本案興建量體下修至地上7層、地下維持2層及總委託技術服務費下修至2,045萬8,000元，並於112年8月30日函請市議會審議，俟通過後接續由捷運局辦理委託設計及監造技術勞務發包作業。		0		

臺北市警察局(局本部)
重大計畫執行績效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計畫名稱	計畫總金額	截至本年度已編列預算數	可支用預算數			執行數	執行數占可支用預算數百分比	執行未達80%之原因及其改進措施	實際決標日期	實際決標金額	預定進度%	實際進度%
			以前年度	本年度	合計							
9. 北投區大同街職務宿舍新建工程(委託技術服務費)(112-117)	36,255,276	2,300,000	0	2,300,000	2,300,000	0	0	1. 112年5月19日「臺北市市有資產供需整合會議」第3次會議決議：本案請都發局評估規劃興辦社會住宅。 2. 112年5月31日「臺北市市有資產供需整合會議」第4次會議，主席裁示事項：「1. 請都發局加速辦理。2. 警察局原編列概算不再編列，後續請依臺北市議會審議111年度本市總預算案綜合決議辦理。」 3. 112年7月13日簽奉市長同意112年預算230萬元停止執行案，提報市政會議，另113年預算不再編列。 4. 112年7月25日市政會議通過本工程112年預算230萬停止執行。		0		
10. 大安分局羅斯福路派出所新建工程(委託技術服務費)(111-116)	22,152,000	5,815,000	0	3,060,000	3,060,000	0	0	因市府政策變更，本工程法定預算停止執行一案，業經112年11月22日市議會第14屆第2次定期大會第9次會議議決：「同意」。		0		

臺北市政府警察
歲出按職能及經
中華民國

職能別分類	經濟性分類													
	經常支出													
	受僱人員報酬	商購品買及勞務支出	債務利息	土地租金支出	經常移轉				經常支出合計	投資及增資				
對企業					對非家庭及民間機構	對政府	對國外	對營業基金		對非營業特種基金	對民間企業	對企業		
總計	1,014,215	773,528		439		180,870			35	1,969,087				
01一般公共事務														
02防衛														
03公共秩序與安全	852,048	770,374		439		180,714			35	1,803,609				
04教育														
05保健														
06社會安全與福利	162,167	3,154				156				165,477				
07住宅及社區服務														
08娛樂、文化與宗教														
09燃料與能源														
10農、林、漁、牧業														
11礦業、製造業及營造業														
12運輸及通信														
13其他經濟服務														
14環境保護														
15其他支出														

局(局本部)

濟性綜合分類表

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資 本 支 出											總	
本 移			土 地 購 入	無 形 資 產 購 入	固 定 資 本 形 成						資 本 支 出 合 計	總 計
對 非 家 庭 利 及 民 間 構	對 政 府	對 國 外			住 宅	非 住 宅 房 屋	營 建 工 程	運 輸 工 具	資 訊 軟 體	機 器 及 其 他 設 備		
69					43,792	603,721	80,025	61,180	22,298		811,086	2,780,173
69					43,792	603,721	80,025	61,180	22,298		811,086	2,614,695
												165,477

臺北市警察局(局本部)

平衡表

中華民國112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名稱	本年度	上年度	科目名稱	本年度	上年度
資產	49,892,637,066	48,036,682,833	負債	137,035,522	97,450,076
流動資產	101,499,716	113,475,494	流動負債	28,546,738	27,908,827
專戶存款	72,586,968	39,171,104	應付代收款	6,846,994	11,278,189
應收帳款	5,072,133	11,821,767	其他應付款	20,991,000	16,401,000
其他應收款	3,214,418	3,093,825	預收款	708,744	229,638
應收其他政府款	9,517,029	0	長期負債	42,617,561	41,648,334
預付款	6,355,671	37,085,332	應付租賃款	42,617,561	41,648,334
預付其他基金款	4,753,497	22,303,466	其他負債	65,871,223	27,892,915
固定資產	49,749,711,575	47,873,426,371	存入保證金	56,902,447	19,336,242
土地	42,559,102,938	41,202,780,662	應付保管款	8,968,776	8,556,673
土地改良物	10,879,285	10,879,285	淨資產	49,755,601,544	47,939,232,757
累計折舊—土地改良物	-9,714,540	-9,558,120	資產負債淨額	49,755,601,544	47,939,232,757
房屋建築及設備	7,520,026,555	7,458,324,901	資產負債淨額	49,755,601,544	47,939,232,757
累計折舊—房屋建築及設備	-2,047,531,477	-1,925,849,572			
機械及設備	288,803,122	298,320,004			
累計折舊—機械及設備	-256,832,815	-261,412,748			
交通及運輸設備	105,988,092	111,282,685			
累計折舊—交通及運輸設備	-87,458,933	-89,298,991			
雜項設備	141,882,702	135,159,549			
累計折舊—雜項設備	-111,251,718	-113,033,887			
租賃資產	35,708,566	38,784,136			
累計折舊—租賃資產	-5,153,415	-3,604,706			
收藏品及傳承資產	3,060,499	3,060,499			
累計折舊—收藏品	-3,029,894	-3,029,894			
購建中固定資產	1,605,232,608	1,020,622,568			
無形資產	41,247,326	49,780,968			
電腦軟體	41,247,326	49,780,968			
其他資產	178,449	0			
暫付款	131,249	0			
存出保證金	47,200	0			
合 計	49,892,637,066	48,036,682,833	合 計	49,892,637,066	48,036,682,833
附 註			附 註		
保管有價證券	-	-	應付保管有價證券	-	-
保管品	-	-	應付保管品	-	-
保證品	135,630,500	213,642,181	應付保證品	135,630,500	213,642,181
債權憑證	413	53			
待抵銷債權憑證	-413	-53			

一、依據「臺北市警察各機關(基金)間共同取得動產之財產帳及會計列帳原則」規定，分攤財產成本及折舊如下：

1. 分攤「建國合署辦公大樓電梯」之財產成本及折舊數如下：

機械設備分攤之成本帳列數：財產報表較會計帳少861,132元，累計折舊帳列數：財產月報較會計帳少177,615元。

2. 分攤「中山市場合署大樓電梯」之財產成本及折舊數如下：

機械設備分攤之成本帳列數：財產報表較會計帳少440,125元，累計折舊帳列數：財產月報較會計帳少90,767元。

二、租賃資產成本35,708,566元及累計折舊5,153,415元，財產報表均列為機械設備項下。

三、收藏品及傳承資產成本3,060,499元及累計折舊3,029,894元，財產報表均列為房屋建築及設備項下。

四、購建中固定資產成本1,605,232,608元，財產報表較會計帳少1,605,232,608元，係購建中固定資產會計列帳原則與市有財產列帳原則差異數。

五、無形資產成本41,247,326元，財產報表較會計帳少41,247,326元，係電腦軟體會計列帳原則與市有財產列帳原則差異數。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局本部)

收入支出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名 稱	金 額		比較增減數 (3)=(1)-(2)
	本年度 (1)	上年度 (2)	
收入	2,923,699,919	2,604,488,420	319,211,499
公庫撥入數	2,814,955,577	2,560,984,340	253,971,237
稅課收入	67,427,637	-	67,427,637
罰款及賠償收入	6,870,896	10,610,377	-3,739,481
規費收入	13,911,273	12,551,400	1,359,873
財產收益	18,835,448	13,886,535	4,948,913
捐獻及贈與收入	-	4,199,500	-4,199,500
其他收入	1,699,088	2,256,268	-557,180
支出	2,327,857,651	2,044,742,230	283,115,421
繳付公庫數	125,434,987	43,555,448	81,879,539
人事支出	1,008,681,974	938,547,682	70,134,292
業務支出	828,349,357	648,239,198	180,110,159
獎補助支出	186,171,540	183,382,564	2,788,976
財產損失	274,000	320,264	-46,264
利息費用及手續費	1,044,227	961,599	82,628
折舊、折耗及攤銷	177,901,566	229,735,475	-51,833,909
收支餘絀	595,842,268	559,746,190	36,096,078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局本部)

平衡表科目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110103專戶存款	-	72,586,968	
			110103001納入集中支付	63,512,675	-	
			110103002一般銀行存款	8,970,025	-	
			110103003代扣繳專戶	104,268	-	
			110303應收帳款	-	5,072,133	
			110398其他應收款	-	3,214,418	
			110398001經費賸餘待納庫	3,214,418	-	
			110501應收其他政府款	-	9,517,029	
			110901預付款	-	6,355,671	
			110901001歲出(保留)計畫(委辦)	6,355,671	-	
			111001預付其他基金款	-	4,753,497	
			140101土地	-	42,559,102,938	
			140201土地改良物	-	10,879,285	
			140202累計折舊－土地改良物	-	-9,714,540	
			140401房屋建築及設備	-	7,520,026,555	
			140402累計折舊－房屋建築及設備	-	-2,047,531,477	
			140501機械及設備	-	288,803,122	
			140502累計折舊－機械及設備	-	-256,832,815	
			140601交通及運輸設備	-	105,988,092	
			140602累計折舊－交通及運輸設備	-	-87,458,933	
			140701雜項設備	-	141,882,702	
			140702累計折舊－雜項設備	-	-111,251,718	
			140801租賃資產	-	35,708,566	
			140802累計折舊－租賃資產	-	-5,153,415	
			141001收藏品及傳承資產	-	3,060,499	
			141002累計折舊－收藏品	-	-3,029,894	
			141101購建中固定資產	-	1,605,232,608	
			160102電腦軟體	-	41,247,326	
			180101暫付款	-	131,249	
			180101002應付代收款	131,249	-	
			180201存出保證金	-	47,200	
			190301保證品	-	135,630,500	
			190401債權憑證	-	413	
			190501待抵銷債權憑證	-	-413	
			210302應付代收款	-	6,846,994	
			210302002健保費	1,036	-	
			210302003公保費	75,936	-	
			210302005退撫基金	1,249	-	
			210302007代辦經費	103,040	-	
			210302008各項費款	27,296	-	
			210302019其他	447,201	-	
			210302022署撥補助費、獎金	266,091	-	
			210302023其他補助費、獎金	66,175	-	
			210302025擴大臨檢經費	10,750	-	
			210302027社會治安	3,347,250	-	
			210302028基層員警工作績優獎勵金	474,430	-	
			210302029退休人員保險費	12,426	-	
			210302034指定捐贈	2,014,114	-	
			210399其他應付款	-	20,991,000	
			210399001預算	20,991,000	-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局本部)

平衡表科目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210901預收款	-	708,744	
			230101應付租賃款	-	42,617,561	
			280301存入保證金	-	56,902,447	
			280301001押標金	290,000	-	
			280301002履約保證金	5,765,665	-	
			280301003差額保證金	122,160	-	
			280301004保固保證金	50,355,438	-	
			280301009其他	369,184	-	
			280401應付保管款	-	8,968,776	
			280401001離職儲金	8,968,776	-	
			290301應付保證品	-	135,630,500	
			290301001有價證券	2,007,000	-	
			290301002保證書	133,623,500	-	
			310101資產負債淨額	-	49,755,601,544	
			310101001資產負債淨額(預算)	1,917,418,125	-	
			310101003資產負債淨額(非預算)	47,838,183,419	-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
長期投資、固定資產、遞耗資產及無形資產變動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取得成本 (1)	以前年度累計折舊(耗)/長期投資評價 (2)	本年度成本變動		本年度累計折舊(耗)/長期投資評價變動數 (5)	期末帳面金額 (6)=(1)+(2)+(3)-(4)+(5)
			增加數 (3)	減少數 (4)		
長期投資	0	0	0	0	0	0
土地	41,202,780,662	0	1,672,388,551	316,066,275	0	42,559,102,938
土地改良物	10,879,285	-9,558,120	0	0	-156,420	1,164,745
房屋建築及設備	7,458,324,901	-1,925,849,572	64,220,000	2,518,346	-121,681,905	5,472,495,078
機械及設備	1,092,090,046	-903,121,525	91,131,965	135,567,724	36,927,016	181,459,778
交通及運輸設備	2,334,715,689	-1,660,928,857	396,901,937	305,482,460	-93,191,892	672,014,417
雜項設備	853,763,056	-723,271,811	71,144,197	36,853,038	-15,135,632	149,646,772
收藏品及傳承資產	3,060,499	-3,029,894	0	0	0	30,605
權利	0	0	0	0	0	0
小 計	52,955,614,138	-5,225,759,779	2,295,786,650	796,487,843	-193,238,833	49,035,914,333
租賃資產	86,300,769	-23,222,909	51,167,049	28,734,570	-17,366,348	68,143,991
租賃權益改良	0	0	0	0	0	0
購建中固定資產	1,024,326,623	0	670,506,122	81,160,207	0	1,613,672,538
遞耗資產	0	0	0	0	0	0
電腦軟體	66,744,014	0	49,662,877	39,123,537	0	77,283,354
發展中之無形資產	0	0	0	0	0	0
其他無形資產	0	0	0	0	0	0
什項資產	0	0	0	0	0	0
小 計	1,177,371,406	-23,222,909	771,336,048	149,018,314	-17,366,348	1,759,099,883
合 計	54,132,985,544	-5,248,982,688	3,067,122,698	945,506,157	-210,605,181	50,795,014,216

備註：

一、本年度成本變動「增加數」3,067,122,698元=預算採購增加金額1,011,132,551元+其他依財產規制移入、受贈等增加金額2,055,990,147元。

二、設備及投資預算執行增加金額1,130,497,477元=本年度預算執行金額1,066,219,577元+以前年度保留預算執行金額64,277,900元。

三、預算採購增加金額1,011,132,551元，較設備及投資預算執行增加金額1,130,497,477元，減少119,364,926元，主要原因分述如下：

(1)未達登載財產標準，致成本變動增加數較取得財產合計數減少50,242,010元。

(2)其他(支付租賃款)，致成本變動增加數較取得財產合計數減少16,772,448元。

(3)其他(工程支出屬業務性質，故不列財產帳)，致成本變動增加數較取得財產合計數減少52,419,468元。

(4)其他(獎補助費-購置財產設備)，致成本變動數較取得財產合計數增加69,000元。

臺北市警察局長(局本部)
應付租賃款及其他長期負債變動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目	期初帳面金額 (1)	本年度增加數 (2)	本年度減少數 (3)	期末帳面金額 (4)=(1)+(2)-(3)
一、應付租賃款	41,648,334	25,148,477	24,179,250	42,617,561
二、其他長期負債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局本部)

決算與會計收支對照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預算項目	決算數	調整數	會計收支	會計科目
歲入	108,744,342	2,814,955,577	2,923,699,919	收入
		2,814,955,577	2,814,955,577	公庫撥入數
稅課收入	67,427,637		67,427,637	稅課收入
罰款及賠償收入	6,870,896		6,870,896	罰款及賠償收入
規費收入	13,911,273		13,911,273	規費收入
信託管理收入				
財產收入	18,835,448		18,835,448	財產收益
營業盈餘及事業收入				投資收益
補助及協助收入				補助及協助收入
捐獻及贈與收入				捐獻及贈與收入
工程受益費收入				工程受益費收入
自治稅捐收入				自治稅捐收入
其他收入	1,699,088		1,699,088	其他收入
歲出	2,780,172,541	-452,314,890	2,327,857,651	支出
		125,434,987	125,434,987	繳付公庫數
人事費	1,008,681,974		1,008,681,974	人事支出
業務費	780,032,684	48,316,673	828,349,357	業務支出
獎補助費	180,440,975	5,730,565	186,171,540	獎補助支出
設備及投資	811,016,908	-811,016,908		
		274,000	274,000	財產損失
				投資損失
債務費		1,044,227	1,044,227	利息費用及手續費
		177,901,566	177,901,566	折舊、折耗及攤銷
				其他支出
歲計餘絀	-2,671,428,199	3,267,270,467	595,842,268	收支餘絀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局本部)

決算與會計收支對照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預算項目	決算數	調整數	會計收支	會計科目
<p>備註：</p> <p>一、預算項目決算數不列為會計收支：</p> <p>(一)預算項目「設備及投資」決算數811,016,908元，其中9,642,234元係購置雜項設備，另已列為平衡表「雜項設備」科目表達。</p> <p>(二)預算項目「設備及投資」決算數811,016,908元，其中19,113,571元係購置機械設備，另已列為平衡表「機械設備」科目表達。</p> <p>(三)預算項目「設備及投資」決算數811,016,908元，其中102,113,789元係購置交通及運輸設備，另已列為平衡表「交通及運輸設備」科目表達。</p> <p>(四)預算項目「設備及投資」決算數811,016,908元，其中599,676,274元係新建工程尚未取得產籍資料，另已列為平衡表「購建中固定資產」科目表達。</p> <p>(五)預算項目「設備及投資」決算數811,016,908元，其中19,589,250元係支付採融資租賃方式取得資產之各期租賃款，另已沖減平衡表「其他應付款」科目。</p> <p>(六)預算項目「設備及投資」決算數811,016,908元，其中10,987,548元係購置電腦軟體，另已列為平衡表「電腦軟體」科目表達。</p> <p>(七)預算項目「獎補助費」決算數180,440,975元，其中34,000元係購置機械設備，另已列為平衡表「機械及設備」科目表達。</p> <p>(八)預算項目「獎補助費」決算數180,440,975元，其中35,000元係購置雜項設備，另已列為平衡表「雜項設備」科目表達。</p> <p>(九)預算項目「業務費」決算數780,032,684元，其中6,670,279元係本年度預算保留，應自調整數欄扣除。</p> <p>(十)預算項目「設備及投資」決算數811,016,908元，其中36,295,237元係本年度預算保留，應自調整數欄扣除。</p> <p>二、預算項目對應不同會計科目：</p> <p>預算項目「設備及投資」決算數811,016,908元，其中13,599,005元係因未達登載財產標準或未達資本化條件，依實際支用用途，另已列為「業務支出」科目表達。</p> <p>三、未編列預算項目，惟實際執行產生會計收支：</p> <p>(一)會計科目「公庫撥入數」及「繳付公庫數」，係與公庫間之現金收付情形。</p> <p>(二)會計科目「財產損失」274,000元，係報廢固定資產所發生之損失。</p> <p>(三)會計科目「利息費用及手續費」1,044,227元，係採融資租賃方式取得資產依權責發生基礎所攤銷之利息。</p> <p>(四)會計科目「折舊、折耗及攤銷」177,901,566元，係採用權責發生基礎所產生之評價科目。</p> <p>四、其他</p> <p>(一)會計科目「業務支出」828,349,357元，其中41,387,947元係執行以前年度歲出保留數。</p> <p>(二)會計科目「獎補助支出」186,171,540元，其中5,799,565元係執行以前年度歲出保留數。</p>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局本部)

現金出納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及 摘 要	金 額
收項	
一、上期結存	39,171,104
(一) 專戶存款	39,171,104
(二) 各機關現金	
(三) 各機關現金-在途現金	
二、本期收入	4,021,293,353
(一) 本年度歲入	108,744,342
1. 實現數	98,587,991
(1) 減少資產(長期投資、固定資產、遞耗資產、無形資產)	
(2) 其他	98,587,991
2. 應收數	10,156,351
(1) 減少資產(長期投資、固定資產、遞耗資產、無形資產)	
(2) 其他	10,156,351
3. 保留數	
(二) 歲入應收數	-2,767,395
1. 以前年度轉入實現數	2,205,812
2. 以前年度轉入註銷數	5,453,144
3. 以前年度轉入調整數(-)	
4. 審修淨(增)減數	-270,000
5. 本年度新增應收數(-)	-10,156,351
(三) 歲入保留數	
1. 以前年度轉入實現數	
(1) 減少資產(長期投資、固定資產、遞耗資產、無形資產)	
(2) 其他	
2. 以前年度轉入註銷數	
3. 以前年度轉入調整數	
4. 審修淨(增)減數	
5. 本年度新增保留數(-)	
(四) 應收稅款淨(增)減數	
(五) 應收帳款淨(增)減數—扣除歲入應收數	
(六) 應收剔除經費淨(增)減數	
(七) 其他應收款淨(增)減數	-120,593
1. 本年度歲出賸餘已撥待繳庫數(-)	-705,850
2. 以前年度應付及保留數已撥註銷待繳庫數(-)	-23,347,183
3. 以前年度歲出賸餘繳庫數	23,932,440
4. 註銷以前年度歲出賸餘待繳庫數	
5. 審修增列以前年度歲出賸餘待繳庫數(-)	
6.	
(八) 應付代收款淨增(減)數	-4,431,195
(九) 其他應付款淨增(減)數—扣除106(含)年度以前歲出保留數	4,590,000
(十) 預收款淨增(減)數	479,106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局本部)

現金出納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目及摘要	金額
(十一) 預收其他基金款淨增(減)數	
(十二) 預收其他政府款淨增(減)數	
(十三) 其他流動負債淨增(減)數	
(十四) 應付租賃款淨增(減)數—扣除以公庫撥入數償還數	20,558,477
(十五) 遞延收入淨增(減)數	
(十六) 存入保證金淨增(減)數	37,566,205
(十七) 應付保管款淨增(減)數	412,103
(十八) 暫收款淨增(減)數	
(十九) 其他長期負債淨增(減)數—扣除以公庫撥入數償還數	
(二十) 公庫撥入數	2,814,955,577
1. 本年度歲出撥款	2,742,827,573
2. 以前年度歲出撥款	71,898,366
3. 退還以前年度歲入繳庫款	
4. 退還以前年度預收繳庫款	229,638
5.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撥款(—)	
6. 墊付款	
(二十一) 資產負債淨額淨增(減)數	1,041,306,726
1. 審修淨增(減)列以前年度歲入實現數	
2. 審修淨減(增)列以前年度歲出實現數	
3. 審修淨增(減)列以前年度歲入應收數	270,000
4. 審修淨減(增)列以前年度歲出應付數	
5. 審修淨增(減)列以前年度歲入保留數	
6. 審修淨減(增)列以前年度歲出保留數	
7. 審修增列應收剔除經費	
8. 配合特種基金審修項目調整長期投資	
9. 退還以前年度歲入繳庫數(—)	
10. 增列以前年度歲入待收繳數	
11. 註銷以前年度歲入待收繳數(—)	
12. 註銷以前年度歲入應收數(—)	-5,453,144
13. 註銷以前年度歲入保留數(—)	
14. 註銷以前年度歲出應付數	
15. 註銷以前年度歲出保留數	
16. 註銷以前年度已撥款數(—)	
17. 註銷應收剔除經費(—)	
18. 註銷材料(—)	
19. 註銷存出保證金(—)	
20. 補列材料	
21. 補列存出保證金	
22. 墊付各項支出及其轉正數	
23. 未涉公庫撥入數、繳付公庫數、應收(付)帳款之項目	1,046,489,870
(1) 財產交易利益(損失)	-274,000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局本部)

現金出納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及 摘 要	金 額
(2) 投資利益(損失)	
(3) 捐獻及贈與收入、其他收入(支出)	
(4) 其他利息(-)	-1,044,227
(5) 折舊、折耗及攤銷(-)	-177,901,566
(6) 其他影響非流動資產之項目	1,225,709,663
收 項 總 計	4,060,464,457
付項	
一、本期支出	3,987,877,489
(一) 本年度歲出	2,780,172,541
1. 實現數	2,737,207,025
(1) 取得資產(長期投資、固定資產、遞耗資產、無形資產)	741,602,416
(2) 償還租賃款、負債準備、其他長期負債	19,589,250
(3) 其他	1,976,015,359
2. 應付數	
(1) 取得資產(長期投資、固定資產、遞耗資產、無形資產)	
(2) 其他	
3. 保留數	42,965,516
(二) 歲出應付數	
1. 以前年度轉入實現數	
2. 以前年度轉入註銷數	
3. 以前年度轉入調整數(-)	
(1) 取得資產(長期投資、固定資產、遞耗資產、無形資產)	
(2) 其他	
4. 審修淨(增)減數	
5. 本年度新增應付數(-)	
(三) 歲出保留數	58,732,795
1. 以前年度轉入實現數	101,698,311
(1) 取得資產(長期投資、固定資產、遞耗資產、無形資產)	54,510,799
(2) 其他	47,187,512
2. 以前年度轉入註銷數	
3. 以前年度轉入調整數	
4. 審修淨(增)減數	
5. 本年度新增保留數(-)	-42,965,516
(四) 材料淨增(減)數	
(五) 預付款淨增(減)數	-30,729,661
(六) 預付其他基金款淨增(減)數	-17,549,969
(七) 預付其他政府款淨增(減)數	
(八) 抵繳收入實物淨增(減)數	
(九) 長期投資淨增(減)數--扣除因公庫撥入數/繳付公庫數/應收(付)帳款增(減)之長期投資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局本部)

現金出納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目及摘要	金額
(十) 固定資產淨增(減)數--扣除因公庫撥入數/繳付公庫數/應收(付)帳款增(減)之固定資產	1,091,159,537
(十一) 遞耗資產淨增(減)數--扣除因公庫撥入數/繳付公庫數/應收(付)帳款增(減)之遞耗資產	
(十二) 無形資產淨增(減)數--扣除因公庫撥入數/繳付公庫數/應收(付)帳款增(減)之無形資產	-19,521,190
(十三) 長期投資、固定資產、遞耗資產、無形資產淨增(減)數--墊付數及其轉正數	
(十四) 長期投資(採權益法)淨增(減)數--審修淨減(增)列以前年度歲入實現數	
(十五) 長期投資(採權益法)淨增(減)數--審修淨減(增)列以前年度歲入應收數	
(十六) 長期投資、固定資產、遞耗資產、無形資產淨增(減)數--審修淨增(減)列以前年度歲出實現數	
(十七) 長期投資、固定資產、遞耗資產、無形資產淨減少數--註銷以前年度歲出應付數(-)	
(十八) 暫付款淨增(減)數	131,249
(十九) 存出保證金淨增(減)數	47,200
(二十) 什項資產淨增(減)數--扣除因公庫撥入數/繳付公庫數/應收(付)帳款增(減)之什項資產	
(二十一) 繳付公庫數	125,434,987
1. 本年度歲入繳庫	98,587,991
2. 以前年度歲入繳庫	2,205,812
3. 以前年度歲入待收繳數繳庫	
4. 本年度預收款繳庫	708,744
5. 應收剔除經費繳庫	
6. 以前年度歲出賸餘繳庫	23,932,440
二、本期結存	72,586,968
(一) 專戶存款	72,586,968
(二) 各機關現金	
(三) 各機關現金—在途現金	
付項總計	4,060,464,457

臺北市警察局市有財產分類統計表

製表日期：民國113年01月17日

財產性質：公務用

中華民國 112年1月1日起至 112年12月31日止

頁次： 1 / 2

財產類別		上期結轉金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本期折舊	本期結存金額
一. 土地	筆數	246	2	1	0	247
	面積	134,968.42	34.00	197.00		134,805.42
	價值	41,202,000,662	1,673,168,551	316,066,275		42,559,102,938
土地改良物	數量	2	0	0	156,420	2
	價值	1,321,165	0	0		1,164,745
二. 房屋建築及設備	棟數	727	2	14	123,993,847	715
	數量	0	0	0		0
	面積	454,957.46	2,302.25	4,435.79		452,823.92
	價值	5,532,505,934	64,220,000	206,404		5,472,525,683
三. 機械及設備	數量	3,665	1,734	2,040	16,216,907	3,359
	價值	71,317,914	45,975,489	39,583,913		61,492,583
四. 交通及運輸設備	數量	730	1,356	1,388	12,746,213	698
	價值	21,983,694	102,885,079	93,593,401		18,529,159
五. 什項設備	數量	2,388	974	619	5,124,506	2,743
	價值	22,125,662	22,638,142	9,008,314		30,630,984
六. 有價證券	股數	0	0	0	0	0
	價值	0	0	0		0
七. 權利	數量	0	0	0	0	0
	價值	0	0	0		0
小計	總值	46,851,255,031	1,908,887,261	458,458,307	158,237,893	48,143,446,092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市有財產分類統計表

製表日期：民國113年01月17日

財產性質：非公用

中華民國 112年1月1日起至 112年12月31日止

頁次： 2/ 2

財產類別		上期結轉金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本期折舊	本期結存金額
一. 土地	筆數	1	0	1		0
	面積	4.00	0.00	4.00	0	0.00
	價值	780,000	24,000	804,000		0
土地改良物	數量	0	0	0	0	0
	價值	0	0	0		0
二. 房屋建築及設備	棟數	0	0	0		0
	數量	0	0	0	0	0
	面積	0.00	0.00	0.00		0.00
	價值	0	0	0		0
三. 機械及設備	數量	0	0	0	0	0
	價值	0	0	0		0
四. 交通及運輸設備	數量	0	0	0	0	0
	價值	0	0	0		0
五. 什項設備	數量	0	0	0	0	0
	價值	0	0	0		0
六. 有價證券	股數	0	0	0	0	0
	價值	0	0	0		0
七. 權利	數量	0	0	0	0	0
	價值	0	0	0		0
小計	總值	780,000	24,000	804,000	0	0
合計	總值	46,852,035,031	1,908,911,261	459,262,307	158,237,893	48,143,446,092

備註：1. 財產價值以新臺幣(元)計算。

2. 土地詳計筆數及面積，面積以平方公尺為單位，計列至小數點下2位止。

3. 建物詳計棟數、數量及面積，其有建物標示者，以棟數計算，無建物標示者，以數量計算，面積以平方公尺為單位，計列至小數點下2位止。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市有財產分類統計表 (珍貴動產不動產)

製表日期：民國113年02月29日

財產性質：公務用

中華民國 112年1月1日起至 112年12月31日止

頁次： 1/ 1

財產類別		上期結轉金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本期折舊	本期結存金額
一. 土地	筆數	0	0	0		0
	面積	0.00	0.00	0.00	0	0.00
	價值	0	0	0		0
土地改良物	數量	0	0	0	0	0
	價值	0	0	0		0
二. 房屋建築及設備	棟數	1	0	0		1
	數量	0	0	0	0	0
	面積	161.76	0.00	0.00		161.76
	價值	30,605	0	0		30,605
三. 機械及設備	數量	0	0	0	0	0
	價值	0	0	0		0
四. 交通及運輸設備	數量	0	0	0	0	0
	價值	0	0	0		0
五. 什項設備	數量	0	0	0	0	0
	價值	0	0	0		0
六. 有價證券	股數	0	0	0	0	0
	價值	0	0	0		0
七. 權利	數量	0	0	0	0	0
	價值	0	0	0		0
小計	總值	30,605	0	0	0	30,605
合計	總值	30,605	0	0	0	30,605

備註:1. 財產價值以新臺幣(元)計算。

2. 土地詳計筆數及面積，面積以平方公尺為單位，計列至小數點下2位止。

3. 建物詳計棟數、數量及面積，其有建物標示者，以棟數計算，無建物標示者，以數量計算，面積以平方公尺為單位，計列至小數點下2位止。

臺北市府警察局
 議會審議通過臺北市總預算案（含追加、減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決（審）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壹	112年度總預算案（含追加、減預算案）	
甲	綜合決議	
一、	請市府全面檢視各機關學校勞務委外案，機關對人員須有指揮監督管理權者，性質與派遣相同者，應儘速檢討改為約聘、約僱、約用等人員類別，以維護勞工權益。	遵照貴會意見辦理。
二、	特別費明細為本會議員問政索資所需，市府應於議員索資後第一時間即予提供。	遵照貴會意見辦理。
三、	市府編列預算應依各業務權責分工為原則，不應任意指定非相關單位為權責預算機關或委辦機關，以落實權責相符及預算依法編列精神。	遵照貴會意見辦理。
四、	電腦租賃單價以共同供應契約單價為上限，租賃單價須低於直接採購單價。市府112年底前應建立得標廠商服務評比機制，由使用單位評分，並納入評選指標評分項目及購買電腦時，應以機關需求為選擇基礎。	遵照貴會意見辦理。
五、	依中央對直轄市及縣（市）政府補助辦法規定，中央係依財力級次給予不同補助比率，臺北市列為第一級給予50%補助，新北市及桃園市列為第二級給予78%補助，臺中市、臺南市及高雄市列為第三級給予84%補助，臺北市應積極向中央爭取提高補助比率，拉近與其他五都補助差距；爾後臺北市政府各單位於補助比率修改前，應持續向中央反映提高補助比率。	遵照貴會意見辦理。
六、	市府應針對各項新建工程案，於發包時或工程施工中，應參考行政院主計總處之工程物價指數及市場物調指數，建議市府建立浮動調整機制。	遵照貴會意見辦理。
八、	市府各機關購置電動機車，其所需電池租賃費用編列情形不一，請市府應研議訂定一致性原則。	遵照貴會意見辦理。
十三、	請市府、資訊局及警察局明年針對傳輸費重新與網路傳輸公司議定合理價格，以符合市場及合約精神。	遵照貴會意見辦理。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
 議會審議通過臺北市總預算案（含追加、減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
 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決（審）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十四、	市府政策辦理採購金額2,000萬元以上工程採購以最有利標為原則之規定，應檢討例行性維護工程採評分及格最低標，以避免弊端、造成公帑浪費。	遵照貴會意見辦理。
十五、	請市府研議遴聘台北市青年事務委員會、台北市美學辦公室、台北市公共住宅事務委員會等，任務編組型合議制單位及遴聘府外人士為委員或顧問時，委員應遵照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之相關精神，簽署相關自律約定。	遵照貴會意見辦理。
十七、	市府各機關辦理標案，邀請相關專家學者參與審查，機關綜合各項審查意見依權責裁定辦理。	遵照貴會意見辦理。
歲出 第11款 第1項	附帶決議： 一、請警察局研議將透氣式雨衣列為員警個人裝備，免於警察局內部單位調動時而需繳回，另採購雨鞋時，應兼顧透氣、舒適之功能。	一、遵照貴會意見辦理。 二、本府警察局業於112年3月1日修正「員警透氣式雨衣使用管理規定」，已針對員警於警察局所屬單位遷調，所使用之雨衣可隨人員攜至新單位，惟「員警透氣式雨衣」應依物品帳相關管理規定辦理，為使雨衣物盡其用，需繳回供原單位運用情形如下： (一)遷調本府警察局以外之機關(構)、離職、資遣、辭職、免(撤)職、退休。 (二)遷調無需使用透氣式雨衣單位(如本府警察局局本部內勤單位、刑事警察大隊、少年警察隊及通信隊)。 三、另本府警察局未採購雨鞋，倘未來有採購雨鞋時，將以具有兼顧透氣、舒適功能之雨鞋供同仁使用。

臺北市府警察局
 議會審議通過臺北市總預算案（含追加、減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決（審）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第11款 第1項	<p>附帶決議： 二、因應警察局電動機車數量逐年增加，有關113年養護及維護行車安全相關設備費，請依實際需求檢討修正編列標準，另112年養護費預算如有不敷使用，請警察局主動調配或動用預備金，妥為照護員警執勤安全。</p>	<p>一、遵照貴會意見辦理。 二、養護費部分： (一)本府警察局112年車輛養護費之編列，已較111年增加506萬3,487元，應足以因應物價上漲及老舊車輛維修次數增加之費用支出；警察局迄112年12月31日止，預算執行業達98.6%，預算執行符合預期進度，故113年度共同性費用編列仍比照112年度費用編列。 (二)倘該年度車輛養護費不足，先行由該單位預算勻支，如仍不足再動用第一預備金支應，以維勤務順遂及行車安全。 (三)未來將視各單位實際車輛養護費執行數狀況及物價上漲趨勢，再研議檢討該局共同性費用（養護費）編列標準。 三、新增行車安全設備部分：本府警察局經調查各單位需求，目前尚無變更車輛安全設備之需求。</p>
第11款 第1項	<p>P52 4G無線傳輸攝影機之相關維護費用原列3,126,000元，照案通過。 附帶決議： 有關警察局設置之200支4G無線傳輸監視器，應於111年底前完成55支共桿遷移，預計10月完成10支、11月完成20支、12月完成25支，112年完成65支，其餘於113年完成遷移至堤外或山區等偏遠區域及登山步道等適合設置之點位，以符合原預算編列之目的與需求。</p>	<p>4G無線傳輸攝影機計建置200支，除原規劃符合預算說明條件計7支外，剩餘193支，本府警察局針對堤外或山區如有治安需求之點位，會勘篩選符合電力及訊號條件，再行辦理4G遷移，111年業完成55支共桿遷移，依照議會附帶決議，持續執行112年65支遷移及113年剩餘73支遷移。</p>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
 議會審議通過臺北市總預算案（含追加、減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
 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決（審）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第11款 第1項	<p>附帶決議： 一、因應錄影監視系統運作需要，同意警察局編列112年本市錄影監視器機房租賃預算1,266萬2,892元，但應參考其他民間機房業者之租賃費，與中華電信議價再行簽訂年度內租賃合約。其餘113至122年連續性預算2億4,077萬7,108元暫不予編列。</p>	<p>一、案經本府前秘書長陳志銘於111年12月8日召開「機房自建或租賃優劣評估分析會議」，會中比較各民間機房業者之租賃費，現行機房租賃之中華電信價格最低，後續與中華電信議價再行簽訂年度內租賃合約。 二、本府警察局第一期錄影監視系統汰舊換新案業於112年6月20日竣工，竣工後機房採用租賃方式辦理，依據契約規定：「IDC機房租賃服務：竣工後60日起，機關得視使用需求，依原契約單價增購10年，增購金額為2億5,344萬元」。 三、本市第三期錄影監視系統機房租賃費112年度已編列1,266萬2,892元，餘經費擬編列113-122年連續性計畫。</p>
第11款 第1項	<p>附帶決議： 二、市府應針對機房自建或租賃之長期效益及經費支出等進行利弊分析評估，初步評估比較內容如臺北市政府111年10月20日府警預字第1113076960號函，並提報下任市長決定機房採行自建或租賃方式後，再送議會同意編列113年度以後相關預算。</p>	<p>一、遵照貴會意見辦理。 二、案經本府前秘書長陳志銘於111年12月8日召開「機房自建或租賃優劣評估分析會議」，依照與會多數專家學者委員意見，本府警察局業於112年1月5日簽陳市府、同年1月12日奉核在案，並於同年4月11日府授警預字第1123049267號函函復貴會在案，維持現行租賃方式辦理。</p>
第11款 第1項	<p>附帶決議： 因應全球趨勢，請警察局針對「民防團隊常年訓練課程」朝實務動態活潑化設計，進而吸引年輕世代參加，並研增民防團隊常年訓練預算，以符合實際效益。</p>	<p>本案業已依內政部年度訓練計畫課程辦理，並依課程規劃結合最新時事，聘請專業教官授課，以達活潑生動設計需求。</p>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
 議會審議通過臺北市總預算案（含追加、減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
 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決（審）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第11款 第1項	<p>P70-71 4G無線傳輸攝影機之相關維護工程原列126,000元，照案通過。</p> <p>附帶決議： 有關警察局設置之200支4G無線傳輸監視器，應於111年底前完成55支共桿遷移，預計10月完成10支、11月完成20支、12月完成25支，112年完成65支，其餘於113年完成遷移至堤外或山區等偏遠區域及登山步道等適合設置之點位，以符合原預算編列之目的與需求。</p>	<p>4G無線傳輸攝影機計建置200支，除原規劃符合預算說明條件計7支外，剩餘193支，本府警察局針對堤外或山區如有治安需求之點位，會勘篩選符合電力及訊號條件，再行辦理4G遷移，111年業完成55支共桿遷移，依照議會附帶決議，持續執行112年65支遷移及113年剩餘73支遷移。</p>
第11款 第1項	<p>附帶決議： 警察局第一期錄影監視系統汰舊換新案，因台灣世曦公司在規劃設計階段，有諮詢委員建議執行網路頻寬壓力測試，台灣世曦公司並未執行，僅建議「單支攝影機仍須提供至少3Mbps之頻寬」，導致市府在不考慮斷線回補0.5M頻寬的情況下，針對其作出之H265壓縮格式需求頻寬（最大值）2M之報告，即作出使用2M頻寬之決策，但實際運作經常出現頻寬不足之情形，逕以調整監視器影像壓縮比率及位元速率，犧牲影像品質，如色彩還原性、視覺分辨率等，做出200萬畫素監視器使用2M頻寬之爭議決策，市府應追究台灣世曦公司未經頻寬壓力測試即作出頻寬需求規劃之責任。</p>	<p>案經本府前秘書長陳志銘於111年12月8日召開「機房自建或租賃優劣評估分析會議」，會議中針對世曦公司未執行頻寬壓力測試議題，多數委員認為毋須追究，且經諮詢本府警察局法律顧問意見表示，非契約明定世曦公司應盡之義務；本府警察局業於112年1月5日簽陳市府，並於同年1月12日奉核在案，尚不須追究世曦公司之責任，並於112年4月13日以府授警預字第1123049505號函復貴會。</p>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
 議會審議通過臺北市總預算案（含追加、減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決（審）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第11款 第1項	<p>P71本市第一期錄影監視系統汰舊換新案工程費原列647,526,000元，照案通過。</p> <p>但書： 112年警察局設置之錄影監視器，為維護影像品質，符合治安需求，除有3M頻寬需求者，可新增200萬畫素攝影機外，如規劃使用2M頻寬者，則應改為增設100萬畫素攝影機，預算始得動支。</p>	<p>本府警察局業於112年2月14日簽陳市府，並於2月21日奉核在案，針對112年本市設置計782支錄影監視器，使用200萬畫素鏡頭，經審酌不經頻寬測試全數使用3M頻寬，782支錄影監視器當中，如經頻寬測試後，預估測試結果80%為使用2M頻寬計626支，若全部改用3M頻寬，一年約增加新臺幣453萬餘元，於本府警察局年度預算相關經費項下調整支應，如有不足時，再動支本府警察局第一預備金或另籌財源支應，並於112年4月10日府授警預字第1123048038號函復貴會。</p>
第16款 第1項	<p>石牌合署辦公大樓氣離子含量高於標準值應予重建，請警察局與消防局協商於112年度辦理該新建工程先期規劃，並於往後年度編列相關預算。</p> <p>市府各機關接受中央核撥（或補助）經費，辦理相關計畫，若市府無須負擔配合款者，同意先行墊支，再彙案補辦預算；若市府須負擔配合款，且須辦理追加預算者，仍應循議會預算審議程序完成後始得動支。</p> <p>市民普遍反映本市停車空間不足，市府機關於辦理興建或改建工程均應積極尋求增加停車空間，以符市民停車需求。</p>	<p>本案由本府消防局於112年2月主導進行先期規劃，並於112年5月4日完成可行性評估報告書。後續將據以提報本府「市有資產供需整合會議」討論。</p> <p>遵照貴會意見辦理。</p> <p>遵照貴會意見辦理。</p>
貳	<p>110年度總決算審核報告</p> <p>請市府各局處針對台電電費是否有溢收情事，進行全面檢視與盤整，以避免類似高壓及特高壓電表倍數計算錯誤等情況發生。</p>	<p>遵照貴會意見辦理。</p>

主辦會計人員：

會計室主任 曾惠專

機關長官：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局長 張榮興